

書叢識智新

生人與物動



行發館書印務商

動 物 與 人 生

新智識叢書

商務印書館



動物與人生

凡例

一 本書題爲動物與人生。非網羅凡百動物。有關係於人生者。悉加以說明。乃選擇動物十種。與吾人生命。最有密接關係者。而敘述之。并舉實驗之例。俾讀者易於理解。

一 本書非專門之教科書。故避用術語。

一 本書於有益動物之利用法。有害動物之驅除法。記之特詳。如佈種牛痘。豫防鼠疫等是。

一 本書分十卷。第一卷猿。第二卷馬。第三卷牛。第四卷鼠。第五卷蛇。六卷第
蚊。第七卷蠅。第八卷蚤。第九卷恙蟲。第十卷寄生蟲。

一 本書插入圖畫多幅。以補原文之不足。俾閱者一目瞭然。

一 本書詞意力求淺顯。繁蕪之諧。知所不免。閱者諒之。

動物與人生

動物與人生

目次

第一卷 猿

第一章 世界之猿

第二章 人與猿

第三章 爲試驗動物之猿

第二卷 馬

第一章 馬之由來

第二章 馬之雜種

第三卷 牛

第一章 飼牛與野牛

第二章 牛之特性

第三章 牛與種痘.....五〇

第四卷 鼠.....五四

第一章 鼠之由來與種類.....五四

第二章 鼠之生活.....五九

第三章 鼠之害.....六四

第四章 鼠與貓.....六八

第五卷 蛇.....七四

第一章 蛇之特性.....七五

第二章 毒蛇之種類與蛇咬症.....八〇

第三章 毒蛇之驅除法.....八六

第六卷 蚊.....九四

第一章 蚊之生涯.....九四

第二章 蚊之生態	一〇〇
第三章 蚊之種類與疾病	一〇三
第四章 蚊之驅除法	一五
第七卷 蠼	一一九
第一章 招集油蠅與家蠅	一一九
第二章 家蠅之危害	一二七
第三章 蠼之驅除法	一三一
第八卷 蟑	一三八
第一章 昆蟲學上之蟻	一三八
第二章 醫學上之蟻	一四五
第三章 蟑之驅除法	一四九
第九卷 惡蟲	一五二

第一章 惡蟲之本態.....	一五二
第二章 惡蟲病.....	一五五
第三章 野鼠與惡蟲.....	一五九
第四章 惡蟲病之預防法.....	一六一
第十卷 寄生蟲.....	一六五
第一章 寄生蟲之種類.....	一五九
第二章 寄生蟲之感染徑路.....	一七二
第三章 寄生蟲之預防策.....	一七九

動物與人生

第一卷 猿

第一章 世界之猿

動物學上所謂猿類 (Pitheci) 據現時之調查。有一百十二種。而其大別有三。第一、鉤爪類 (Arctopithei) 除後肢之拇指外。他趾如貓犬。均有鉤爪。第二、廣鼻類 (Platyrrhini) 兩鼻孔隔遠而向外。第三、狹鼻類 (Catarrhini) 兩鼻孔接近而向前。第一、第二之部類產於新世界。即西半球也。第三之狹鼻類皆產於舊世界。即東半球也。又廣鼻類及狹鼻類。趾爪扁形。與鉤爪類異。牙齒之數。則鉤爪類與狹鼻類相同。皆三十二枚。惟廣鼻類則有三十六枚。此今日動物學上區別猿之種類之大略也。茲先就最高等之猿順次舉其種類。如左。

產於舊世界之狹鼻類。種類最繁。多有長尾者。最高等者曰類人猿 (Anthropomorpha)。與他猿異。尻無胼胝 (厚皮)。與尾亦無頰袋。行時以足之外緣履地。全

動物與人相似

體與人身相似。其主要者如左。

黑猩猩 (*Troglodytes niger*) (第一圖) 性馴有智慧。身長約四五尺。上肢短而下肢長。直立較易。形狀及手足極似人類。分布於阿非利加之中部及南部產地較廣。其性質雖因產地而異。

然皆棲於森林結隊而求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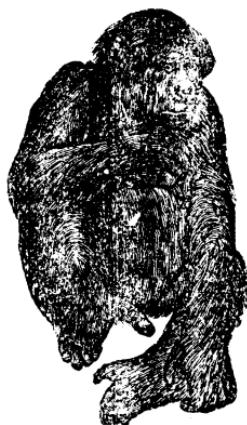
第一圖



黑猩猩
(Brehm)

大猩猩 (*Anthropopithecus gorilla*) (第二圖) 棲於阿非利加之深林分布之地。體頑骨堅。掌大有力。身長約五六尺。上肢較下肢稍長。多雌雄同棲。食果實及他之植物。歐洲動物園中常有此類之幼小者。

圖二



猩猩大
(Brehm)

體頑骨堅。掌大有力。身長約五六尺。上肢較下肢稍長。多雌雄同棲。食果實及他之植物。歐洲動物園中常有此類之幼小者。惟難飼育。稍長即死。故生者罕見焉。

動物與人

猩猩 (*Simia satyrus*) (第二圖) 一名阿蘭佛談。常棲於斯瑪託拉堡爾禮河之。

密林中好獨居。不羣聚。長約四尺。膚帶褐色。

毛赤褐色。上肢長於下肢。直立能以指端觸地。少者性馴。溫順可愛。及老而狂性時發。舉

動躁暴。野生者以植物爲食。家畜則凡物皆

食。德國彭佛爾谷之拍肯克動物園畜之。猩

猩之馴者與人同席。能以匙飲羹及葡萄酒。

咖啡等猶人類之小兒云。

手長猿 (*Hylobates*) (第四圖) 一名凝奔。亦類人猿也。較前三種稍屬下等。常棲於山林。性溫和易馴。善攀登樹木。上肢極長。直立步行時。手可觸地。多犬齒。而臼齒則猶人。適於雜食。分布印度亞細亞大陸及馬來羣島。產地最廣。種類較繁。如實曼谷黑老克哇哇薩耳等猿類。皆屬之。

第三圖



猩猩

(Brehm)

人與生物動

第四圖



長手猿

(Brehm)

類人猿以外之狹鼻類。其種類尙多。惟步行時皆以足心履地。尻有胼胝。較人類猿爲下等。日本所產之猿。*(Makakusspeciosus)* 卽屬此類。常棲息於北方。性不畏寒。又有類似日本猿。而尾極短。生於集卜拉達爾之野。曰瑪谷德。*(M. in-*
nus) 者。爲歐羅巴唯一之產。惟其原產地實在阿非利加之西北部。古時輸入歐洲。後遂蕃殖焉。此類之猿。性馴易飼。能學游戲各藝。現中國北部亦有短尾之種類。棲於高山。所謂支那猿。*(M. tehelensis)* 是也。其他普通之瑪加克斯之種類。產於東印度諸島者。曰色活猿。*(M. cynomolgus)* 尾長殆與體相埒。性馴飼養最易繁殖。產於前印度及比瑪拉耶者。曰里薩斯猿。*(M. rhesus)* 性不畏寒。飼

動物與人生

養亦易。更有臺灣所產者曰伊活猿 (*M. cyclopis*) 較日本猿身小毛薄。在內地飼養久之毛漸厚密始足以禦寒氣性亦頗馴。此外斯瑪托拉、婆禮河所產佛達越猿 (*M. nemestrinus*) 前印度所產婆禮德猿 (*M. sinicus*) 等率皆溫順易飼而佛達越猿性尤靈巧土人教之登木摘取果實猶奴僕之服役焉。

瑪加克斯類有長尾者前已述之矣。但長尾猿 (*Cercopithecus*) 之部類德國語稱爲 (Meerkatze) 者皆阿非利加之產也。性好羣居易馴養歐洲動物園每聚居於一檻內供人觀覽其種類甚繁率皆長尾有胼胝及大頰袋最普通者曰克羅越雅猿 (*C. fuliginosus*) 及赤褐色之亞加越雅猿 (*C. ruber*) 灰綠色之禮族美越那猿 (*C. sabaeus*) 等惟其面部與手足則皆黑色此外更有井亞那猿 (*C. diana*) 長頸有鬚者牡也無鬚者牝也。

尚有伊律雅那 (*Cynocephalus*) 之猿類俗稱爲拍畢安或拍鋒者鼻口如犬向前突出有大頰袋性與他猿異不棲樹而居地食果實及植物之根或食蝸牛昆

動物與人生

蟲等有產於亞拉必耶者。有產於阿非利加者。其中如狒狒 (*C. hamadryas*) 曼佐里爾猿 (*C. mormon*) 拍弗因猿 (*C. babuin*) 及蘇克斯猿 (*C. sphinx*) 等。悉屬普通之種類。狒佛體大。牡者頰之一部與胸部均有長毛。顏則肉色可施以裝飾。故古埃及人以爲神聖而禮拜之。拍弗因猿產於亞畢利亞。身長三尺以上。易馴養。善學藝。更有拍畢安猿一種。動物學上稱爲黑拍畢安猿。爲塞尼黑斯所產。身長約二尺二寸。尾極短。全身黑色。常棲息於菲律賓羣島。因其形小易馴。故有名於世云。

狹鼻類中最奇者曰天谷猿 (*Nasalis larvatus*)。產於呼尼河。其鼻形與容貌似俗語所謂天狗。恐天狗或卽此猿所胚胎。未可知也。現呼尼河之土人以白人鼻高類於此猿。尙有呼白人爲毛禽者。又有耶塞猿 (*Semnopithecus*) 之類。爲印度所產。分布於呼尼河邊。種類最多。約有三十。其最著者。如印度人視爲神聖動物之巴奴麻猿 (*S. entellus*)。全身黃白色。四肢之端則皆黑色。尾長一倍於體。土

人重。之不敢捕殺。故非常繁殖。此類之猿雖屬熱帶。固有之動物然與虎同能適應寒冷氣候。在比瑪拉耶山上一萬一千尺之高地。四時積雪亦棲息焉。

廣鼻類僅棲於南亞美利加種類甚繁。率皆身小尾長頭圓面凸。好棲樹上。以長尾纏繞樹枝。運用如手。故謂此類之猿有五肢可也。最要者有克莫猿 (*Atelos*) 越瑪欺猿 (*Cebus*) 荷挨猿 (*Mycetes*) 比客猿 (*Pithecia*) 藥猿 (*Nycipithecus*) 利斯猿 (*Calithrix*) 等。克莫猿四肢細而長。其尾巧與摑物。性質柔弱。羣棲樹間。而食昆蟲。越瑪欺猿色如橄欖。身長一尺有奇。毛薄尾短。易馴養。性頗靈巧。能學游戲之藝。荷挨猿體最肥碩。生育尤繁。身長約二三尺。尾亦極長。羣棲於河畔之森林。力強聲大。尤其特質。此外之種類形狀與習性。雖有不同。而體之構造。則固無異也。

鉤爪類產於南亞美利加。爲猿類之最小者。毛色腴美。故有名於世。尾雖修長。然非如廣鼻類有摑物之力也。屬於此類者有欹奴猿 (*Hapale*) 習猿 (*Nidas*) 等。

欹奴猿大如栗鼠。長不過七八寸。尾長達於一尺。毛色尤美。性敏慧。食昆蟲。尤喜食屋內所生之油蟲。南亞美利加人家畜之爲一有用之動物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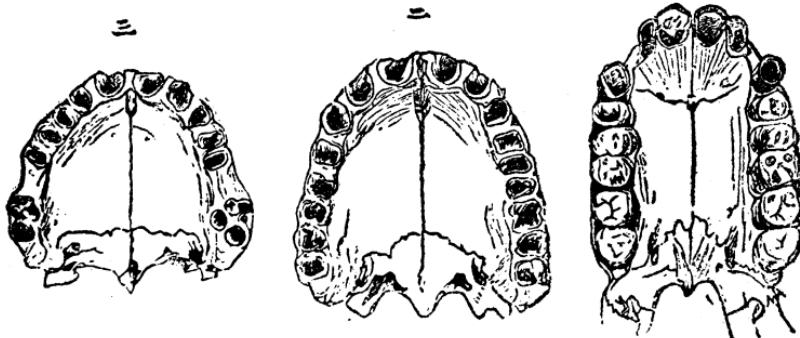
第二章 人與猿

猿與人類非僅外形相同也。卽骨骼及內部之構造亦多類似之點。特至類人猿其類似之度尤強耳。進化論學者赫胥黎謂研究身體內各種器官。大猩猩、黑猩猩與人類之差異。猶之類人猿與下等猿也。今就人類與猿之區別觀之。人類智能發達。有複雜之言語。直立而步行。上肢短於下肢。且有手足之別。卽手之拇指大與他指不并列。便於持物及操作。足則蹠廣趾短。而皆并列。適於步行。又因直立之姿勢。故脊柱曲彎。如 S 字形。骨盤幅廣而短。此皆人類身體特有之構造也。又人類之齒。上下顎皆成圓形。猿則如馬蹄狀。犬齒亦不大。至於人類頭骨與腦之發達。尤屬顯著。蓋腦之容積及重量實較猿爲優也。例如大猩猩腦之容積。約在二十五至二十九立方寸。重量不過十九兩。強人類腦之容積。約在四十六至

生人與動物

九十五立方寸。重量在三十兩以上。惟人類顏面部小。而頭蓋部之容積廣。故頭腦發達。凡額部突出之人。其腦必大。而智力亦必發達。此其證也。今之學者。常就世界上之人種。測顏面角之大小。而比較之。此蓋始于康黑爾法。由鼻孔至耳孔引一橫線。更由鼻孔至額引一直線。測右二線角度之大小。即可明頭腦發達之度。歐洲人顏面角度。約近九十度。馬來羣島未開化之種族。僅有七十度。而猩猩則有六十七度。與劣等人種。實相距不遠也。此非僅顏面角有大

圖五第



較比蓋口之(三)人巴羅歐(二)奴黑(一)猩猩

(Wiedersheim)

小也。卽就口蓋觀之。高等人類與猿雖有差異。而未經開化之種族。適位於人與猿之間。觀第五圖。歐洲人與黑奴及猩猩之口蓋。比較可以明矣。

猿有種類。人亦有人種之別。而各異其分布之地。據普爾明拍亞之分類世界中可別爲五大人種。卽居於歐羅巴之奇加薩斯人種。亞細亞之蒙古人種。阿非利加之挨阿比亞人種。亞美利加之亞美利加人種。及馬來羣島之馬來人種是也。此人種之分布多在於印度洋沿岸。蓋印度洋南接挨阿比亞人種所棲。阿非利加之大陸東連馬來人種。蒙古人種所居亞細亞大陸又西近歐羅巴大陸而歐羅巴奇加塞斯人種所居也。且印度爲人類原始的種族。佐拉必達斯等生存之地。故印度洋附近實與各人種有密接之關係焉。若夫類人猿之分布。亦以印度洋爲中心。如類人猿之大猩猩、黑猩猩、阿非利加之猩猩、長手猿等。皆棲息於印度亞細亞之羣島中。又如化石的類人猿之遺骨。亦多發現於歐羅巴及印度。故今日之手長猿。雖非歐洲大陸所產。而化石嘗發見於中央歐羅巴前法國由。

第三紀中地層掘出佐里荷特克斯類人猿之化石頗似阿非利加之大猩猩。德國亦於麥因地方由第三紀最新地層掘出黑猩猩之化石。由此觀之類人猿自太古時棲息之地固已廣矣。若更就現代人種以前考察人類祖先棲息之證迹。德國於千八百五十六年加倫德在禮安特他爾地方發見原人之化石。後於比利時并烏挨世倫他爾地方復發見原人之頭蓋骨與今日之人類全屬相異。因名爲賀莫姆斯特鶯斯 (*Homo moustierensis*) 又法國於千八百六十一年拉爾德在河利里之洞窟發見人類之化石。遂爲人類學者間之問題。經種種研究之後人類學者推定爲現在人類以前所謂冰河時代棲息於歐羅巴之人類名爲賀莫阿里苦生斯 (*Homo Antiquus*) 德國禮安特他爾之化石除頭蓋扁形前額隆起犬齒不顯外極似大猩猩而法國阿利里之化石則較前之化石稍爲進化頭蓋形圓額部亦不隆起極似猩猩特犬齒發達耳是原始的人類嘗棲息於古之歐羅巴無疑也然化石時代之人類果始生於何地耶德國有名動

生人與動物學

物學者黑格兒研究生物之進化。謂人與猿間同其祖先。故人與猿間之動物必別有一時代因名此想像的動物曰畢特康德郎斯 (*Pithecanthropus*)。至十九世紀之末葉此理想竟能實驗而發見人猿間動物所謂畢特康德郎斯者蓋荷蘭軍醫意肯布亞氏奉政府之命赴斜哇搜集哺乳動物之化石深信黑格兒之說欲發見人與猿間之動物後於中央斜哇之亨雅灣河岸之斷岩中始發見頭蓋骨與大腿骨嗣復掘出下頸骨意氏遂與以畢特康德郎斯挨尼克斯 (*P. erectus*) 之名據意氏之報告其發掘之地層多在第三紀之末期云自此化石發見後當時學界有謂爲人類之化石者有謂爲猿類之化石者議論久不能決蓋化石之大腿骨勁直少蜿曲頭部圓頸部短因其骨之細長兩端遂稍小而前端并有筋肉附著部之形故一部分似人類中濱洲土人及亞細亞人種又一部分復似猩猩也至頭蓋骨則人與猿間更有重要之關係如穹隆部扁形額部突出自上視之前狹而後廣與頭後部間可容廣大之頸筋附著部似爲便於直立之

姿勢而生成者。就大體言之。頗似手長猿之頭骨。惟下頸之犬齒。則爲今日之猿所不見者。要之此化石。固似類人猿。而實近於人類也。

如此研究太古之人類。或類似人類之化石。并調查類人猿與他猿之關係。而發見禮安特他爾之原人。類似於阿非利加大猩猩。又棲息於冰河時代河利里之原人類似與猩猩同祖先之濠洲土人。前已詳述矣。惟畢特康德郎斯雖屬奧蘭系統。而其性質多與猿相近。故人類學者推定人類與猿進化以前必別有一時代。而以畢特康德郎斯及類人猿之祖先名爲佛羅畢特康德郎斯 (*Propithecanthropus*)。即佛羅畢特康德郎斯者一方爲畢特康德郎斯之原人。與猩猩類人猿等之起源。又一方爲禮安特他爾之原人。與大猩猩、黑猩猩等之起源。是也要之今日之人種中。黑奴應屬谷利拉系統。馬來人種、濠洲土人等應屬奧蘭系統。且今日之類人猿似非由一本所生。乃猩猩及大猩猩各自進化。亦猶人種中阿非利加、黑奴與濠洲土人及馬來人種各別起源者也。

生人與物動

就猿類相互之關係考之。阿非利加之伊律種那猿及黑猩猩應屬大猩猩之血統。而亞細亞、印度舊世界之猿及南亞美利加之猿則近於猩猩之性質。又下等之猿有優於類人猿之點而近似人類。此則人類原始之形質如是人類以外界關係或保存之而類人猿則當然保存之也。例如南亞美利加之克莫猿荷挨猿等頭蓋骨隆起較人類猿尤近於人類且腦亦較大其體與腦重量之率或有優於人類者。如越瑪欺猿之腦約比體重十分之一人類之腦平均僅四十五分之一幼少之猩猩約五十六分之一至腦之構造亦較他種下等之猿為優其犬齒發達上肢較短更與他猿不同故就外形觀之南亞美利加之廣鼻類實異於類人猿然試解剖而比較之則四肢筋肉之排置腦之形狀極似手長猿蓋南亞美利加開化遲滯物界之生存競爭較少故祖先原始的形質能永保而不變也。至於舊世界下等之猿亦有近於手長猿之性質惟身體之構造悉屬劣弱耳綜合以上事實而研究之足知今日之手長猿恰占重要之位置而人及猿之祖先由

動物與人與生

類似手長猿者所出甚明矣。且其分布區域自亞細亞南部跨馬來羣島并於歐羅巴第三紀地層發見猿之化石曰麥騷畢德克斯者尤近似手長猿。又人與猿間之動物所謂畢特康德郎斯化石者復在手長猿棲息區域內發見是更足資考證焉。蓋由類等手長猿之祖先所生者經外界之變遷一方進化爲人及類人猿一方退化爲下等之猿也。

類人猿與人類同一祖先之說久爲學者所共認。然非謂人類由猿所生也。古時無人與猿之別。所謂佛羅畢特司之動物者實爲人與猿之起源也。由佛羅畢特司所生手腕長拇指小犬齒較多者猿也。攀援之足爲手與足軀幹直立者人也。而人類頭腦之發達是乃直立之結果也。若夫類人猿之祖先在佛羅畢特司化猿前種類各殊猶之人類之祖先當化人前種類已有差別也。由此推之今日人類所以不同者此理最易明瞭。卽類人猿與人類共同之祖先所謂佛羅畢特康德郎斯者分出數系統一爲奧蘭系一爲谷利拉系再由分出之系統一進化

爲人類。一爲類人猿也。故今日之人種。非出單一。之本源。可以斷言。昔時學界。對於人類起源。之。一元論。與。多元論。聚訟紛如。今則已成過去之事矣。茲因研究猿類特解剖類人猿。以比較人體之構造。與人類之化石。蓋知人類之起源。實多元也。

第三章 爲試驗動物之猿

因研究猿類。而明人類之起源。及人種之區別。此在學問上受猿之益。已屬不尠。而研究醫學。則以猿爲試驗動物。更有必要。夫研究傳染病之原因。及其傳染之徑路。與治療之方法。通例可用羊、鼠、家兔等動物。然有病原不明。或爲他動物所不感染之病毒。則必用猿。蓋種種病毒。就人體直接試驗。之不易發現者。或爲人道上所不許者。勢須取最近人類之猿。而使用之。如近日研究黴毒。特就類人猿而行試驗。已大有進步。又如移植於他種動物之病毒。其反應症狀。與人體不同者。此際亦有用猿之必要焉。

猿非僅外形與人類相似。即其血液之性狀等亦較他種動物更近人類。故人類之病猿皆能感染。今試以猿永久置於籠中。多罹人類同樣之結核病。又以猿置於鼠疫病毒濃厚之家。身著多數鼠蚤。若爲鼠疫菌。則猿亦必罹鼠疫。然所謂結核鼠疫乃細菌性之傳染病。他之動物均能感染。當不必特就於猿而施以試驗。反之如癩病之病原菌。雖已證明其病竈。而人工培養該菌之法。尙未發現。此外亦未發見人以外有感受此病之動物。學者則多用猿試驗。雖不得謂爲能確實移植。然據巴爾黑斯忒爾之言。以最近人類之猩猩接種癩病菌。已有成績。特惜其後無精細之報告耳。

又如熱帶性赤痢之亞麥拍。(Entamoeba histrica) 移植於貓犬。感染之度不強。若以猿試驗之。則能發現一定之症狀。且與人體同生肝臟之潰瘍等症。又猿罹赤痢病。非僅由試驗得之。即飼置於赤痢流行之地。亦能自然傳染。瑪利拉之馬斯尼谷佛及克勒谷二氏研究熱帶赤痢。使用瑪加克斯猿。其材料則以泥

動物與人生

溝中所培養之亞麥拍而注射之。此猿遂罹赤痢而斃。再由病理解剖上觀之。與赤痢亦全屬相同。故彼二氏斷定赤痢病原之亞麥拍非僅存於患者之排泄物中。卽普通水中亦有亞麥拍苟侵入人體。遂為赤痢病原。要之猿亦如人類能自然感染赤痢。故在此病流行之地而能設驗時。若不嚴重注意。恐轉多貽誤也。

此外視為試驗動物用猿最多者。即徽毒之研究也。古時雖有以徽毒接種於猿者。特其成績甚少。尙未足信。而能正確接種。為研究斯道。開一新紀元者。則自麥秋里哥夫及盧律二氏始。其徽毒之移植試驗所著之成效。係以始生二歲之牝黑猩猩接種病毒。經二十六日。接種部出小水泡。周圍堅硬。附近腺腫脹。一月後。背面腹面及大腿部悉現疹痕。并見全身之淋巴腺腫及脾腫等。以此為基礎。遂得精密研究徽毒。嗣是里哥爾拉塞爾等諸人。亦有同一之成績。至於今日。無論何種之猿。均得接種。特因猿之種類不同。故其感受性亦異。如黑猩猩手長猿等之類人猿。全身可以接種徽毒。其所發症狀。均與人類相同。若下等之猿。如瑪加

克斯屬伊律雅那屬之猿僅陰部及眉之上部適合徽毒之接種。他之部分則不感染。且其發病的變化亦僅限於接種部分。全身不起症狀。要之類人猿之感受性極強。而他猿則稍弱者也。

如以上所述就於癩病徽毒等以猿爲試驗的動物已著有成績。他如再歸熱之病原及天然痘之接種皆有用猿試驗之必要。此固學者所共認勿庸贅述矣。

第二卷 馬

第一章 馬之由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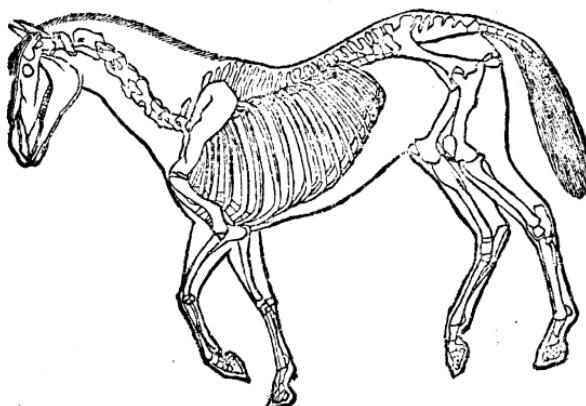
馬爲家畜。人類所居之地莫不有馬。卽除熱帶寒帶及大洋中孤島外。凡適應氣候之大陸皆馬所棲息之處。然如野生之馬其產地則限於舊大陸。其棲息僅在中央亞細亞及阿非利加之曠野。現時亞細亞有野馬二種。一爲亞細亞驢(*Equus hemionus*)。一爲宗加梨地之野馬(*E. Przewalskii*)。至阿非利加尙無真正野馬。僅有一種野驥(*E. Asinus*)。與數種斑馬(*E. zebra* *E. burchelli* *E.*

quagga)而已。野生之驢始由阿非加北部發現。今遂分布於世界。所謂家驢之祖先也。斑馬之類則產於阿非利加南部。距今五六十年前尙屬多數。因人類獵獲無度。種類殆至絕滅。如克活戛(斑馬

之一種)其一例也。此外亞美利加及濱洲之平原雖有野生之馬。此類大抵家畜離人飼養者非真正之野馬也。

馬與他種動物所異者在於四肢之趾。僅有一本而且有蹄。其不同之點最顯著者。即馬足之第三趾(中趾)也。又馬蹄等於人類之爪及貓犬之鉤爪。因支持全身重量非常發達。且極堅固。其脛部之大骨。所謂管骨者。等於他種動物

第六圖



馬之骨骼

第三趾之骨蹄後兩側有小骨片是乃第二及第五趾骨所變化蓋馬足僅第三趾發達而他趾則皆退化也（第六圖）

馬之上下顎左右各有三枚門齒其奧有六枚臼齒。至於犬齒牡雖發達而牝則無之。又由臼齒視之其齒尖有凹凸形凹處因有白堊質容易消磨凸處有琺瑯質極為堅銳故能嚼含有硅質之草。惟齒尖之外面與馬之年齡同時消磨最初為橫卵形次呈圓形漸變為三角形最後成倒卵形故欲知馬之年齡觀其齒可以鑑定也（第七圖C參照）

他種動物前肢之胸部有撓骨及尺骨馬則合此二骨而成一本之長骨。後肢亦同。合脛骨與腓骨變為單一之長骨。此馬之肢所以較長且指端能立與踵相當之部分特向於上方也。蓋普通馬足無所謂肘與膝均等於人類之踵。前肢之肘關節屈於前方後肢之膝關節屈於後方也。以上各種變化皆因適合疾驅平地與齒之適於嚼草同是乃生存因應之理也。

動物與人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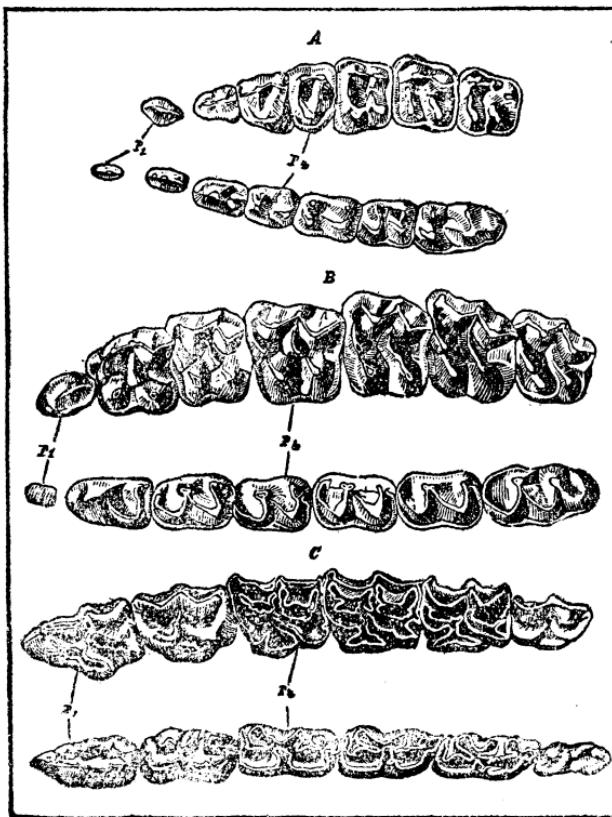
雖然馬之特徵果始於何時是最要之問題也。美國紐約博物館有馬之化石標本。凡地質學上各時代馬之化石悉集於此。極為完備。一見足明馬之進化。於此研究之知馬族之祖先實始於地質學上之第三紀。由此時代至於現世。約推定為三百萬年前年代既久。馬應外界之境遇逐漸變化。是可由各地層所掘出之化石而知之。特其變化最著明者在於肢與齒耳。距今五十年前英國曾發見動物之化石。略如兔。大古生物學者荷烏鷺博士以此名為比拉哥特里亞(Hyracotherium)。後復發見各種馬之化石。恰居於現代之馬與比拉哥特里亞之間。故今日學者皆謂比拉哥特里亞實馬族之始祖。然此奇妙動物與同時代之犀及貘之祖先頗難區別。或謂比拉哥特里亞乃今日獸類同一之祖先。各適應其生活狀態而生種種之變遷焉。

亞美利加由第三紀地層中所發見之埃奧比卜斯(Eohippus)極似比拉哥特里亞體小如家貓。前肢四趾。後肢三趾。均甚發達。然由古生物學上考之。似此馬

之祖先。與他種動物之祖先同。前肢後肢皆具五趾。現觀此化石。於前肢四趾外。尚有一骨片。所以代表拇指。其後肢無拇指之痕跡。是乃小趾之退化。故謂。挨奧比。卜斯。乃本自五趾動物而來。決非無根據也。至於頭骨適宜。頸稍短。背有弓形。四肢長而小。皆與馬無異。特其形體似肉食獸之麝香貓。又齒尖稍短。珊瑚質低而圓。更似雜食獸之猿及豚。此與今日之馬顯有不同耳。由挨奧比。斯至今日。之。馬。進。化。之。階。級。約。有。十二。皆。爲。化。石。順。次。存。於。地。層。但。某。時。代。之。化。石。在。美。洲。大。陸。外。雖。偶。有。發。見。總。多。缺。損。不。能。連。續。獨。北。亞。美。利。加。西。部。第。三。紀。地。層。中。所。發。見。之。化。石。能。連。續。而。完。全。足。以。明。馬。族。進。化。之。直。系。若。夫。進。化。途。中。因。趨。向。不。同。分。歧。發。達。爲。馬。之。旁。系。者。或。屬。他。種。動。物。之。祖。先。或。竟。絕。滅。今。日。不。見。其。遺。裔。焉。茲。就。進。化。之。直。系。中。發。見。骨。骼。之。全。部。者。與。僅。發。見。頭。骨。頸。骨。及。肢。骨。者。依。各。時。代。化。石。舉。其。主。要。者。如。左。

一 第三紀之始新統下層。有比拉哥特利亞化石。爲最原始之馬。係在英國。發

圖七第



化進之齒馬

比梭麥(A)斯卜比奧挨
上(C)馬代現及(B)斯卜
前明以₄P₁P齒白之
齒白

(Hesse)

見其頭骨。又類似此化石。所謂挨奧比卜斯者。亦屬原始之馬。則在北亞美利。加之活伊奧迷谷。與新墨細哥兩地。發見其頭骨並肢骨。

第
八
圖
1A

二 始新統之中層所發見者。有佛羅德老畢斯 (*Protorohippus*) 與奧羅比佛

斯 (*Orohippus*)。前者之化石頗屬完全。能明其全體。大僅如犬。其足趾與挨奧比卜斯化石相同。惟無前肢第一趾與後肢第五趾之骨片。後者之化石則僅發見頭骨與齒。而其性質仍與佛羅德老畢斯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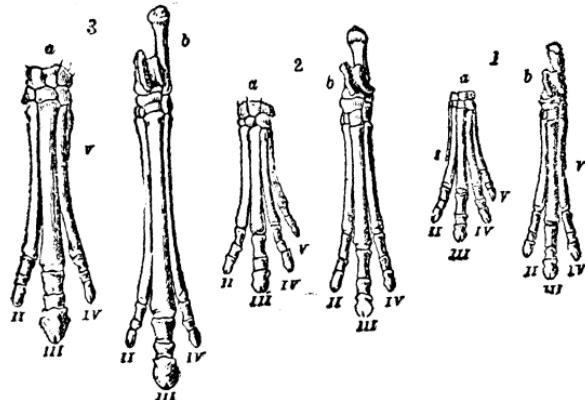
三 次於始新統之上層所發見者。有挨弼畢佛斯化石 (*Epihippus*)。雖屬不完全之標本。亦尚可明其特徵。即其前肢之趾數與佛羅德老畢斯相同。兩肢之第三趾特長。兩側之趾漸小。前肢之第五趾更屬纖細。又雖有臼齒。亦與前者稍異。是也。歐洲於同時代之地層。亦發現尼河特里安拍羅特里安等之化石。其形體較大。所謂馬族進化之旁系似現時犀之祖先者也。

四 漸新統之地層所發見者。有麥梭畢佛斯之化石 (*Mesohippus*)。其前後肢均三趾。前肢尚有第五趾之痕跡。右三趾中之第三趾較長於他趾。兩側之趾稍小。似支持其體之重量。少用此兩趾者。又齒冠頗屬複雜。此麥梭畢佛斯在

中下兩地層所發見者體大如獵犬。在上地層所發見者體大如羊而其骨骼則皆完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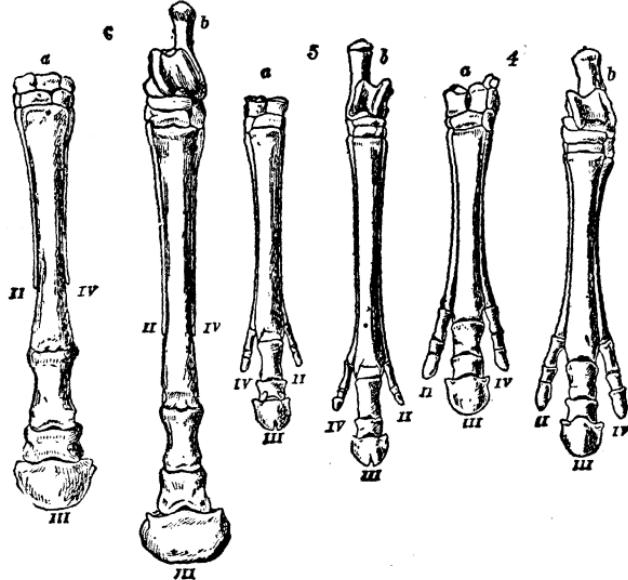
第十八圖 3 B

第十八圖 其化進之馬腳



拍比(4)斯卜畢波比(3)斯卜畢梭麥(2)斯卜畢老特羅卜(1)斯卜畢奧挨(lull) 趾五至趾一第示VI(b)足後與(a)足前之(6)馬代現及(5)河里

第十八圖 其化進之馬腳



五 中新統之下層所發見者。有安比特里鴉 (*Anchitherium*) 之化石。頗似麥

梭畢卜斯。惟形體稍大。齒尖尤覺複雜。亞美利加及歐羅巴均有發見。似屬麥梭畢卜斯之旁系。此外中新統之中層所發見者。有拍拉畢卜斯 (*Parahippus*) 與比波畢卜斯 (*Hypohippus*) 之化石。似皆屬三趾之馬大如塞托蘭

佐種之矮馬。然實屬旁系之一也。(第八圖⁺)

六 中新統之中層及上層所發見者。有卜羅特畢卜斯 (*Protohippus*) 與卜里河畢卜斯之化石。前後肢之趾中第三趾較大。而著於地兩側之趾極小。不能著地。但卜羅特畢卜斯前肢之第一趾與第五趾雖屬退化。而肘關節部骨之後面尙留兩結節之痕跡。至其形體大如猛犬或如矮馬。又齒亦似現代之馬。齒尖表面多凹凸之形。

茲當一言者。此時期之旁系尙有比拍里河 (*Hipparium*) 之化石。發見於歐羅巴及亞美利加最新統之地層。頗似卜羅特畢卜斯。惟形體較大。齒極複雜。

此其稍異耳。

七 第四紀沖積層之化石始有與今日之馬同類 (*Equus*) 者。此時代之馬。其前後肢皆一趾發達。他趾退化。僅有骨片附著皮內。且如卜羅特畢卜斯。前肢所留第一及第五趾之痕跡亦全歸消失。又其齒尖較前時代稍長而極複雜。頭骨亦長形體更大。第七圖 60

化石之馬種類極多。除濠洲外在他之大陸皆屬野生。此化石與今日家馬所異者在於形體各部之度。即化石馬之頭骨較長。顎骨稍短而深。肢更短小。以足部與全身比較。其分配之度似亦不及。特就大體觀之。其體格實如今日之斑馬。至於皮膚毛色等雖無從知。然可推定爲類似斑馬黑白相間也。此類化石。南北亞美利加及歐羅巴之北部。氣候嚴寒日久。此時代野馬不耐寒氣而至於滅亡。或因同時代之人類對於野馬獵獲無度。或因馬疫流行。死亡殆盡。是皆未可知也。

無論原因如何。而亞美利加大陸野馬之一時絕滅。固不可掩之事實也。如以上所述。馬因時代逐漸變遷。固古生物學上之事實。若以之證明動物進化之理。亦最適當之先例也。

第二章 馬之雜種

亞美利加大陸古時漸次進化之馬。至第四紀洪積期殆已絕滅。固已而舊大陸中央亞細亞今尙有二種野馬。此外之種類則皆屬家馬。古時已有飼養之者。如加爾集亞、埃及古時用馬輓車。觀其畫壁之遺跡可以證明矣。至阿非利加體大之馬與美洲同。其種類已於前世紀滅絕。惟體小之班馬與一種之驥。今尙存在歐羅巴在有史前棲息之野馬。其形體較小。四肢較短。身生長毛者亦爲人所飼養。觀石器時代人類所雕刻馬之圖形可以知之也。然今日世界所飼之家馬似皆屬亞細亞之種類。特未知現代家馬與歐洲之馬形質混同抑阿非利加之馬因有人飼養與亞細亞馬種混同耳。要之今日之家馬學問上均屬一種。因人爲

動物與人生

淘汰之結果。始生輓馬。騎馬。耕馬。駄馬等之別。其形狀性質。遂亦不同。探究此變化之原因。與他種之家畜及家禽同。乃由人類利用馬之形質。遺傳及自然之變化而育成之也。茲就馬之形質。應如何境遇而生變化。略舉其例如左。凡棲息於寒地之獸類。皮毛厚密。或以暖地動物輸入寒地。歷年稍久。毛亦漸厚。而寒地動物輸入暖地。則毛漸薄。馬亦猶是也。據答威氏之觀察。氣候溫暖與牧草缺乏之地影響所及。遂使馬之體格弱小。如荷克蘭佐島之矮馬。其一例也。且氣候寒暖。非僅能變化皮毛之厚薄。卽毛之性質。亦受影響。據格阿夫郎伊比尼爾等之研究。久役於石炭坑內之馬毛。多變爲天鵝絨之形。恰似鼴鼠之毛云。

馬之形質。其變遷原因。固由於外界作用。更有重要原因者。卽遺傳之關係。是也。體格體質。勿論已。卽毛色。亦有遺傳。此養馬之家。所以特重選種也。然試以性質相異之牝牡。使之配合。其所產之子。就學理上言之。形狀應介於兩者之間。而實不然。或肖其父。或肖其母。惟家馬與斑馬間所生之子。性質相異之點。稍易判別。

耳。英國動物學者埃活爾德博士嘗以斑馬之牡配合各種之牝。共生十一子。其中僅有二頭極似斑馬之形質。頭與軀幹毛色黑白相間。甚屬明顯。此外九頭則毛色之黑白相間。殊不完全。而肖母馬。蓋野生動物之形質較強於馴養動物。所以能遺傳於子。此由營養狀態及生殖細胞之成熟。其他種種之關係。決非偶然也。特欲求馬之繁殖。則使特有之形質。遺傳於子。實有必要。如英國養馬之術。最爲發達。即以最近血統使之配合。繼續數代。保其固有之性質。所謂純粹品種者。其遺傳於子之力。最強。現時馬之品種中。若英吉利純血種。若亞刺比亞品種。若波斯品種。皆用此術焉。

因同血族之配合。品種之特徵較強。遂生駿逸之物。非僅限於馬也。卽牛亦然。特此血族結合可繼續至幾代。爲止。是研究牧畜者最要之問題也。若使永遠血族配合。必至於衰退。此有種種實例可以證明。如獵犬永久血族配合。所生之子。其抵抗力必弱。且易罹大瘟病。斃亦較速。又如豕之血族配合。則體生密毛。肢弱而

短不能繁殖。又力矢挨瑪泊斯等因研究此點嘗用鼠爲試驗。卽以一鼠所生之七子而飼置之。六年間行血族配合之法。共計三十代繁殖。然第一年受孕之數平均約七匹二分之一。第三年則四匹十二分之七。至第六年僅三匹四分之一。由此觀之血族間永久之配合繁殖力必弱。其理甚明也。

就於馬觀之。尙少前述之例。惟由英國之競爭用馬而考其源委。其理自明。英國純血種之馬乃由千六百八十九年所輸入之土耳其種與千七百年及千七百三十年所輸入之亞刺比亞種而繁殖者。因行血族配合致力飼育之結果。至於今日較原種身長八九英尺。然馬之停立及應變力日漸衰退不堪長距離之競爭。且其所生之子優良者亦漸減少。故英國純血種之馬已有變性退化之徵。欲求豫防之法須選純血種之祖先。所謂亞刺比亞種之優良者從新輸入使還於原始血統之狀態。此固密尼、斯哈爾拍等馬學大家所嘗痛論者。也要之育成優良品種固可行。血族配合若過度時則品種亦必衰退焉。

動物與人生

關於馬之育成。古時歐洲養馬家。有一最大之誤謬。彼謂以一牡馬配優良之馬。所生之子。其影響長存。嗣後雖配以駑馬。亦生優良之子孫。此說最有力者。即一千八百二十年莫爾多卿所報告也。莫氏嘗以斑馬中古活戛之牡。與亞刺比亞種栗色之牡。使之配合。其所生之子。形質介於兩種之間。嗣以此牡馬更配亞刺比亞種黑毛之牡。約兩年中復生二子。爲純粹之亞刺比亞種。特其鬚與毛并皮膚。均有淡色黑條。頗似斑馬焉。莫氏此種實利頗有名於時。而斯賓莎、亞戛、詩羅瑪禮斯等學者。均信有此現象。且名此現象曰忒尼覺靈 (Telegony)。因欲闡明其理。遂立種種之說。卽生殖素之感染說與浸潤說是也。

生殖素之感染說。謂以牡配前之牡。當受胎時。無用之精蟲。與未熟之卵細胞。凝合。至第二次受胎時。遂成熟而生子。斯說也就學理上考之。似不能有此現象。凡一之卵細胞受胎時。則他之卵細胞亦應成熟。且可使之成熟。卽在懷胎間。當不復有他之成熟卵細胞也。故以前卵細胞所入之精蟲。當無永久生存之理。更進

動 物 與 人 生

一步言之。牝體內精蟲生存期間至久。不能越八日。斷無至第二次卵細胞成熟時。尚有精蟲生存而受精之理也。若夫浸潤說。則謂懷胎時。子宮內之胎兒。某物質因血之流通。浸潤於母體或其生殖器所受之影響也。斯說以胎兒與母體間各種物質之流行。固有此事實。惟歷時既久。而其物質能存留於母體。至第二次受胎時。尚有作用。則不能無疑。且所謂因物質之循環而變牝之性質。亦無確證也。以上二說。姑置不論。就實際上。莫爾多卿之例。研究忒尼覺靈。則有必要。挨活爾德博士。因研究忒尼覺靈之有無。嘗以普通斑馬(非古活裏)之牡。配巴爾蘭佐種之牝。而生雜種之馬。後更以此牡。配灰色亞刺比亞種之牡。其所生者。乃普通之馬。有數個淡色黑條。恰似斑馬之性質。更以同一之牡。配同種之牡。所生之子。極似矮馬。亦有淡色之黑條焉。

右述二例。恰似莫爾多卿所謂忒尼覺靈之例。然最後以矮馬之牡。配同種之牡。而生二子。乃亦有淡色之黑條。此與斑馬固毫無關係。無所謂忒尼覺靈者也。嗣

動物與人

以斑馬配塞特蘭佐種矮馬之牡。生雜種後更配威挨爾碩種矮馬之牡。其所生之子固有淡色黑條。惟其所用之牝馬在與斑馬配合前所生之子已有黑條。足知與忒尼覺靈實無關係也。自是屢以此法行配合試驗得馬子五十頭則多無黑條。故忒尼覺靈之說益屬可疑。特就生物考之。祖先之形質安有遺傳於其子孫者。故培養植物及家禽能變原始之形質頗少。例如飼養數多變種之家鳩各能保有形質。若以相異二種使之配合所生之子率不類其親而呈原始之形質。此等現象世所稱爲祖先返源是也。馬之試驗雖無此例可以證明然亦可爲間接之例證。觀產馬家隨時所生之馬子其肩肢及頭均有淡色黑條。特因長育時此黑條隱而不見。若剃去其毛則仍可辨認。又現時腦威之矮馬每於暗褐色中微見有黑條。南亞美利加各地自發見大陸後西班牙人所輸入之馬今日尙有野生者亦多見暗褐色黑條。此外馬與驥間所生之驥馬其肢與肩有黑條者更屬不少。故學者多謂今日家馬之祖先應似斑馬有黑條者焉。此祖先返源之例。

生與動物

非僅毛色而已。卽齒與趾亦然。馬之先祖曰比拍里河下頸有四枚之前臼齒。今日之馬無三齒者極少。亦有四枚之臼齒。又馬之趾由五進化而爲三。遂發達而成一趾。故馬之胎兒六禮拜內尙有三趾。嗣後外側二趾逐漸縮小。僅中趾發達焉。由此觀之。馬之齒與趾既時有遺傳。若毛色之黑條。自亦有祖先返源之例。何必認難以理解之忒尼覺靈之說。假令忒尼覺靈真有此現象。則人類再婚之際。其遺傳之種。豈不多所爭論耶。

如前所述。斑馬與馬之間所生之雜種。無繁殖力。惟抵抗力較強。性較勇猛。例如創傷易愈。又不虞疾病是也。至於馬與驢間所生之雜種。其係牝馬與牡驢所生者。謂之驃。牡馬與牝驢所生者。謂之駢。駢能粗食。任重役。廣布各地。爲人所使用。駢體弱。不任重役。故人少飼養之。但兩者猶斑馬與馬之雜種。均缺繁殖力。蓋異種間配合所生之子。無繁殖力。而有繁殖力配合所生之子者。則多屬同種也。特就各種物類調查之。亦有異種間而生繁殖力之子者。例如歐洲之鶴與支

那所產者雖屬異種。其所生之子。則有繁殖力。又雉亦然。此外高等乳哺類中。如普通飼牛。與美洲之拍伊騷（野牛）及印度之犀福拉（瘤牛）間。亦生有繁殖力之子。故不能僅以雜種繁殖力之有無。而定其種類也。惟斑馬及驢。與馬配合之子。何以缺繁殖力。此其理由。今日尙難明瞭。要之馬之配合試驗於研究遺傳。改良品種均極必要耳。

於此更當一言者。馬之功能。吾人不可不感謝者。即實扶塗利亞之血清療法是也。製造血清最初有用綿羊者。其製造之法。乃隔一定之時日。以實扶塗利亞毒素。注射於羊體內。羊受毒素。屢發熱失食欲。其困苦之狀。與人類罹實扶塗利亞之病。相同。惟經累次注射。其體受毒已慣。能耐多量之毒素。約一年餘。遂採取其血清。用於人體。而治療實扶塗利亞之病焉。自此療法發明後。功效顯著。用途極廣。綿羊出產血清較少。不敷供給。遂用馬而代之。其偉大之成績。尤世所共認。惟此奏效如神之良藥。苟用之而失時期。則亦不能有效。現今人智進步。均知注意。

衛生。若能速請醫者診斷。早期使用血清。斷不至因實扶塞利亞病而喪其生命。乃世之學者研究未精。每失時期而用之。遂使良藥無從奏效。徒以馬身供其犧牲。是亦可慨也已。

第三卷 牛

第一章 飼牛與野牛

因氣候風土之異。而人種不同。即家畜亦然。埃及之牛。與歐洲之種類異。如俗呼爲查夏 (*Bos africanus*) (第九圖) 者。角長體大。肩上脂肪瘤隆起。毛短而柔。多栗色。乃通常之家畜。此外下埃及三角洲地方。則多水牛。埃及今日之牛。皆屬查夏遺種。試旅行其內地。睹數千年之遺物。而嘆埃及太古之文化。其中最奇者。如墓壁之畫。皆圖牛形。有長角者。有短角者。或牝牡相伴而居牧場。或羣聚水隈。牧童用以耕作。或爲牛舍中奴僕喂以草料及榨乳之景。由此觀之。古時埃及人民。以牛爲重要家畜。而飼養之。固明甚也。

第 九 圖



埃及及牛飼之

(Brehm)

巴爾特麻氏因研究埃及牛之來歷。嘗調查各種遺跡。以牛之種類大別爲三。其一、角直而長。其二、角短而曲。其三、在阿非利加內部。軀體頗小。此似屬貢物之一。由族丹地方所輸入者。三種中分布較廣者爲角長之種類。且最貴重。古時習俗於麥比斯之神前。以牝牛爲亞彌斯而祀之所謂亞彌斯者。卽角長之種類也。此三種之牛今雖絕跡。惟就掘出遺骨觀之。與阿非利加大陸內部之牛。則皆同一蓋阿非利加內部。

動物

與生物

之土人所畜角短之瘤牛逐漸改良遂有種類之別也。觀今日埃及之種類由下埃及。溯源伊爾以至奴彌亞族丹比較各種之飼牛此改良之種與近於野生之牛皆由中央阿非利加之瘤牛所生固學者所同認也。

印度之牛有類似埃及之查夏牛而肩生脂肪瘤者惟腳較短耳稍長毛色駁而不等如赤牛而雜以灰白色是也其中最矮小者俗呼爲塞復博物學者凌禮塔威純認為特別之原牛他之學者則謂爲飼牛之一變種印度某地有塞復之野生者乃由人家逃逸遂成野生之狀態而實非野牛蓋調查塞復之起源無由判明其祖先也。

歐洲飼牛之起源最早牧畜業亦盛行屢經改良後至於今日遂適合人類之用其種類至四五十之多但此等種類體格性質上雖有差別而據學者之說似皆在前世紀由棲息於歐洲野生之牛漸次馴化發達即原生牛(*Bos primigenius*)長額牛(*B. longifrons*)及短額牛(*B. frontosus*)之三種野牛爲其祖先也第

動物與人生

一原生牛。前世紀廣布於歐洲大陸。至羅馬隆盛時代。已經罕見。今則全歸絕滅。特其性質。遺傳於今日之荷蘭種耳。第二第三兩種。形狀短小。第三之種類。爲腦威內地之牛之祖先。第二之種類。在石器時代。瑞西等國馴養爲家畜。羅馬人以之輸入於英國焉。要之牛之本源非僅一種。歐洲有三種之祖先。他之地方亦然。皆由各種野生之牛馴養而成。今日之飼牛者也。

馴養之牛離於人家而放任自然。則仍歸野生之狀態。例如美洲大陸發見後。珊瑚谷島牛與他種家畜同時輸入。而牛最適此新闢之土地。繁殖全島。其後二十七年。已見有三四千頭之牛羣。至一千五百八十七年。僅由此島輸出牛皮三萬五千張。可以知野生牛之多矣。又亞美利加大陸之南部。西班牙人於一千五百四十年。始以牛輸入。嗣因離去人家。陷於野生之狀態。約百年後。彭拍斯之平原。布滿牛羣。獵者僅以狩取牛皮謀生計而有餘。其他夏拉拍谷、比栗濱山、佐威族及世尼黑斯、濠洲里、挨集蘭德等。皆有飼牛逃逸野生而棲息焉。

非僅飼牛之有野生也。世界中尙有真正之野牛。與飼牛形質不同。在動物學上全屬別種。其最著名者。卽北亞美利加之拍伊騷。西藏之犧牛。俄國之威生德印度之戛烏爾是也。

拍伊騷 (*Bison americanus*) 為棲息於亞美利加大陸之獸類中。最大之動物。昔時數約數千萬頭。土人獵取之。食肉寢皮。恃為生活。迨亞美利加歸白人領土。後此有用無害之野牛。獵者不稍憐惜。以文明之利器。獵獲殆盡。今僅極北人類。不至之地。偶有其跡而已。因此亞美利加五萬之土人。所恃以營生計者。乃因野牛絕種。人口亦遂減少。一千八百八十九年。亞美利加紐約動物園長荷爾那積。慮拍伊騷之絕滅。曾據調查。謂亞美利加全境存留之數。僅八百三十五頭。政府特於有名之騷伊阿迷克州。挨爾羅斯塘巴克各地。放養二百頭之拍伊騷。而求其繁殖。此外除動園飼養少數野生之拍伊騷。實不多覩焉。與拍伊騷同一運命者。曰威生德 (*Bison europaeus*)。此種野牛。或誤認為歐洲飼牛之先祖。實則不。

動物與人

然乃棲息俄國之里達烏因及高加索地方。體軀龐大廣生於中央歐羅巴。因人類獵獲無度。遂至絕滅。今日野生者極少。僅飼養於動物園而已。惟性稍馴。若飼養之。尚可繁殖。人類苟稍加以保護。則其種類當能永續也。

野牛在今日。尚能繁殖者。卽西藏高原及其附近所產之犁牛。*(Bos grunniens)* 是也。體極龐大。脊高約六尺餘。身長過一丈。密生褐色之長毛。頭大尾長。其尾端之毛。土耳。其嘗用之裝飾王冠。中國從前涼帽之纓。亦用此牛尾之毛。染以赤色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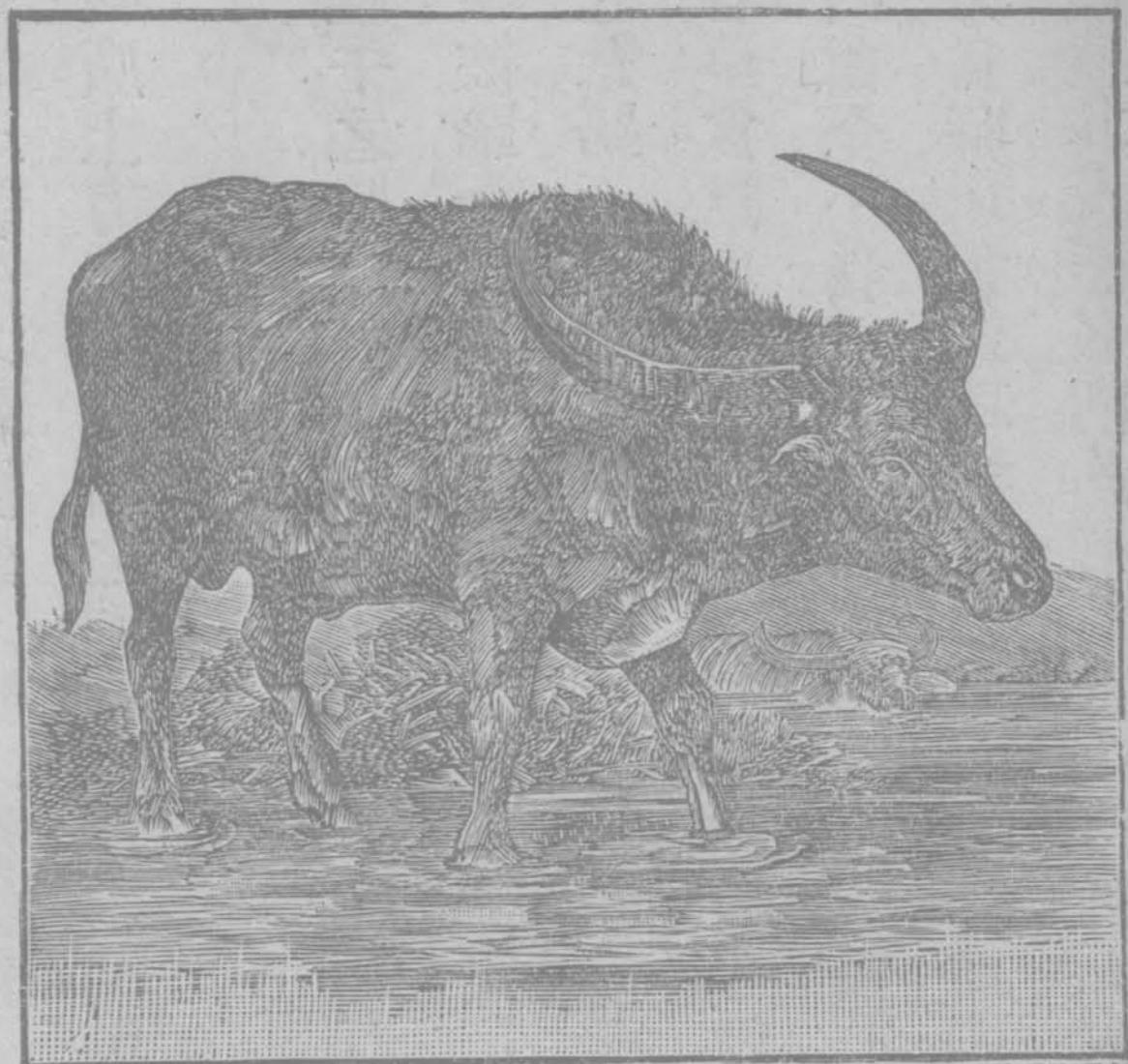
此牛在四千至六千米突之高地。能耐寒氣。西藏土人馴養之。視為最有用之家畜。其製造各種物品。苟無此牛。則西藏住民殆無從謀其生活焉。

此外有一種野牛。類似印度犧牛。棲於北方高山。所謂谷耶爾。*(Bibos graveus)* 者。土人馴養之。以為家畜。而在平地。則不繁殖。又有所謂夏烏爾。*(Bibos gaurus)* 者。亦野牛之一種。產於印度之山地。頗難馴化。捕獲其犧而飼養之率皆死。

亡。故不能視為家畜。其他南洋羣島之赤耶灣勃爾禮河斯馬德拉及馬來諸島，有一種小而美之野牛，名為巴天谷（Bibos ondaicus）羣棲於山地之森林中，能攀援斷岩絕壁，恰如羚羊之習性。比較的易於馴養，有飼為家畜者。

牛類中有名水牛者，與前記之牛異，動物學上屬於別種，體格醜，頸較短，頭有大角，體毛麤疏，老者幾至全裸，皮膚污濁，是為印度野生之水牛（Bubalus buffelus）（第十圖）。此在水牛種類中為最易馴化者，古時已飼為家畜，今則分布印度支那斐律賓臺灣等地。一方又輸入南部歐羅巴，并埃及，且在埃及來因河下流之三角洲，所謂水牛之樂園尤為繁殖，而屬有用之家畜焉。水牛性好水，終日游泳，不擇物而食，類於豚豕，性質不馴，有時加人以危害，而其勇猛，家畜中罕與倫比。印度野生之水牛，能與虎戰，其他阿非利加尚有二種野生水牛，性質尤猛，不為家畜，獵者謂獵取水牛為最危險云。

水牛之外，尚有屬於牛之部類，居近北極之地者，曰麝香牛，俗稱為烏明戛洛克。



普 通 水 牛

(Brehm)

尾期。牡者分泌一種似麝香之液。其臭強烈。其肉不堪食用。是此牛之所以得名也。

(*Ovibos moschatus*) 雖屬牛類。而其形狀習性則如羊角長而蟠曲。尾短。體生密毛。似恰爲牛與羊間之動物。據北極探險隊所發見。在谷零蘭佐北方谿谷間。此牛有數十頭結隊而羣棲者。體格雖醜。而馳驅輕捷。能堪粗食與寒氣。且極勇猛。往往以其蟠曲之角。與北極熊及狼鬥。至交

第二章 牛之特性

動物與人

牛之種類雖有不同。而其共通之點。則體格之構造也。頭有角。肢有二蹄。此人所共知者。至就牛之骨骼觀之。胸之脊椎骨上長如棘。且胸部突起尤長。頭骨則額部較廣。上方突起爲角之軸。惟角無空洞。與鹿角由皮膚而生者異。蓋永不脫落焉。

再就牛之肢觀之。亦與人類之足異。脛部有趾。而五趾骨中。第三第四兩趾極長。其端被蹄而踏地。惟無第二趾骨。第一與第五趾骨。則發育不完。僅懸垂於後側。謂之懸蹄。不用以踏地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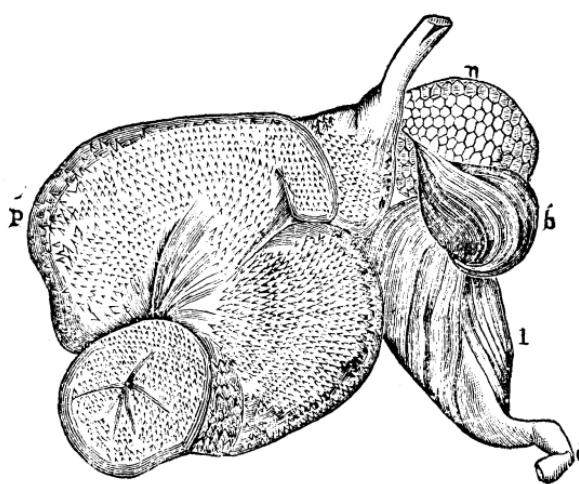
牛者草食獸也。故齒與胃與他動物異。今就上下顎骨所生之齒觀之。上顎犬齒與門齒全不發達。下顎無犬齒而有門齒。然非如人類門齒之向於上方。乃突出前方。食時以舌送草。押於此齒而切之。其作用恰如小刀。口奧則上下顎臼齒均能發達。其表面多凹凸形。前有小白齒五枚。後有大臼齒七枚。齒面有琺瑯質之

動物與人人生

皴紋故就其構造觀之牛之食物謂之咬碎。寧謂爲磨碎。蓋其齒如碾臼旋動。上
下顎骨之關節。向前後左右旋轉。故顫顫骨之連結。頗遲緩焉。
牛舌大且厚。善運動。巧以食物送於胃。其胃則與馬異。大而複雜。若以食物充實。
牛胃其重量恐非一人之力所能持取。胃分四房。(圖十一)

第十一圖) 食道之下。第一胃極廣。連於第二胃。此第二胃內面狀若網。目恰如蜂窠。俗呼爲蜂窠胃。又自食道至第三胃間。有一溝管。爲食道與第三胃之通路。第三胃內部粘膜延

圖一十一 第



牛之胃

三第(n)胃二第(P)胃一第(S)道食

(d)部始之腸小(1)胃四第(b)胃

(oer)

長如樹葉數枚并列若紙之摺疊。第四胃爲消化作用之部分富於胃腺分泌多量之消化液。

牛之食物先在口中磨碎與唾液混由食道直入第一胃再移於第二胃植物之細胞膜已一部分溶化此在胃中有細菌之作用細菌者爲形成細胞膜所變之纖維素以此與炭酸瓦斯麥丹瓦斯及水分解故細胞膜遂破其內之蛋白質澱粉及糖分等離去使唾液胃液及腸液變爲消化液焉細菌之醣酵作用非僅起於第一胃且生於肓腸故在胃與腸食物中之纖維素四分之三已被分解第一胃醣酵之食物大如鷄卵更由第二胃逆送於口中再咀嚼之與唾液混即所謂反芻是也除牛外如駱駝鹿羊等皆有反芻學者概括此等獸類統名爲反芻獸又牛嚼食物五十回至八十回使成糜狀遂流入食道由前述之溝管通於第三胃此處部分較小一被食物壓迫而其液分先流於第四胃後眞之固形分始復流入所以防食物多水分少胃液其作用微弱也第四胃食物旣與胃液相混此

動 物 與 人 生

際所醣酵纖維素之細菌。

不至因胃酸減少。使腸內受害。

蓋胃之構造。恰如臺閣重疊。

層層均得其調理。故牛於短

時間為吸食多量之飼料退

於靜僻之地。能徐徐完全消

化。又雖吸食極少營養之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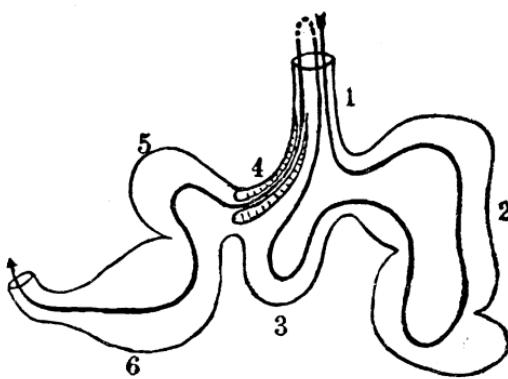
亦得維持其生活焉。

牛之食物。以草木之葉為主要。惟飼牛須選擇食料。以果實類根菜類。視為上品。又鹽與水亦不可缺。野牛及飼牛中。如犁牛及水牛等。甘麤食耐飢渴。然若不改良品種與注意食物。則亦易罹疾病者也。

牛生一年至二年後。既具生殖力。屆發情期。牡每爭牝。故一羣中。不可置多數之

第

十 二 圖



型 模 胃 反

(3) 胃二第 (2) 胃一第 (1) 道食

(6) 胃四第 (5) 胃三第 (4) 溝

(道之物食示矢以)

牡交尾後。九月至十二月生子。普通每孕均生一子。罕有二子。飼牛之妊娠期間。約二百八十五日。子在母胎內已完全發育。出生之日。即能步行哺乳。母牛之愛護其子。較優於人類。每以舌舐子。使極清淨。有加其子以危害者。雖屬溫和之牝。亦竭力反抗焉。

牛之疾病。以牛疫與口蹄疫爲主。牛疫中急性之傳染病。最易蔓延。有因此使一地域內之牛全歸絕滅。是亦大可恐怖者矣。

第三章 牛與種痘

野牛之類。僅爲狩獵家之目的物。至家畜之牛。或用以耕耘。或服負荷及輶車之役。其肉與乳足供飲食之用。皮與革尤爲重要之具。即至角蹄亦有用處。是牛之全體。殆無不可用之部分。最異者。其排泄物之糞。西藏各地取爲唯一之燃料。又阿非利加白奈伊爾河沿地方之眞卡種族。視牛爲神聖。燒牛糞爲灰。撒布於室內。而起臥其上。又以尿供洗濯之用。是牛之效用。自太古時已爲人所共知矣。惟

今之文明國人。對於牛之功德。更有決不可忘者。卽以種痘原料之痘苗。供給於吾人。是也。

種痘者。豫防天然痘。唯一之方法也。今日世界各國。無不採用。中國今亦施用此法。未普及前。每至天然痘流行時。兒童之因此殤斃者。不可勝計。故各國兒童出生一年內必強制種痘焉。

種痘者。以痘苗接種人體。使生痘疤。此人所共知也。通常痘苗率係白液。非普通藥品。有化學的物質。乃所謂痘原體一種之微生物。卽以精良痘苗種於初生兒之腕。在其部位所生之痘疤也。接種後第二日。無甚變化。第三日接種部微起炎症。且生小結節。第四日此結節中心見小水泡。逐日漸大。第七日內部漿液透明充滿。光澤如珠。此際體必發熱。不喜食。惟經三四日後。此等病症。亦均消散。第八日痘疤之內容。稍見混濁。第九日至十日如膿。自是漸次乾燥。遂結痂皮。約三四周間。痂皮脫落。仍留瘢痕。凡種痘過二週間。對於天然痘。有抵抗力。卽能免疫。惟

所謂種痘者乃以痘原體接種於人體使極輕之痘庖發生於一定之局部故其免疫力歷時稍久漸次薄弱十年後且全歸散失故既種痘後經六七年必再接種一次如此則天然痘難以侵入縱有時因免疫力之弱偶罹天然痘症候亦輕斷不至於死焉。

痘苗之主成分爲生物之痘原體故不可不培養繁殖之而培養之法有用牛之肉體有用牛之皮膚且應選擇有抵抗力始生三四月健全之犢。

痘苗之製造法先以犢仰臥剃腹面之毛皮膚消毒後以特別之接種刀薄割皮膚塗以精選之原苗乾後束以消毒之布務使安靜并飼以營養之物其腹面之創始雖不見變動經二三日後接種部漸次隆起而生痘庖至六七日極成熟時以殺菌水洗發痘位部除去外面無用之剝皮用匙形之器械而採取之其時動物頗感痛苦仍須散布消毒藥防有害細菌之侵入則創面極易平癒毫不害其健康至所採取之痘庖須先浸以格里世靈水（格里世靈與少量石炭酸溶化

於水之液) 再以特別器械磨碎成乳白色之液。一一裝入硝子管而封其兩端焉。

如斯製成之痘苗當供給種痘醫前必先精密檢查卽用細菌學檢查之法而確定其純淨與否且須察所接種之犢發痘力之如何以不含細菌及有完全發痘力者用於種痘如前所述痘苗無經久之效能又或一露光線或稍增熱度則痘原體必至死滅故保存痘苗之法宜置於冷暗之處若貯於冰室能保存效力在一年以上云。

今再述種痘之沿革種痘之法在一七九六年爲英國醫師森那所發明公布其方法於世則一千七百九十八年之事也森那居故鄉谷羅斯丹見搾乳者於牛乳房感染牛痘不罹天然痘遂以搾乳婦手上所發之牛痘泡(即痘漿)接種於小兒之腕亦生同一痘泡嗣後反復試驗其效能確實爲世所共認蓋種痘之法當十八世紀之末已廣行於歐羅巴諸邦矣。

第四卷 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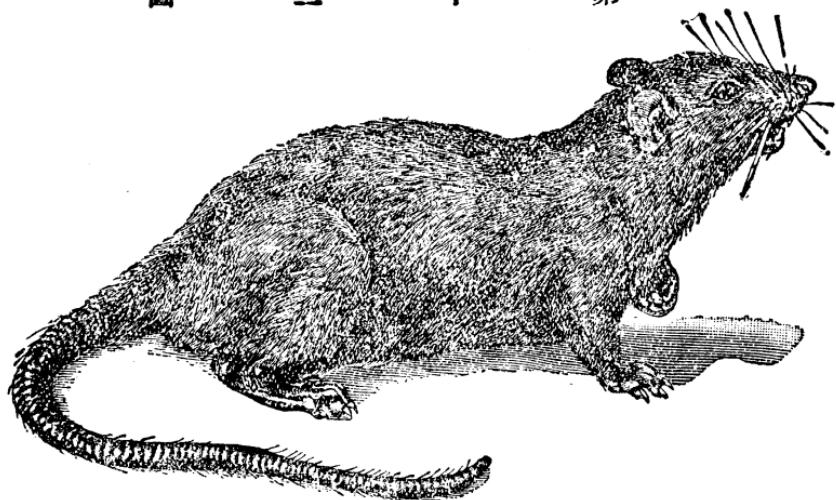
第一章 鼠之由來及種類

近世學術發達。器械日精。足供文明之設備。憑藉家畜之力。逐日漸減少。例如古時交通機關不便。恃牛馬以利通行。今則汽車也。電車也。自働車也。陸續發明。人類與動物間之生活。日以隔遠。而此等動物亦有漸減之趨勢。獨至於鼠。則與人類生活。愈益密接。幾於無家無鼠。不飼貓之家。其鼠尤多。又如普通之馬。因軍事上之關係。與交通機關之發達。遂至減少。而鼠則反因交通機關發達。廣布於各地。日益繁殖。夫所謂鼠者。雖三尺之童。無不知之。然能知其精微者。果有幾人。即專門之動物學者。恐亦有未能明瞭之點也。

凡人類住居之地。必有家鼠。(克瑪尼祖美)(*Mus rattus*) (第十三圖)此家鼠之一族。於十一世紀與十二世紀之頃。由中央亞細亞。侵入歐羅巴及西半球。發展於南美與北美各地。至十三世紀中。歐洲殆無戶無鼠。十八世紀之末。尤為繁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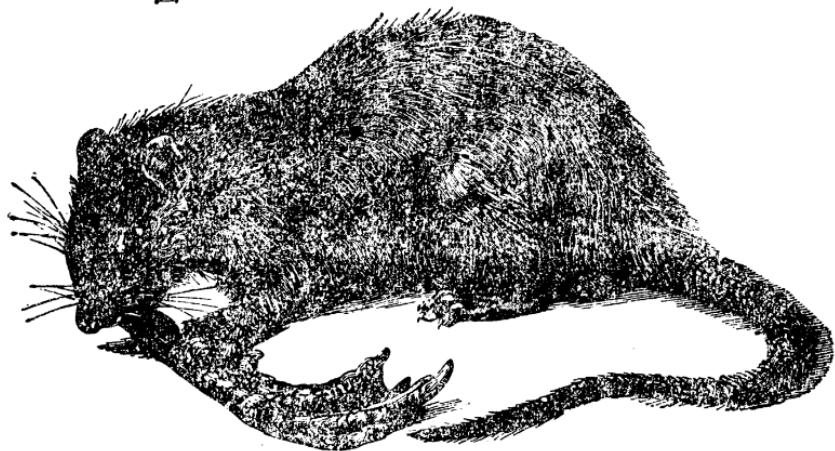
生人與動物

圖三十一第



(美祖尼瑪克) 鼠家
(Brehm)

圖四十第



(鼠郎七名一) 鼠溝
(Brehm)

生與人動物

繼家鼠而發現者有所謂溝鼠（七郎鼠）（*Mus decumanus*）（第十四圖）較家鼠體大。尻尾稍短。本亞細亞所產其發源地在於何處。今日尙未能明。特經研究之結果僅知其出於亞細亞中央耳。俄國有名動物學者巴爾拉斯氏就於溝鼠精密觀察而記其移動之路徑。據謂西曆一千七百二十七年有溝鼠大羣渡俄羅斯泊爾戛河止於亞斯德拉加翌年更侵入英吉利一方又由俄羅斯侵入歐羅巴內部。一千七百五十年德意志東部發現溝鼠極多三年後復侵入法國之巴黎。又此溝鼠非僅侵入亞細亞歐羅巴各地（即東半球）更渡過西半球之北亞美利加。其年代雖難判明。動物學者多謂在於一千七百五十年之頃。其始由安得活佛達於亞美利加東海岸。由此更進於西方。又一面由中央亞美利加入於南亞美利加隨處繁殖。至於今日居於歐羅巴亞美利加之家鼠殆已絕跡。而溝鼠實代支配其土地焉。印度近於熱帶之地則家鼠與溝鼠相混。且內地家鼠較多。溝鼠甚少。蓋溝鼠之繁殖多在海岸或船舶通行之河岸也。日本內地家鼠

動 物 與 人 生

亦較溝鼠爲多。據東京之調查。就捕獲三千頭之鼠觀之。約三分之一爲溝鼠。三分之二爲家鼠。惟家鼠毛色與歐羅巴不同。常見茶褐色。阿非利加之埃及。此鼠極多名爲挨集佛勒美。*(Mus alexandrinus)* 其繁殖於日本或係古時由船舶輸入焉。

如前所述。世界中鼠之繁殖皆發源於中國。且由中央亞細亞侵入各地。固學者所共認。惟家鼠溝鼠尙可區別爲世界之鼠與地方之鼠。世界之鼠中。如家鼠之克瑪尼祖美。挨集佛

第 十 五 圖



巴 族 卡 鼠

(Brehm)

勒美與溝鼠（一名七郎鼠）外之小鼠所謂巴族卡（第十五圖）者英語呼爲瑪烏斯其稍大者則呼爲拉祖德此亦僅就其體之大小而名目上加以區別而已若自動物學上言之小之瑪烏斯與大之拉祖德皆爲同種卽屬拉姆斯之部屬是也。

此外尙有最奇之種類曰白鼠其中較小者如南京鼠高麗鼠等人多飼之爲小孩之弄物而高麗鼠能以腳旋動小鐵輪人尤重視之且此類之鼠非僅足供娛樂由學問上研究之亦屬有用之動物蓋其本質原屬野生之鼠其頭毛赤而眼球紅如所謂白子者乃野鼠中之變種例如熊爲黑色之動物有一種白熊者乃普通之熊之白子也故大之白鼠由拉祖德所出小之南京鼠及高麗鼠由瑪烏斯所出固動物學者之說也。

朝鮮有一種巴里禮祖美（蝟）體生如針之毛就其外形觀之若無此毛狀恰似鼠而實非真正之鼠寧謂爲鼠之敵蓋蝟常咬食鼠類且能食蛇及蟲類若遇強

敵。則蜷曲其體如丸。而爲防禦。又從前琉球島有所謂麝香鼠爲一種。最小之動物。常放臭氣。性與蝟同。亦食蟲之動物。非真正之鼠。蓋蝟及麝香鼠皆屬食蟲類之部。鼴鼠之屬也。

又南亞美利加類似一種之鼠。以其所產之子負於脊背而行動。而其子則以尾倒捲其親之尾。雖搖動不至墜落。是名爲子守鼠。又一種腹中有袋。以子入於袋中而飼育之。是名爲袋鼠。此雖附名爲鼠。而就動物學上觀之。乃下等之部類。即屬於有袋類。要非真正之鼠也。

第二章 鼠之生活

鼠之習性極似人類。其飲食物。以植物性爲主。并好食動物性之物。植物性者。如米飯甘藷及豆麥。是動物性者。如牛豕魚肉。是其最異者。出入人家之鼠。或食人類之糞便。及痰涎。此於人類衛生上。實大有危險之事也。

鼠能貯蓄食物。此與人類生活亦有關係。如巴達禮族美鼠類。營巢地下。於其近

生與動物

傍設食物貯蓄場。當秋收時先貯藏種種之物。故多鼠之地。人民掘其藏穴。採集麥豆等穀類。有足供一月之糧食者。蓋鼠對於食物用意周密。能預記藏糧也。又與食物之關係。有當注意者。卽鼠能食多量之物也。距今六十餘年前。法國巴黎市中有屠獸場。一因建築物稍舊。特由市中移於郊外。將行改建。偶置死馬三匹於場內。乃一夜中僅餘骸骨。全失其肉。經檢察各處。見馬屍近邊有數多鼠穴。遂以死馬多具。復置於其處。而試驗之。至翌晚。馬肉失如前。知係鼠之所爲。乃以馬屍移於他屋內。見鼠入時。遽塞其穴。四日間獲鼠四千餘頭。計一箇月內獲鼠之數。實達一萬六千五十頭。嗣將屠獸場內鼠穴發掘。長至五百碼。亦可異已。

尙有一例。德國轉弗爾谷地方。有動物商販曰哈庚克者。飼養阿非利加產小象。鼠咬其蹄。竟連斃三頭。又鼠非僅爲動物之害而已。古今有名英雄之拿破崙。亦嘗爲鼠困。西曆一千八百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拿破崙當臨戰場。傳令朝食時。乃前晚所戒備之食物。已悉爲鼠所食。遂至枵腹臨陣焉。

生人與動物

鼠者最可嫌惡之動物也。其竊取食物極難防備。而其齒又似銳利之器械。今由縱面剖鼠之頭部觀之。(第十六圖)前有門齒。後有臼齒。與人類異。其齒無數。又與貓異。無發達之犬齒。僅恃門齒而供種種之作用。其

第
十
六
圖

門齒之形。如工師所持之鑿。尖端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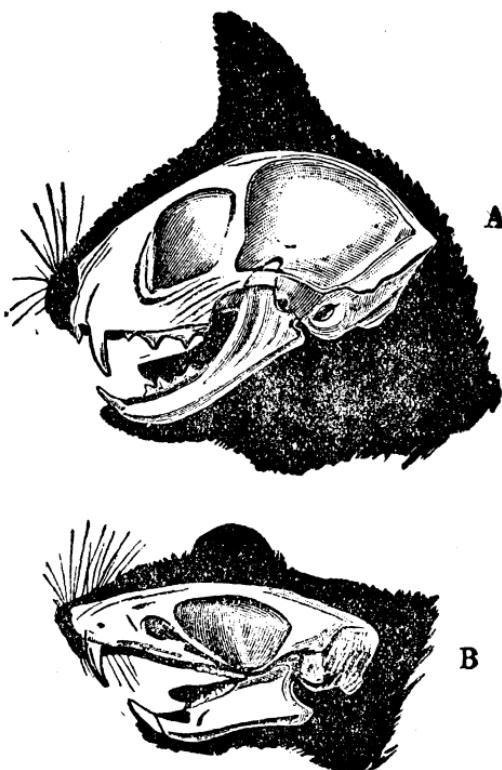
面質稍軟。外面則

琺瑯質發達。異常

堅硬。磨而不損。故

極堅之物亦能嚙

食。且愈磨而愈銳利焉。



較比之頭(B)鼠與(A)貓

生人與動物

又鼠之聽覺極爲銳敏。嗅覺亦靈，頗具智慧。故一次懸罝（獵兔彘網）雖可捕獲鼠類，至第二次則不能仍用此法。其中野鼠之類運動敏捷，而家鼠尤巧於攀援，常以屋壁爲棲息之所。熱帶地方之鼠且能營巢樹上，其居於地下者則多溝鼠也。又如日本人家屋上承塵及地下到處皆可爲鼠之通路，特因時節寒暖而所居之地不同耳。據大阪調查之統計，冬期寒時，鼠多在家中地下或潛匿於戶棚之陰。春夏之交，則多棲屋上承塵，至田舍間夏令時，家中幾於無鼠，均入田圃而求食物。冬令時野無食物，則又歸於家內。此年年鼠之移轉，習以爲常者也。若夫鼠類結羣移於遠地，如前述溝鼠渡泊爾戛河邊，中國古書中此例頗多，時人或以爲遷都之兆者，南亞美利加每三十年必有無數之鼠暴出而害耕作，嗣經調查，知南亞美利加有一種之竹，本極繁茂，普通之年竹開花結實，鼠食此竹實而巢於竹林，然每至三十年竹枯，無從覓食，於是多數之鼠來近人家而爲農作物之害，蓋鼠之移動固受食物所支配也。

動物與人

世界的之家鼠及溝鼠本屬溫帶地方之動物。因其暴食性與移住性較強。至今日世界中殆無不能到之處。如赤道之下及寒帶不生殖物之地均能棲息繁殖。蓋能適應外界之變化而生存故廣布於各地也。

鼠之繁殖力較人類之增殖力更為強大。人類孕期須十個月。鼠之孕期甚短而體小之巴族卡其期尤短。家鼠之受胎期約由三週間至三十日。胎兒已發育故鼠能於一年內產子數次。人類之繁殖力縱極強盛亦僅每年一產。而鼠則每年產子由三次乃至五次。且人類每次產子之數通常僅生一子。鼠則不然。溝鼠產子之數平均五頭乃至六頭。最多時或產至二十三頭。野鼠產子之數普通由四頭乃至七頭。故平均計之每一母鼠一年內能生百八頭之子鼠。野鼠較多能生百九十八頭之子鼠。若以之比較人類其繁殖力約強百倍乃至二百倍。若經過三四年鼠之繁殖殆難以想像。例如雌雄一對之鼠經四年後家鼠約生百七十六萬三千四百頭。野鼠則有一億千六百八十二萬七千九百二十頭。苟此計算。

果能精確其繁殖力亦可驚已。

第三章 鼠之害

如前所述多數之鼠每予經濟上以損害。若食物被服家具等。固無論已。而田舍間。若禾稼蠶繭家畜。亦常受其害。又商人輸運貴重物品。更最忌鼠。船中多鼠。貨物必蒙其害。有時至以運賃賠償鼠害之損失焉。

以上鼠之直接損害。吾人已不堪其擾。尙有間接受鼠之損害者。例如北美合衆國首府華盛頓。有大屋一軒。招人租賃。因其屋多鼠。竟關閉二月。無人承租。屋主遂受二千佛郎之損害。又有因鼠屢引起火患者。蓋鼠性好蠟。蠟製火柴。（用黃燐）鼠啞入巢內食其蠟。而留其燐。常至發火。因鼠巢內多藁屑及可燃之物。一觸即發也。故蠟製火柴用赤燐。危險較少。若用黃燐。則火患必多。北美合衆國。對於蠟製火柴。用燐之外。量特加以制限焉。又室中所用煤氣之鉛管。若被鼠嚼破。未能覺察時。亦最爲危險。第一室內瀰漫煤氣。使人呼吸。閉室第二。引起火患。是

不可以不注意至電線被鼠嚼破爲火災之原因。歐美各國實例尤多。以上均述家鼠間接之害。至野鼠間接之害更爲劇烈。野鼠居藪澤之中往往畦道被穿。田水滲漏使灌漑不足或穿透堤防使隄塢潰決爲水害之誘因。英國學者嘗言野鼠與國力之盛衰大有關係誠以英國牧畜業較盛。野中牧草繁茂。土蜂常採牧草之花媒介花粉助其結實。惟野鼠每攬擾蜂巢食蜂之子故野鼠多則土蜂少而牧草亦不繁殖。其結果牛羊各獸遂難蕃息且因有野鼠英國每生糧食缺乏之問題此即野鼠與國力之盛衰太有關係之明證也。

歐洲各國計算由鼠所受損害之額實例亦屬不尠。英國有鼠族撲滅會據該會調查英吉利全國一年間之鼠害統計全額一千五百萬噸即一億五千萬元。又北亞美利加概算約三千五百萬佛郎法蘭西約一億五千萬佛郎德意志約二億萬馬克丹麥約三百萬佛郎日本約八千八百萬圓損害之鉅可以想見矣。非僅經濟上受鼠之害也人類衛生上受鼠之害亦屬不少如人體被鼠咬時每

生人與物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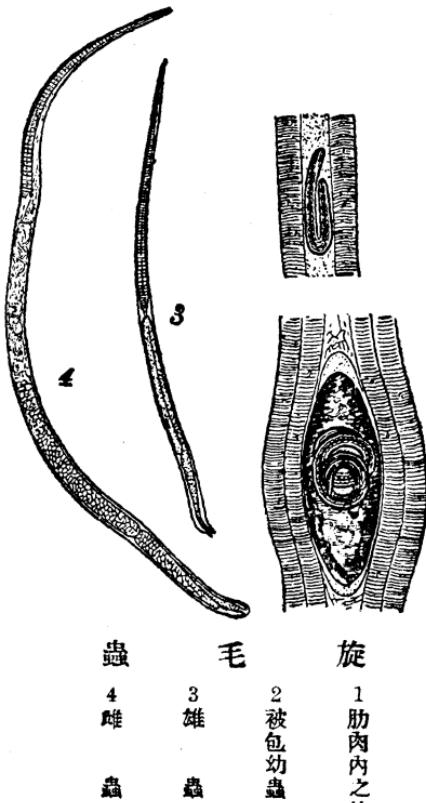
羅一種熱病。醫學上謂之鼠咬症。一週至二週後發熱極苦。或因此而至於死。又有一種寄生蟲。每以鼠爲媒介。例如旋毛蟲(第十七圖)入於豚肉之中。人類食豚肉時。遂爲人體之寄生蟲。在腸內發育。生多數幼蟲。侵入筋肉。極爲困苦。德國

年。至一千八百九

第

十八年受旋毛蟲之害者三千三百八十八人。約死百七

七 十



實在於鼠。故各國雖嚴重檢查豚肉。此患終不少減。惟丹麥國。因豫防旋毛蟲病。

於一千八百九十八年以來。厲行鼠族之驅除。又日本越後及秋田地方。有一種恙蟲病。與野鼠大有關係。鹿兒島縣之奄美大島及琉球多有飯匙蛇亦由多鼠之故也。

如上所述。人類之病。由於有害動物與鼠之關係。固已。此外尚有最危險者。即鼠疫是也。鼠疫者。由鼠之病毒傳染於人。此固多數之議論。蓋從前多以鼠疫之菌。係由皮膚侵入。人類跣足行於地上。最為危險。故特設規則。禁人跣足。然經種種研究。鼠疫實由鼠蚤為媒介。今日豫防鼠疫。於鼠之驅除外。更當注意蚤之驅除焉。

前節所述。鼠食人類之痰及糞。則衛生上尤可寒心。蓋糞中有赤痢、腸窒扶斯霍亂等之病原菌時。鼠食其糞。此可慮之病原菌。每由鼠傳布。是不可以不注意也。因鼠常出房屋。若以汚於糞便之口。傳於飲食物。人不知而食其物。必至感染病毒。又鼠食結核者之咯痰時。其傳布病毒亦然。

動物與人生

以上均述鼠害。至就鼠之效能觀之。尙無適當之例。曩時以鼠肉爲治小孩疳病之藥。或以鼠膽爲治耳病與眼病。甚至以鼠糞爲能治婦人之疾。及猫犬咬傷等。此固舊醫書所記載。然若鼠有疫病。則用之異常危險。其他鼠之效用。如一千八百七十年法國之巴黎。被圍於敵時。糧食缺乏。人民掘鼠而食。每一鼠價在數佛郎以上。又北極探險船亞佐威斯號。冬期閉入冰海之際。船員皆罹塊血病。獨佐克德爾氣欽捕船中之鼠而食之。得免此病。又如研究傳染病。及破傷風。再歸熱等之治療法。亦有用鼠之必要焉。

第四章 鼠與貓

鼠有百害而無一利。固不可不早驅除。惟就於鼠之驅除。古時有種種方法。或因此制定法律。或行鼠族收買法。或設鼠族撲滅會。此固英吉利丹麥所組織。也要其方法。不外人工的與自然的二種。人工的之驅除法。用捕鼠器械及電氣爲機械的捕鼠。與化學的藥品及煤氣而殺鼠。又有用僅有害於鼠之病原菌。使鼠

族間流行一種傳染病之方法焉。

捕鼠器械有精巧者有簡單者其種類不遑枚舉。又化學的之殺鼠劑坊間所販賣者亦有種種其主成分有劇毒砒素劑及黃磷等。使用此等之毒藥一時固能驅除鼠族惟對於家畜及小孩頗有危險故用之之時須特別注意。又如船舶置於可以密閉之地用硫黃燻蒸或用炭酸煤氣與一酸化炭素煤氣亦能將船內之鼠悉數毒殺焉。

病原菌可供殺鼠之用者均係大腸菌屬之桿菌其性質雖稍有不同要皆爲鼠室扶斯菌其主要者爲尼夫禮爾菌膽靈族菌及羅伊麻菌等此等之菌雖可用於野鼠而用於家鼠則效力甚微。有以某菌爲原料附以亞索亞拉清等名稱之製劑而販賣者其效力較新培養之菌更優總之機械的化學的細菌學的之鼠族驅除法皆僅利用鼠之食慾故施此方法時必先使鼠之食物缺乏特鼠之性質無物不食絕其糧道甚屬困難欲達驅除之目的吾人須常日與鼠戰若驅除

稍緩而鼠已繁殖故不可僅依人工的方法更須講求他之方法者也。

鼠有自然之敵例如蛇類好食鼠又鳥類中屬於猛禽類之鷹鳶梟等均能驅除鼠類而梟乘陰夜探餌尤有效力此外獸類中如狐狸、鼬、黃鼬亦屬捕鼠獸又各國弗勒德、嬾、孤斯、伊克羅芒等小形之肉食獸亦可用以捕鼠惟此等動物悉栖於屋外野鼠之驅除固能收效至於屋內家鼠則非其力所能及故當就易飼之動物中求其能捕鼠者或謂可用忒里亞犬此未免遠求故最適當者實莫如貓蓋貓之捕鼠固其天性也昔希臘當中世紀時設保護貓之法律若有殺貓者卽科以罰金云。

今世界各國無不飼貓其種類約八九種此外野貓尙有二十種今日之家貓皆起源於埃及產之野貓（第十六圖）逐漸廣布於各地因其本屬熱帶之動物故好暖氣由光線極強之地入於暗處亦能活動又貓能忍渴耐空氣稀少之處生命約十二年每年內生子在溫帶二次在熱帶三四次貓出生後十月成育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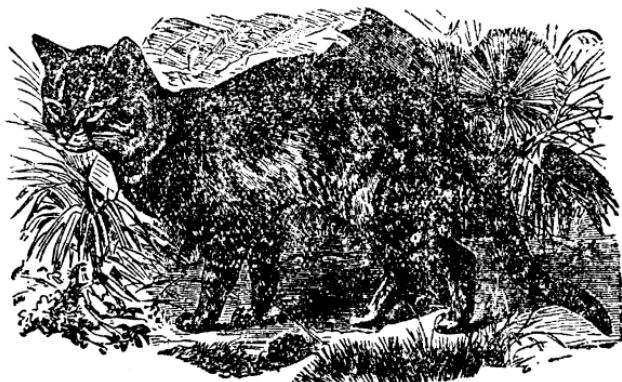
生與人動物

生子。每孕平均五六頭。孕期約八週間。哺乳期至於七八週間。貓之生殖力。自一歲。至二十頭。惟都會之貓。人每視爲玩物。而飼養之。遂至減少捕鼠之力。故屋內之鼠。都會較田舍尤繁殖焉。

八

鼠族於經濟上及衛生上。與吾人以大害。且爲鼠疫流行之原因。故驅除鼠族實爲圖國家之間問題。彼都會及商埠。每年費鉅萬金額。行人爲的驅除。迄今十餘年。而鼠族

十



貓及
(Brehm)

仍不稍減。鼠疫一侵入時。常受其慘害。前數年歐西細菌學之泰斗覺荷博士。嘗遊於日本。謂自然的驅除較勝於人爲的驅除。當獎勵飼貓夫。貓能捕鼠。雖三尺。

動物與人生

之童無不知之。博士所言似極平庸而實含有至理。蓋高尙之學理實際不能行者，則裨益人生甚少也。但平時飼猫驅除鼠族學者間固無異論。而當鼠疫流行時，倡反對說者謂貓罹此病而死亦常有之事，頗屬危險。不知貓非如鼠及其他動物容易感染疫症。又雖偶有感染人亦易於發現而處置之。比較的危險實少。況當鼠疫未流行時先多飼貓以驅除屋內之鼠能防鼠疫於未然更屬明顯之理耶。

因飼貓使鼠疫不至流行據印度醫學家佛卡蘭報告調查貓與鼠疫之關係，有一種適當之例。蓋印度人民各從其所信者而能實行。因其種族不同故宗教習慣亦異。拍爾詩種族以鼠爲使者之神而尊崇之。反對飼貓又司鷺種族及活達爾種族不忌鼠而卻嫌貓反之回教徒依馬荷默德教典尊崇貓類家必飼貓。又賓卒種族不敢殺鼠特從信仰上則以貓爲神聖而看護之。以上各種族中鼠疫常流行者皆在忌貓之種族或不飼貓之種族。至於回教徒及賓卒種族則

生人與動物

從來未遭鼠疫焉。夫豫防鼠疫科學者有謂須用豫防注射及消毒等方法而如馬荷默德之偉人則從宗教上獨教土民飼貓於是醫學家佛卡蘭調查各地鼠疫之流行與飼貓之關係遂發見每百戶有飼貓五十頭以上之部落無鼠疫之侵入蓋以此地鼠族早經滅絕故也。

又有一例亞姆蘭河市當鼠疫流行之際土人悉遷避他處僅一宣教師仍住該市亦幸無事彼謂信仰天神則鼠疫可不必慮然其理由乃在全市住民他徙多數飼貓失家求食悉集於宣教師之家其妻動憐惜之念而飼養之因此宣教師家鼠類絕跡遂免鼠疫之害是貓之效力勝於人爲的除鼠及消毒此理甚明也人有賢愚之別貓之捕鼠亦有巧拙之分故僅重毛色形姿則無實用須如飼養牛馬之法選擇良種而繁殖之飼貓之中牡貓比較牝貓捕鼠期間稍短每屆發情之期輒不顧其任務且牡貓過多於貓之改良及繁殖亦不適合故除留爲配合良種之牡貓外宜去其勢去勢之牡貓非僅性質柔順且無發情期終年勤於

任務。捕鼠之力與牝貓同此。固近日之實驗也。歐美各國愛貓家常設貓之協會。開展覽會品評其種類。固屬娛樂之事。非以捕鼠為本位。然從經濟上及衛生上豫防鼠害。獎勵用貓之法。則開貓之協會。或貓之共進會。以謀捕鼠之貓之繁殖。固最簡便。亦最有效力者也。

自本卷以上。第一卷至第四卷。為猿馬牛鼠。皆常見之獸類。與人生有甚切之關係者。自本卷以下。第五卷至第十卷。為蛇蚊蠅蚤恙蟲寄生蟲。皆常見之蟲類。與人生有至切之關係者。蟲類中如恙蟲寄生蟲等。在西國醫學上。已認為習見之害蟲。而在吾國則知者尙鮮。且以其形狀不顯。防範難周。人易忽焉。一年之中。死病於是者。蓋不計其數。此書之編輯。豈徒以矜博物哉。蓋欲國民有保身之常識。不至疏虞怠忽。馴致喪身滅種之慘云爾。世之君子。其或有取於斯。

第一章 蛇之特性

古時人智未啓。對於蛇之觀念。每多迷信。例如印度尊崇最惡之哥佛拉蛇。畏觸其怒是也。夫蛇之所以致畏者。因蛇中有所謂毒蛇。其害於古代爲尤甚也。希臘時代之人。以蛇爲醫藥之神。使今則視爲醫學及藥學表象之一而已。又埃及寺院內部之裝飾。每圖繪各種蛇形。而占驗家且以蛇爲豐穰之徵。歐洲淺識之牧畜者。謂蛇入屋內爲幸福之前兆。吾國古史所記。如功業蓋世之庖犧女媧。皆云蛇身人首。其敬重蛇類於此可徵。又以蛇夢爲生女之祥。見於詩經。是中古以還。仍存重蛇之俗也。今日本養蠶家。亦喜蛇入蠶室。此固以蛇能捕害蠶之鼠。非盡出於迷信。而其中含有迷信之分子。要爲不可掩之事實耳。

蛇體細長。與他種動物異。無手足之形。全身被鱗。陸上樹上及水中。均能運動。自此如此人所共知也。惟蛇既無手足。所以能運動者。當必如他種動物。具有四肢。或變形之翅。及鰭。特難見其痕跡耳。試以X光線探照。蛇體由頭至尾。見有多數脊。

椎骨蓋其椎骨約四百二十餘而連結於一脊柱焉。

此多數之椎骨互相連接故左右運動能隨其意而上下屈曲則不自如。又尾部外之椎骨則或左或右而連接於各肋骨自是以達於外部皆離立而居無手足基部之肩押帶及骨盤又無胸骨之痕跡故肋骨皆全分離無所檢束焉更就蛇之鱗觀之棲於陸上者背側之鱗小而密列腹面之鱗較大如屋瓦之重疊試觀蛇之行動腹面必密接於地大鱗聳起而防體之倒退至於蛇體進行乃由筋肉作用有彈力性之脊柱左右屈曲同時連結肋骨之前端與腹面之鱗筋肉收縮作用遂聳起支持腹面而前進其體若夫蛇游行於水中時不藉鱗之作用僅以全身之屈曲進行故常棲水中之海蛇腹面之鱗與他部同無肋骨與鱗之關係惟尾身左右均屬扁形猶魚之尾鰭又蛇之運動欲求迅速故全身筋肉異常發達又其絞動物而食之亦非其筋肉強固不能也。

蛇體較頭爲小口大能吞動物今觀蛇之頭骨其上顎骨在頭蓋骨之下有銳小

之齒。下頸骨之齒亦然。此齒非用以咀嚼食物。僅用以啣餌而送於食道。與人類及獸類之齒。其作用不同。但下頸骨。非直接連於頭骨。其間又有所謂方骨者。至左右之下頸骨。前面均連結有彈力之帶。故能張大其口焉。

蛇無四肢。以腹面貼地而行。口能吞大物。此其特徵也。蓋蛇體除肋骨外。無他骨妨。腹之膨漲。其體壁及消化管極長。能容較大食物。每見有大餌。腹之一部。遂即膨大也。又其內部臟器。亦與他種動物異。其體中有二肺。左肺較小。右肺大。而且長。達於體後。肺之前半部形如海綿。供呼吸之用。後半部僅有簡單之囊。貯置空氣。蓋蛇吞較大食物時。因食道膨漲。自外通於肺之氣管。一時被壓斷。絕空氣之供給。故肺之後部常貯有空氣。以供給肺之組織。始不至害其生活。此乃適應蛇之習性。而臟器特有變化者也。

蛇頭兩側。有光亮之眼。似常晥人。與人類及鳥類之眼異。無瞼膜之膜。惟蛇眼有圓開與微開者。前者多出現於日中。後者多活動於陰夜。此卽毒蛇與無毒蛇之

所以區別也。蓋眼細而陰險多屬毒蛇。圓開而無邪氣多屬無毒之蛇也。又蛇之可厭者莫過於舌。舌端岐爲二。細尖而長常出入於口爲蛇之觸感器官。當進行時。恃以檢查外物。如盲人之用杖焉。

蛇對於音響感覺銳敏。人稍近之即知遁匿。其耳形與人類異。僅於眼後皮下有囊形之聽感器。印度埃及蓄蛇之人每於市場及碼頭由籠中取出哥佛拉毒蛇。吹笛而使蛇踊。蛇隨笛聲之抑揚而低昂其首。若能聽音者然。

蛇一年中必數次脫皮。在此期間。若非食物。則不運動。人近之亦不逃避。却多反抗。苟遇毒蛇必遭噬噬。脫皮後斑文極美。又稚蛇與老蛇比較。則稚蛇彩色尤屬鮮明。至蛇之雌雄可不俟解剖而明。雌者較雄稍小。尾亦不同。雄之尾長而大。雌之尾細而短。且產卵期前。雌之腹部必形膨漲。故其區別甚易也。又蛇大抵卵生。亦有卵在母胎內早已發育。一經產出即成小蛇。例如蝮蛇是也。

蛇卵與鳥卵異。少石灰質。其殼不堅。某種類之蛇卵。因有黏液。數個或十數個相

生人與動物

融洽。常在樹下及土中發見。惟蛇爲下等動物。產卵後。須常以目睨之。倫敦動物園所飼賓多毛爾斯之巨蛇。產卵時。以體捲卵置於頭上而溫之。此際母蛇體之溫度較平時昇至華氏十二度。約經八十二日卵始孵化。惟熱帶地方氣候溫暖。孵化稍早。溫帶較寒之地。則與賓多同。須恃母蛇之體溫焉。

蛇皆肉食。其有常食之植物與否。尙未能明。惟吞食較大之物後。必休食若干日。其期間。因種類、季節及外界之狀態而異。短或數日。長或數月。又脫皮期及產卵期。亦全不食物。據養蛇家之經驗。蛇能長期休食。雖六月至八月或一年不食。亦可生活。至於食物種類。各有不同。或食魚類。或食蛙及蠍蟬。或食鳥獸。其最異者。則專以他種之蛇爲食也。

蛇捕活潑之動物時。頗呈奇觀。某種類之蛇。見敵後。即止其進行。舉體之前部三分之一。向前而咬敵。又毒蛇攻擊時。必先退後。捲曲其體。昂首前後搖動。乘勢延長而咬敵。故此種毒蛇。當準備戰鬪。未捲其身時。則不能取攻勢。又無毒之蛇。食

較大動物時必以長體緊束動物使氣息閉塞而後吞之。若毒蛇則以毒牙先咬動物。注射毒液而後食之。惟毒蛇好乘陰夜活動是其習性也。

第二章 毒蛇之種類與蛇咬症

今日動物學上已知之蛇類約千六百餘種中多有毒之蛇。熱帶地方其數尤繁。印度每年因毒蛇之害至損失二萬餘人。溫帶地方比諸熱帶其種類稍少。有劇毒者亦稀。今大別毒蛇之種類爲二。均就毒牙之性質而區分之一爲毒液之通路具溝狀之毒牙(Colubridae)一爲毒液之通路具管狀之毒牙(Viviperidae)是也。日本毒蛇今日所知者約二十一種。其中七種係海蛇。自九州至琉球臺灣沿海所產之挨拉佛拉吉等屬之海蛇罕與人類接近。其毒較陸地毒蛇亦輕。故爲害稍少。惟皆具溝狀之毒牙。至於陸地毒蛇如九州僅有蝮蛇(Agkistrodon Blomhoffii)琉球諸島與奄美大島則有飯匙倩(Trimeresurus flavoviridis)與所謂黑美芬夏斯(Hemibungarus Boettgeri)之毒蛇爲地方之大害。又臺灣有

動物與人

二種之飯匙倩。與一種之蝮蛇。此外更有那耶 (Naja) 加羅弗斯 (Callophys) 芬

戛爾斯 (Bungarus) 等類似。

印度毒蛇。其種類至八種之。

多惟飯匙倩。蝮蛇之類皆具。

管狀之毒牙。其毒劇烈。他之。

種類則具溝狀之毒牙。沖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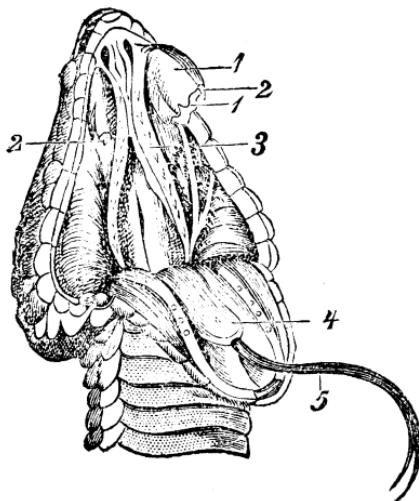
縣與大島普通之飯匙倩。雖

屬同種。而臺灣所產之飯匙

倩。則種類各異焉。

今握毒蛇之頭而闢其口觀之。(第十九圖) 上顎兩側。有大而銳之毒牙。突出前方。其他齒稍小。此毒牙僅毒蛇有之。無毒之蛇。則不發達。毒蛇未開口時。毒牙橫倒於上顎黏膜之襞內。隱而不見。上顎一開。則毒牙同時外出。又剝去飯匙倩之

第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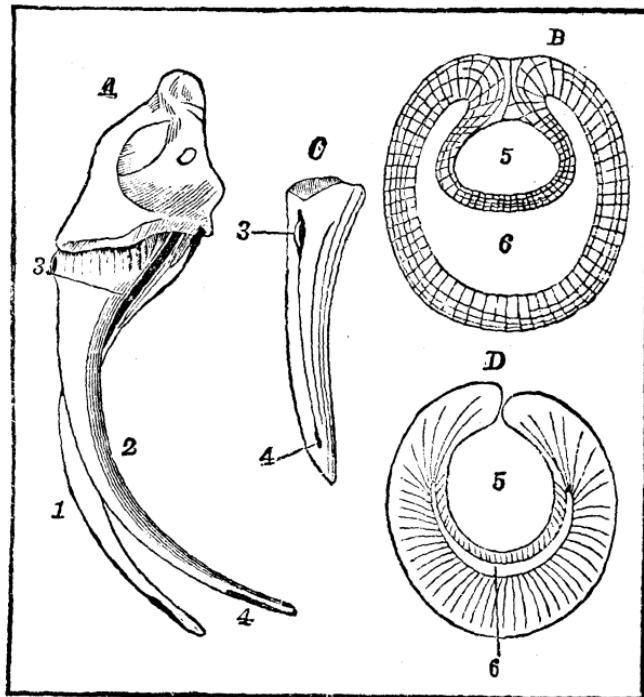
1 毒牙
2 毒牙
3 黏膜
4 舌鞘
5 舌
(Kathariner)

生人與動物

頭皮及肉而檢其上顎之骨。左右毒牙非僅一對。其後尚列有多數之齒。若前之毒牙折斷。次之毒牙即出代其用。至毒牙之根元係在頭側兩眼稍後處。有毒腺外被以皮膚。飯匙倩毒腺最為發達。頭之後部復極膨脹。故其頭遂如三角之形焉。此毒腺等於唾液腺。其構造與唾液腺無異。惟毒腺之大小則因種類而不同。某種毒蛇（加羅弗斯）毒腺異常發達。自眼後延至腹腔。約比體長四分之一。乃至二分之一。此腺外面被以纖維質之膜。包於咬筋之內。毒腺所分泌之毒液。自細管流至毒牙之基部。遂通於毒牙之管。而流出如飯匙倩咬物時。毒牙刺入皮膚。由其尖端之孔。流出毒液。此殆因咬筋及上下顎緊閉之際。所生壓力之作用也。（參照二十圖）無毒之蛇雖無毒牙。惟於毒腺之處。則有唾腺。其分泌之液亦含有毒性。又蛇之血清。均屬有毒。毒腺特較唾腺為發達者。惟毒腺之分泌頗屬遲緩。一次出毒後。須經十五日或三十日。始復生有同量之毒液。

毒蛇僅咬物時出毒。人工的採集此毒。自屬較易。先用器械夾飯匙倩之頭。以右

第十二圖



毒牙之構造

- A 管狀毒牙
- B 其橫斷面
- C 溝狀毒牙
- D 其橫斷面
- 1 新生毒牙
- 2 陳舊毒牙
- 3 毒液入口
- 4 毒液通路
- 5 毒牙髓質
- 6 管狀毒牙

手握頭部之後。撬開其口。再以小皿插上頸毒牙之下。使蛇咬之。壓搾毒腺之部分。於是毒牙之前端滴落帶有黃色透明之毒液。每一飯匙。倩一次所出毒液。多寡之量。由於第一次咬物至第二次之間隔時日。及當時之興奮狀態。分泌毒液多寡之量。約平均一。二。五。至一。五。瓦。極少亦有一。五。瓦。

生人與動物

態被咬者之強弱。并氣候溫度。生活狀態等。常不相同。此毒液曝乾。碾成黃色。之粉。毒素非常劇烈。若用十分之一瓦至十分之二瓦。注射於馬體內。馬必卽時倒斃。又一瓦。毒素能殺免千頭。其毒之劇者。如哥弗拉蛇。之。毒素僅以一瓦能殺毛爾莫特一萬一千頭。鳩三十三萬頭。凡溫血動物較冷血動物。對於蛇毒之抵抗力。稍弱。而鳥類尤弱。至於哺乳類。則肉食獸較草食獸。對於毒蛇之抵抗力。稍弱。又各種動物中。其能抵抗蛇毒者。莫如蛇。同種之蛇。感毒最輕。然亦非絕對不感染也。如以毒蛇一次所出全量之毒液。注射於異種之蛇。仍能中毒。但有一例外。如南亞美利加所產目斯拉那之無毒蛇。雖注射以全量之毒液。毫不感覺。此種奇妙之蛇。俟後詳述之。

蛇毒注射於動物之皮或筋肉內。雖起中毒之症狀。若自口飲之。僅刺擊胃腸之黏膜。不起劇症。蓋蛇毒於澱粉及糖質。則不生何等之作用。惟混合於纖維素之蛋白質。遂能溶解。故由蛇之生理上考之。食蛇肉者。頗能助食物之消化焉。又蛇。

毒之通性有溶解人類及哺乳類血球之作用此即蛇咬症所生劇病的變化之理由之一也。

蝮蛇咬傷苦痛較少因此而死者亦稀若飯匙倩之毒則發生症狀極為劇烈人被咬時毒量多者最感痛苦不久必死毒量少者其痛苦至治愈前不稍間斷凡飯匙倩之創傷毒牙所刺部位極小然附近必腫中帶暗紫色腫漸漲大傷處發熱不堪其痛症輕者頭痛體疲食慾銳減症重者腹痛脈搏微弱而數呼吸頻繁喉乾氣逆皮膚見冷多發汗陷於喪心狀態遂至虛脫而死。

凡蛇毒不甚劇烈者其蛇咬症可用普通方法治療之蛇咬附近之處緊加束縛剖開受傷之部吸出惡血或敷以能腐蝕藥品使毒外出或用過溝俺酸加里及鹽化石灰溶液洗咬傷部而為消毒之方法焉。

熱帶地方所受毒蛇之慘害逐年增盛近因研究豫防法之結果所謂血清療法已經通行日本沖繩縣諸島及奄美大島多飯匙倩之害前年北島博士在傳染

病研究所專研究飯匙倩毒。遂製出抵抗蛇毒血清。即此血清者。以飯匙倩毒注射於馬或牛而使之免疫焉。

如前所述。因蛇之種類。毒性不同。故對於一種抵抗蛇毒之血清。用於一切蛇咬症。未必有效。即血清有特異性。歐洲所製之蛇毒血清。例如哥弗拉毒血清。用於飯匙倩咬症。則不能有效也。又製造血清。須精密考究。毒素之性質。馬牛免疫之際。更須實地上爲種種之研究。故製造一壘血清。實大費學者之苦心焉。

第三章 毒蛇之驅除法

毒蛇所咬之處。多在下肢。故於野外多蛇之地。須穿長靴。或用長革腳袢。則毒蛇之害。自能減少。佛拉集爾。毒蛇研究所。嘗行試驗之法。以厚革防毒蛇之牙。例如以易感蛇毒之鳩。拔去胸部毛羽。掩以野羊之革。使蛇咬之。其毒蛇多不能貫穿。羊革。縱偶有貫穿。毒牙亦不至達於筋肉。而注射毒液。故但用普通之靴。及革之脚袢。已足防下肢之危險。甚明也。然欲使農民悉用革靴。事誠非易。且飯匙倩棲。

息之處。非僅在於烟野。或有潛居村市之石垣中。或突入人家而咬人者。若因防飯匙倩之害。日常武裝亦屬困難。故一方須行血清療法。一方須根本的求防。蛇之方法焉。

古時博物學者嘗紀載蛇畏某種植物。栽種此植物。則蛇不敢近。此乃無識土人迷信之說。毫無實驗。惟弗拉集爾某地有名爲加精戛依羅一種之禾本植物。其牧場內無蛇之踪跡。是非蛇畏此草。而避之實別有原因。蓋此植物所生之地。無鼠之食物。因而無鼠。鼠者爲蛇之必要食物。無鼠因亦無蛇。此理甚明。故今日栽種植物。欲求防蛇。要無效驗也。夫與其防蛇。不如除蛇。古時歐洲各國。因驅除毒蛇。每用收買毒蛇之法。例如德國有類似蝮蛇之克羅依阿忒爾毒蛇。政府懸賞獎勵。有殺斃此蛇一頭者。與以三馬克。又印度毒蛇之害尤多。亦用特別獎勵驅除之法。凡捕獲一蛇者。均與以若干賞金。日本亦於冲繩縣大島預定價格。收買飯匙倩及其卵焉。非僅此也。昔時以蝮蛇晒乾供爲藥用。今日民間尙有視爲一

種藥品而捕蛇者。然歷年人與蛇戰而蛇終不減少。蓋毒蛇之習性多在陰夜出現。捕獲頗難。且近於琉球之珊瑚礁蛇易潛居而馳鼠復多足供飯匙倩之食料。遂至繁殖故人類雖極力驅除終難收效。夫吾人在家內與鼠族戰尚不能有效。況飯匙倩棲息之地本屬無定乎。或謂飼養小犬先以蛇毒注射使之免疫。可用以捕蛇但不免費事頗難實行耳。

人力之外有利用毒蛇之敵爲驅除之方法者。即不由人類直接驅除乃利用毒蛇天然之敵各種之動物也。此雖一時未必收效。苟能繼續行之必有收效之一日也。

蛇之敵極多。先言獸類如麻姑斯夫勒德依古羅門、湄野猪等是野猪對於飯匙倩毒抵抗力極強常在原野及山林捕飯匙倩而食之。故野猪較多之地則飯匙倩必少。但野猪每害農作物難以利用耳。豚若野生者亦與野猪同能食毒蛇。惟經飼養後則不好食蛇。遂亦見蛇不施攻擊焉。

依古羅門。麻姑斯。其形似馳。乃一極小之肉食獸。體細長而敏捷。四肢短。頭尖。對於毒蛇。抵抗力極強。好食鼠及蛇。故某地因驅除毒蛇。有飼養之者。依古羅門。產於埃及及小亞細亞。麻姑斯。產於印度及附近之地。對於毒蛇。勇敢奮鬥。雖屬大蛇。亦能殺斃而食之。故毒蛇及鼠害較多之地。常輸入此小獸焉。

然考此類動物之性質。及各國之先例。雖能滅絕毒蛇。要不得謂毫無缺點。何則。麻姑斯本雜食獸。非專食蛇者。如普通鳥類。小獸及爬蟲類。并植物。均可供其食用。布哇地方。嘗因其主要產物之甘蔗田圃。多野鼠之害。輸入麻姑斯以驅除之。數年之內非常繁殖。除捕獲野鼠外。每襲取家禽。或因無食物。至害及甘蔗。今日布哇。因驅除麻姑斯。轉以爲苦焉。

次言驅除毒蛇之動物。即歐羅巴所產之蝟是也。蝟身短而毛如棘。其食物限於昆蟲類。爬蟲類及鼠等。嗅感銳敏。能探知潛居地中之蛇。且其短吻與前足。能掘地至一二尺。攫取食物。對於蛇毒。抵抗力極強。遇毒蛇時。每嚼碎蛇頭而食之。蓋

動物與人生

有益無害之動物也。

鳥獸中如鷹鳶等鷺鳥。均能捕蛇。又如雉子亦好食蛇。凡食爬蟲類之鳥。在農業上。均屬有益之動物。然鳥類皆雜食者。非僅食蛇。故無絕對除蛇之價值。又獸類亦非僅以食蛇為生活。與其須潛探毒蛇。與之奮鬥。不如覓得他種之餌而食。較為容易。故實際上不得謂為能絕滅毒蛇者也。

然謂一切動物界中。竟無能驅除毒蛇者。此實不然。殆因吾人研究。尙未精密耳。凡蛇類皆肉食。惟其中多有食一定之動物者。或食魚類。或食鳥類。或食蛙。尙有特種之蛇。專食蛇類。以為生活。此大可注意者也。印度所產合瑪佐里亞斯之大毒蛇。有食蛇之習性。非僅土人言之。有名動物學者。亦確認此說。又南亞美利加無毒之珊瑚蛇 (*Erythrolamprus aesculapii*)。檢查其胃之內容。似亦食蛇者。特捕獲此蛇而飼養之。并雜食他種之物。故不能確認為專食毒蛇。若夫弗拉集爾地方土人所呼為目斯拉那之蛇。則不害人類及他種物。動惟專食蛇。尤以毒蛇。

爲主。此蛇在學術上發明未久。數年前由弗拉集爾送於英國博物館。經專門家扶連集鴉鑑定。謂爲動物學上新種之蛇。因與以拉比忒爾斯弗拉集利(*Rabdulus brasiliensis*)之名焉。

數年前德國佐尼斯低府開萬國衛生博覽會。會場內設各國特別館。以示各國衛生上之設備及研究之結果。中有弗拉集爾館。凡屬熱帶地方衛生之參攷品。并關於熱帶病之標本。整然陳列。其最爲參觀人所注目者。卽毒蛇之研究是也。凡南亞美利加產蛇之種類。及每年被毒蛇咬傷之統計表。蛇咬症所用之血清。一律并列。又有弗拉集爾國珊巴烏羅血清醫院之出品。該院在佛達丹地方。特設毒蛇研究所。集國內無數毒蛇飼養而研究之。弗拉集爾館內更設一講義室。每日集參觀人演活動影戲數次。內有驅治蚊蟲。豫防黃熱及毒蛇與無毒蛇戰爭等。最饒興趣者。卽蛇與蛇之戰。及蛇園飼蛇之光景也。茲就學問上及實驗上。述食蛇之蛇如左。

動物與人生

佛達丹毒蛇研究所之蛇園。歐美各國動物園，尙無此設備。蛇園廣三百餘尺。四方之庭周圍築以土壠，高約四尺。內穿深溝，外側直垂，且塗以滑泥，使蛇不能攀登。更於園中稍低之處，掘四方之池，廣約六尺，深一尺五六寸。飼養水蛇及蛙等。又園內區爲數畝，植以花卉，或闢爲草原，中有通徑，均鋪以細砂。

園內多設小舍，防風露，蔽日光，似備蛇類及蛇餌之鼠隱棲之地。此處收容之蛇，能自營求生活，足以觀察其生成之狀態。蛇園之主旨，在飼養目斯拉那蛇，使之繁殖。蓋此蛇始由研究所附近發見，經種種調查，而知在弗拉集爾國內分布頗廣，且數亦不少。但從前博物學者未能發見之理由，殆因此蛇習性善隱而敏速，且常在夜間出現也。

目斯拉那本色灰白，被以光輝黑色之鱗。體之側面紅褐色，腹面灰白色或茶褐色。自其全體觀之，似可稱爲黑蛇。惟頸有薔薇色之條，頭小而圓，兩眼如丸，而柔和，其體屈曲自如，而尾細長。雄較雌尤長，普通約五尺，最大者則在七尺以上。

此蛇雖好入水然非長潛水中常發見於平原及河沼之沿岸其食物限於他種之蛇最有價值者卽不論無毒有毒均捕殺之南亞美利加之毒蛇中無能戰勝此蛇者蓋彼遇極毒之蛇亦不受其害是又驅除毒蛇最有力之點也一次食蛇後大概六日乃至九日休息始再捕蛇而食之脫皮及產卵期間則全失食慾此其常例也又食大蛇一匹雖能果腹若係小蛇則一次必食三四頭始飽且當食慾未起時苟遇毒蛇亦必咬殺之弗達丹研究所曾飼目斯拉那自千九百九年七月一日至翌年八月十四日約一年餘食毒蛇十八頭亦得維持其生活焉目斯拉那食慾既起時攻擊毒蛇非常勇猛實呈一種之奇觀如目斯拉那與猛毒之耶拉戛（毒蛇名）白晝奮鬪振其長舌偵察敵狀繼續進行并以其長體爲武器捲敵之體此際耶拉戛反抗怒吐毒牙注射劇毒但目斯拉那并不感受仍步步進攻緊絞敵體奪其行動之自由於是敵漸無力目斯拉那則咬敵頭後之要害或咬碎頭部或因體之壓縮陷敵於死而吞食之矣

此勇猛之目斯拉那。不害人類及其他之動物。雖挑撥之。亦僅逃避而已。又對於同種之蛇。決不爭鬪。每有飼育多數之目斯拉那於一檻內者。此蛇無害人類。而且有益。故弗拉集爾一面集此蛇研究其生態。使之繁殖。一面以此蛇之有益。訓示於民間。而獎勵保護之。若害此蛇者。科以罰金。如第十六版所揭之圖繪。目斯拉那及與毒蛇奮鬥并殺敵後。吞食之景。等佛達丹毒蛇研究所特爲印行。蓋欲使民間週知此蛇之形狀性質也。琉球近海之地。飯匙倩極多輸入目斯拉那。最爲必要。何則。以蛇除蛇。猶俗言以毒攻毒。實屬自然之法則也。

第六卷 蚊

第一章 蚊之生涯

蚊之名稱。歐洲各國普通謂爲莫斯敲德烏。(Mosquito) 蓋由西班牙語之莫斯加(Mosca)(卽英語夫拉伊 Fly)而來。莫斯敲德烏者。在動物學上。屬於昆蟲類雙翅蚊族之總名。非專指特種之蚊也。

動物與人

蚊之種類極多。茲僅就普通之蚊略述其生涯。吾人常見之蚊多屬欺挨勒克斯（*Culex*）。距今百六十年前法國尼美挨爾嘗說明其生活。蓋蚊之子爲水中所生之子。子子子與他種昆蟲之幼蟲同亦由卵滋生。雌蚊飛止水面之物而產卵於水中。卵形橢圓黏爲一塊浮於水面（第一二十一圖A-a）。凡一塊卵數約二百至四百卵塊表面爲灰褐色下面爲銀白色故自下觀之與水色頗難區別所以防避他種動物之吞食也。其卵產出後經一二日育成幼蟲是爲孑孓。此小子子極爲活潑。食水中細菌累次脫皮而後成長。試觀孑孓（c）之全體。自頭胸腹三部成立。胸部幅廣頭亦大。兩側有暗褐色之眼。頭前有毛蓬鬆在水中流動迅速。以口接微生物而食之。胸部前面及側面亦有叢毛。腹部極細合九節成立。各節均生短毛。第八節有細長之管橫出是爲孑孓之呼吸管。浮出水面時以此管之口呼吸空氣也。

孑孓若常沈於水中不浮出水面則不能呼吸。又尾端多分歧之毛形似樹葉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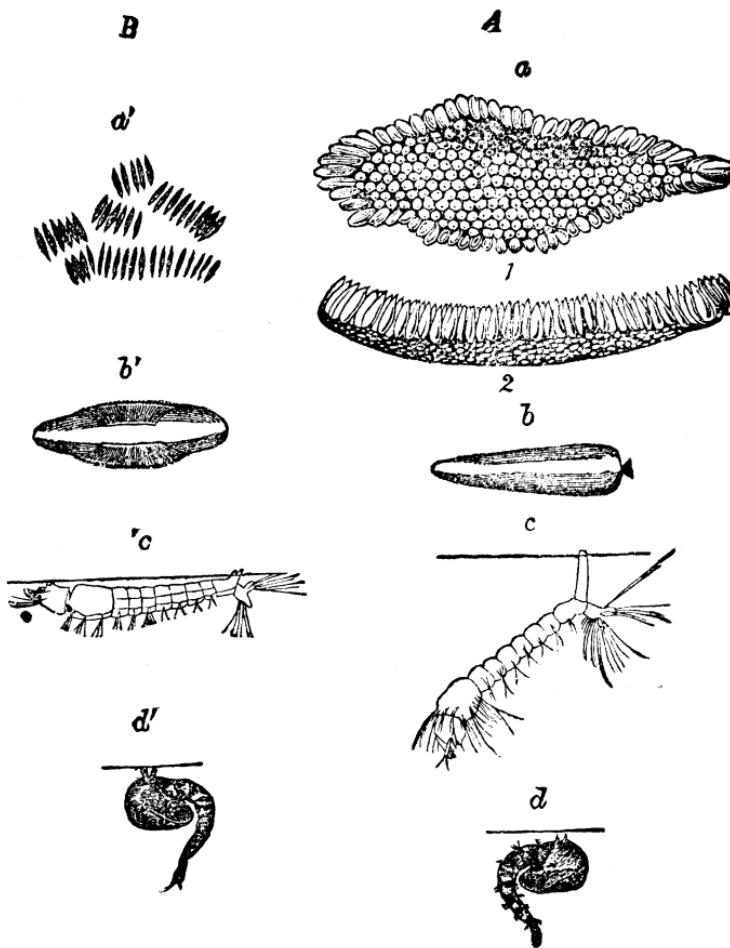
生人與物動

圖一十二第

以助子子運動之具也。

第一章 蚊之生涯

九十六



序順生發之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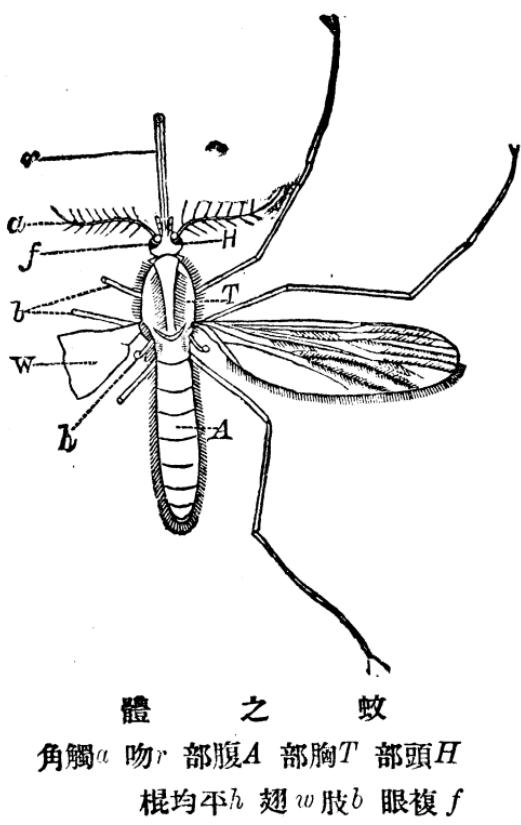
(d)蛹(c)蟲幼(b)卵(a)塊卵之蚊斯克勒埃欺A

(d')蛹(c')蟲幼(b')卵(a')羣卵之蚊尼佛羅亞B

動物與人人生

子子成長之際脫皮與蠶同經二次成育遂爲體短而曲之丸子子（又雷子子）是謂之蛹（d）與幼蟲同浮沈於水中蛹與子子所異者在於胸部較廣腹部蜿曲其呼吸管自胸部之上突出如耳形蛹經二日後始成蚊飛去以上由卵而子子而蛹至於成蚊其時期約須十日卵之狀態期約半日至二日幼蟲期約七日蛹之期約二日此當盛夏之際蚊之孳生所需之時日也若氣候稍冷則必影響其發育有至十四日乃至十六日者凡同一日出者必爲雄次

圖二十第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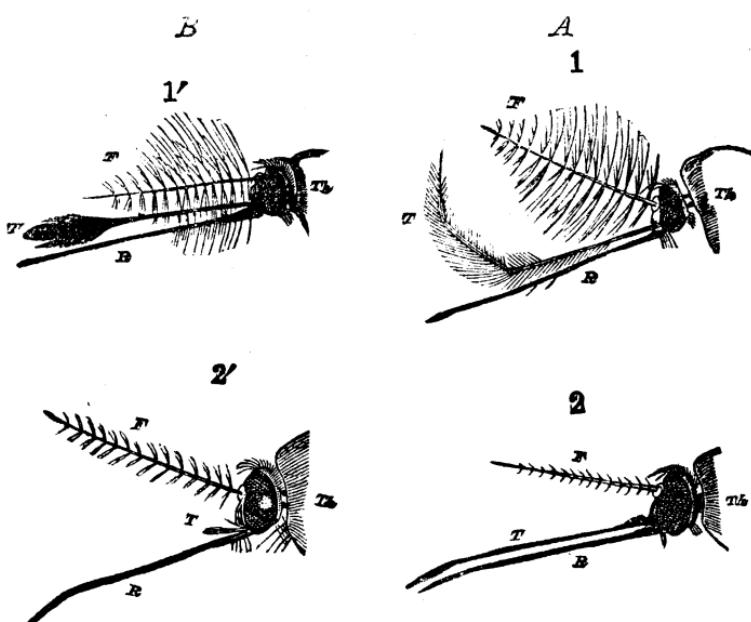
日亦雄多於雌。至第三日始多成雌。

今檢蚊之體（第二十二圖）有頭胸腹三部之別。頭有一對複眼與一雙觸角及口器。觸角生於複眼基部。自數多之節成立。每節生毛。此毛雌短而數少。雄長而數多。至於口器乃蚊之最要器官。有管狀之長吻兩側。觸鬚在於目前其下各有劍形之大顎與針形之小顎。舌之部分如細長之管。下唇則如鞘恰以收納各部。又蚊之舌爲連絡毒腺注射毒液之道。其大顎小顎乃蚊刺物時接續翕張使血液等通於吻內者也。觸鬚爲小顎之附屬物。由三節而成。其形狀則雌與雄顯異。即雄之觸鬚長與吻略同。雌則不及吻之半。此區別蚊屬之要點也。（第二十三

圖參照）

胸部有較大之雙翅。翅聚數多之脈。蓋蚊翅雖有透明之膜。而脈之上與邊緣列無數之鱗片。遂不能見其透明焉。普通之蚊翅無斑紋。大翅之下有所謂平均棍者。是乃後翅之退化也。胸部之下有細肢三對。由數多之節而成。

圖三十二 第



較比頭部之蚊

(2) 雌(1)雄 斯 克 勒 挨 欺 A

(2) 雌(1)雄 斯 尼 佛 羅 亞 B

部 胸 Th 髮 觸 T 吻 R 角 觸 F

於煤氣則蚊之抵抗。入水中而不濡然對及翅均被以鱗片故最要之點也。蚊之專門家分類上種類亦異此爲研究狀不一而鱗片之形凡蚊之體均有小鱗片如毛或小或大形成最後之節有肛門較雌尤小由九節而較腹部較胸部稍小。雄

生人與動物

力甚弱。例如烟草之烟稍感，即斃。蓋因蚊體各節均有氣門，連於體內氣管之呼吸器，煤氣易由氣門入於體內而逞其作用也。

第二章 蟻之生態

欲知蚊之如何長久生存，頗屬困難。何則？欲依自然之狀態飼養蚊族，固不可能。之事也。惟據平日之觀察，雄較於雌，生命稍短，而雌之長久生存者，殆因有產卵之任務也。已成育之雌，吮動物及人類之血，經過三日產卵後，而死者，歟。挨勒克產卵不死，尙能二次三次產卵者，又有吸血後十五日始產卵而死者，歟。勒克·亞羅·佛尼·斯·蚊，能生存一月以上。亞羅·佛尼·斯·蚊，能生存四十餘日，故蚊之壽命雖短，而依自然之狀態，必能生存二三月間，毫無疑義。其生存期間，累次蟄人，每傳播瑪拉里耶（瘧病）及其他之病毒焉。

因豫防蚊患，則研究蚊之飛翔力亦有必要。據馬忒·騷氏之實驗，隔一里之陸地，蚊即不能飛越而至。故蚊之飛翔力應限於一里以內。又據阿斯荷倫之觀察，亦

動物與人生

言一里之距離。蚊若無風之助力。則不能達。而媒介瑪拉里耶之亞羅弗勒斯。蚊較普通之蚊。其力尤弱。飛行之範圍僅限於二千四百尺以內。但蚊雖不能遠飛。而因有交通機關。每憑藉之。以達於遠隔之地。如南美墨細哥。距海七千尺之高地。當談濱哥與黑拉克奴鐵道建築以前。并無蚊害。自鐵道全通後。墨細哥市遂亦有蚊。蓋談濱哥之低地。蚊本最多。由此附於汽車。輸入墨細哥市。儼成蚊之新殖民地。日以繁殖。故交通機關之發達。雖若與蚊全無關係。而實足助蚊之分布焉。

蚊之食物。非僅吮人畜之血液。且食植物之汁。其雄者。僅得植物性汁液。已可維持生活。雌者。雖好吸血。惟有時無血液。僅與以果物汁及冰糖水。亦能生存。特雌因產卵。則必吸血。故家畜屋內。多屬雌蚊。而無雄者。以雄之口器構造。本不適於刺螫人畜之皮膚也。至於蚊之雌者。能刺蟬之幼蟲。蝶之蛹。吮其漿液。甚或吸生魚之血。小魚輒因之而斃。又蚊皆嗜酒。多齧集貯酒之地。雄較雌尤甚。此亦猶人。

生人與動物

類嗜酒者多屬男性也。夏之夕聞瀟瀟之音人均知爲蚊鳴而其所以能鳴者實因蚊體之氣門中胸部氣門特大入口處有極薄敲清質突起蚊飛時呼吸空氣出入氣門於是敲清質因空氣出入遂振動而發音距今四十年前動物學者麻依耶用音叉間接測定以蚊之感音器官爲其觸角之毛此毛雄尤發達故取雄者置音叉旁鳴種種振動數之音又以驗之計一秒時間之振動數約五百十二次卽能振動其觸角之毛遂推定蚊之音與此相同蓋當雌者發音雄者輒轉其頭使其觸角之毛與音來方向適成直角而振動不止麻氏基此事實遂應用音叉以驗之也至於近代北亞美利加電氣工學者烏威那當實驗電信時發見蚊能感應他種之音遂行種種之試驗於電氣室內發種種振動之音室內之蚊悉集於發音器久之室外之蚊亦悉飛集蓋因烏氏電氣室所發之音與蚊之音一致遂能招集蚊族也自此事發見後復發明電氣裝置之除蚊器惟蚊之種類頗多且其所發之音亦各

不同。故須就必要之種類由音響學上研究之。以求其實用焉。

熱帶地方年中均有蚊。惟酷熱之乾燥期其數稍減。臺灣七八月之間雖少蚊患。而夏令前及九月後孳生極多。反之溫帶地方春末蚊初出。夏間繁育。入秋漸減。冬令殆全不見。雖偶於室隅或廁所發見一二不活潑之蚊。實係晚秋發生者。待至翌年春暖時而產卵也。又蚊之幼蟲亦有踰年生存者。據夏尼利伯尼利阿二氏之觀察。冬期結冰之池沼中種種蚊之幼蟲存於水草之間。頗能健全。至翌春始行孵化。由是觀之可以推知子子亦必能耐寒氣。且其卵對於寒氣及乾燥抵抗力均甚強。故蚊蟲永遠不絕。欲圖蚊之撲滅者不可不於此點加之意矣。

第三章 蚊之種類與疾病

蚊之種類極多。據專門學者塞阿波爾佐之調查。確有二百五十八種。此外未加名稱者尚有四十二種。合計爲三百種。此等之蚊依其性質可分爲二十二屬。其中種類最多者爲欺挨勒克斯屬。約百三十八種。次則亞羅弗勒斯屬。已知者約

生 與 物 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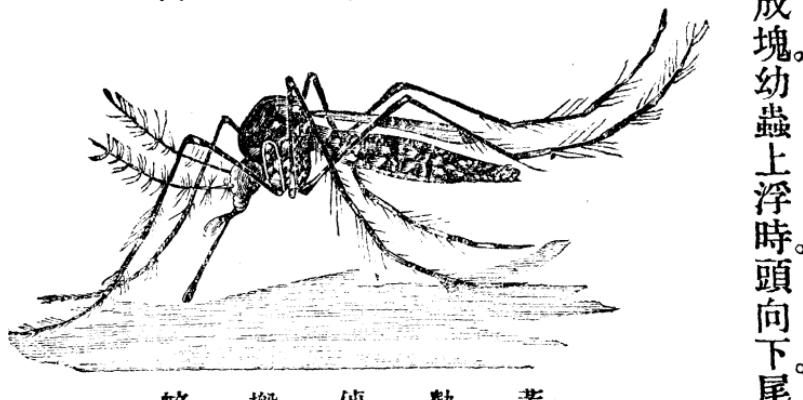
四十四種。其他之屬多則十五六種。少則一屬一種。以上係距今十年前之調查。今後就世界各地。如熱帶之蚊。再加研究。其種類必更增多。又學問上之屬名。因研究進步。每多變更。或有另設新屬者。但吾人所常見者。則爲以下之三屬。即第一、欺挨勒克斯屬 (*Culex*) 第二、日中出現之實馬加爲斯忒谷美耶屬 (*Stegomyia*) 第三、亞羅弗勒斯屬 (*Anopheles*) 或呼爲叢蚊。或呼爲斑蚊是也。惟俗呼之實馬加耶弗加等。有指爲欺挨勒克斯屬之蚊者。又有指爲斯忒谷美耶屬之蚊者。故實馬加非必斯忒谷美耶屬。而耶弗加亦非必亞羅弗勒斯屬也。都會之地。以上三屬之蚊。爲常見之種類。就茲三屬之特徵。及發生之狀態。而說明之。欺挨勒克斯 (*Culex*) 屬。爲古時有名博物學者靈禮所設之分類。包羅極廣。惟至今日。所屬之範圍較狹。就於此屬蚊之性質。已詳於前。無庸覆述。茲僅言其特徵。卽蚊之觸鬚雌者稍短。雄者長。與吻同。(參照第二十三圖) 翅雖被鱗片。惟特別之斑紋極少。肢如他蚊。亦無鱗片。緣壁直立時。必以其體平行。壁面其如亞羅。

弗尼 斯 蚊。以體斜上者甚鮮。卵在水面多數集合而成塊。幼蟲上浮時頭向下尾向上而露出於水面焉。

斯忒谷美耶 (*Slegomyia*) 屬古時歸入欺挨勒克斯屬之中。嗣經塞阿波爾佐之研究由欺挨勒克斯屬分離而設新屬此屬特徵蚊頭幅廣而有扁平鱗片至觸鬚及翅之狀態等與前屬無大差異此屬之蚊頗易鑑別卽肢有白節之輪胸腹兩部均有銀白色線條及斑點是也。

此蚊亦在水面產卵卵與普通之蚊異非個個集合乃散浮於水面由卵所出之幼蟲及蛹等則與欺挨勒克斯略同成育較速多發生於盛夏均於白晝午後出現攬擾人之晝寢及夜間則均潛寂。

第十二四圖



黃熱傳搬蚊

動物與人生

熱帶并附近熱帶之地中有二三種分布頗廣斯忒谷美耶屬之蚊世界中共計十六種俗所稱實馬加蚊雖多歸此屬而不得謂實馬加卽此屬之蚊也何則欺挨勒克斯屬之中腹部亦有白條若縞謂之縞蚊故俗呼實馬加非確當也此屬中斯忒谷美耶夫亞實鴉達（第二十四圖）之種類能傳播黃熱衛生上最宜注意也。

亞羅弗尼期（*Anopheles*）屬與以上二屬異据近年學者之研究此蚊與馬拉利耶（瘧疾）極有關係其特徵約有種種茲述最易見之點如下第一雌雄均有觸鬚長皆及吻第二翅有斑點全身均暗褐色與他屬之蚊區別極易第三靜止之際其姿勢亦與鳩勒克斯及斯忒谷美耶異對於所止之物面腹部斜向於上至於卵及幼蟲亦有特點卽卵之表面黑色裏帶灰色散浮於水面卵所孵化之子子乍見極似毛蟲及變成幼蟲後全身綠色或帶青色毛狀如羽常浮於水面其生活狀態多在水平線上浮草之間食水中之微生物體色類似水草頗難目見

是亦一種之保護色也。幼蟲發育遂變爲蛹，蛹之呼吸管極短，與欺挨勒克斯屬之蛹異。蓋亞羅弗尼思之發育較欺挨勒克斯及斯忒谷美耶稍遲，當七八月之間由卵以至成蚊，約須三星期。若氣候稍冷，則須經過三十餘日。此屬之蚊多在熱帶地方，並廣布於溫帶各地。據近今之調查，臺灣約有七種亞羅弗勒斯蚊。中國大陸及朝鮮、馬來半島及日本內地湖畔及卑濕之地發生尤多，每傳播瘧疾是最可注意者也。

蚊既爲傳染病之媒介者，故近代在醫學上豫防熱帶病極爲必要。依各方面研究之結果，陸續有所發明。如英國醫學者麻騷先發見蚊與弗拉里耶病之關係，次則英國沙洛斯、意大利國谷拉詩等證明蚊能傳播瑪拉利耶毒。其後亞美利加研究家闡明黃熱與蚊之關係。於是此種蚊之研究日益隆盛。茲順次說明蚊之種類與各種病之關係，如左。

一、鳩勒克斯蚊與弗拉里耶病。

弗拉里耶病流行於熱帶及近於熱帶各地。有種種症狀。然皆因絲狀蟲寄生於人體之淋巴管而起之病也。即乳糜尿症及象皮病。淋巴腺腫等。多生於卑濕之地。日本亦有此病。九洲及附近島嶼。并琉球諸島。尤屬蔓延。

日本之絲狀蟲。所謂弗拉利亞、班克羅夫支之種類也。然在人體發見母蟲。比較的為少。僅見其仔蟲。此母蟲(第二十五圖)細長如毛。其體透明。每發見於淋巴。

第二十五圖
佛拉利亞母仔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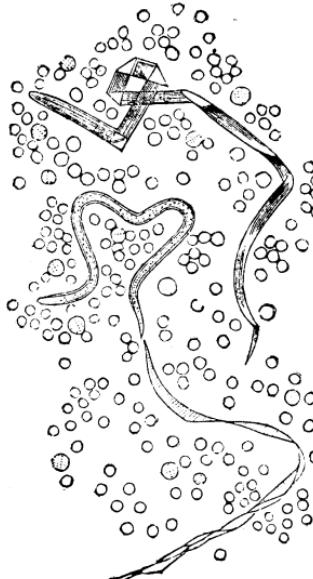


淋巴管因寄生蟲之刺擊。漸至腫漲。淋巴液積滯此處。遂生病的變化。蓋蟲若潛滋膀胱附近之淋巴管內。必起乳糜尿症。而母蟲復生無數仔蟲。存於患者之血中。及尿中。仔蟲極為微細。一端稍大。一端較小。長不過一寸十五分之一。大與赤血球之直徑略同。故能通過毛細管內。凡患弗拉利耶之病者。一滴之血中。發見。

仔蟲多少無定。蓋此仔蟲集於血管之端，有一定之時刻。夜多而晝少，是亦與蚊之關係而生之現象也。何則？蚊之吸血多在夜間，其時仔蟲集於血管之端，易於移轉蚊體也。

距今三十年前，麻騷發見普通之蚊（鳩勒克斯）之體內侵入弗拉利亞仔蟲，亦能發育，遂為洛斯研究之動機。以蚊吮弗拉利亞患者之血液，此仔蟲入於蚊之胃中，甚為活動，經二日後與胃中血液相粘，仔蟲靜止而脫皮。（第二十六圖）始

第十二圖



在拉利亞蚊胃中之仔蟲

再活動，通過胃壁，入於胸部之筋肉。中夏時約十六日至二十日完全成育，由筋肉移於頭部，更入吻中。此際蚊若刺人，則仔蟲直侵入人體焉。

據塞姆斯之研究，媒介弗拉利亞蟲非僅限於欺挨勒克斯，即亞羅弗尼士屬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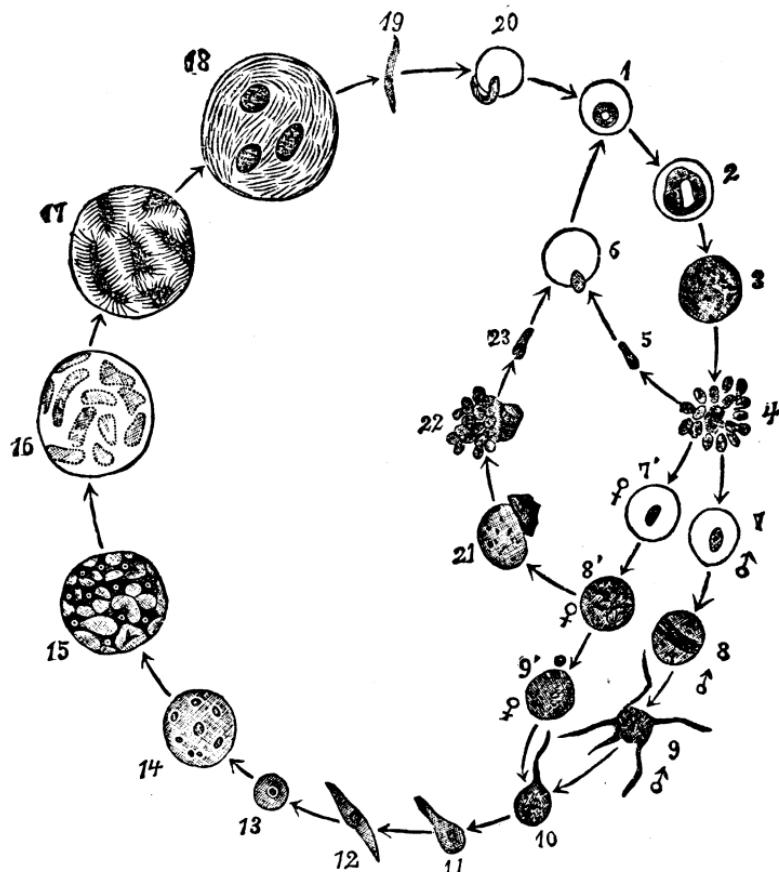
蚊亦然。故在弗拉利亞病之流行地自應防蚊之毒螫。須研究蚊之撲滅之法焉。

二、亞羅弗尼克斯蚊與瑪拉利耶熱。

西歷一千八百八十一年法國拉佛蘭發見瑪拉利耶寄生蟲後精密研究知此寄生蟲有三種之別而各種寄生蟲所生之症狀亦各不同所謂三種之瑪拉利耶者卽三日熱四日熱及熱帶熱是也熱帶熱症狀較重旣經感染頗難療治或有因此而死者日本瘧病三日熱是其特徵通常多隔日發熱當發熱後以顯微鏡檢驗病人之血液於赤血球內有一種寄生蟲呼爲佛拉斯莫周姆由血球營養漸以生長一晝夜後大比血球三分之一益形活動遂爲赤血球之害而至於膨脹更經二十四時間寄生蟲占赤血球之全部成爲圓形而不活潑後分裂十五乃至二十個之小球此際遂發熱焉蓋寄生蟲之發育通例須四十八時間故瑪拉利耶病多隔日發熱也分裂後之小球是爲胚子再侵入赤血球內其發育之度亦與前同遂復繁殖矣(第二十七圖1:6)

生人興物動

圖七十二 第



圖育發之蟲生寄耶利拉瑪
序順育發之中血人在蟲生寄6.....1
序順育發之體殖生9.....7
內體人在體殖生雌示...23.22.21....8
19....10 耶利拉瑪之發再殖生性單爲
...20序順育發之蟲生寄內體之蚊在
球血入侵之體芽

生 與 物 動

寄生於人體之佛拉斯莫周姆。對於特種之藥品。卽欺里伊禮無抵抗力。故適當施用欺里伊禮。能使寄生蟲死滅。欺里伊禮之原料爲真奇那之樹皮。乃瑪拉利耶之特効藥。當寄生蟲發現前。亞美利加人已知之。輸入真奇那於歐洲。千六十四十年頃。遂供爲醫藥之用。當時亨爾副王之夫人躬自實驗。寄送本國。惟寄生蟲雖因欺里伊禮。大概死滅。惟中有不受藥品之害。尙復存者。蓋瑪拉利耶之生殖體有雌雄之別。(第二十七圖7—9)入於蚊之胃中。合一而成蟲形。侵入胃壁。更成長如大囊。遂完全發育。囊內有無數細曲芽體。出於蚊之體腔。而集於後唾腺。此際之蚊已生病毒。若刺人時。遂以瑪拉利耶種子之芽體。注射人體。侵入血液之中。而變爲佛拉斯莫周姆矣。(第二十七圖10—20)夏季之節。瑪拉利耶寄生蟲由蚊體內發達。至於生最後芽體。須十二日或十四日。故蚊吮瑪拉利耶病者之血。當十二三日間。異常危險。恐將爲全家患病之源。蓋因蚊之媒介。漸感染於他之家族也。凡瑪拉利耶病原蟲之寄生。限於亞羅弗尼斯屬之蚊。他

動物與人

種之蚊。則不能媒介此病。故豫防亞羅弗尼
斯蚊。即可妨止瑪拉利耶。觀近年瑪
拉利耶之原因。及其傳染之徑路。固已明瞭。至豫防之法。即第一。用欺里伊禮。而
撲滅人體內之寄生蟲。第二。防蚊之螯毒。是也要之瑪拉利耶。在亞羅弗尼
斯蚊較多之地。必浸淫而成流行病。非僅爲衛生之大害。并致產業之衰退。佐克德爾
荷爾多嘗在馬烏利超斯島調查瑪拉利耶之流行時。述其慘害。如下。此島栽種
甘蔗。約有三萬九千之勞動者。其十五%連續罹瑪拉利耶病。不能從事耕作。若
換算日期。約有五十萬日之損耗。耕作者一日勞動之價值。約四分之一魯比。僱
主亦有四分之一魯比之利。是勞動者與僱主。因瑪拉利耶所受損失。一年達於
七十五萬魯比之巨額。若再加入病院及藥品等費。土地之經濟上實蒙非常之
損害。彼羅馬帝國嘗霸歐洲。而其滅亡。學者有謂因輸入熱帶地方惡性之瑪拉
利耶。浸淫於土地者。近日意大利亦極苦瑪拉利耶。千九百年之頃。每年因瑪拉
利耶死亡者。竟有一萬人至二萬人之多。其政府遂製有效之欺里伊禮劑。以廉

價供給民間。嗣是死亡之數漸減。今日每年尙有三千人以上。

三、斯忒谷美亞蚊與黃熱。

黃熱者一種急性之傳染病也。感染病毒者經二日至五日熱度極高且生黃疸。其死亡率平均三十%。此熱病之流行本在西半球熱帶地方而以南亞美利加中央亞美利加及附近之島嶼爲尤甚。因船舶往來遂傳播於北亞美利加及歐洲之開港地焉。就於黃熱之原因雖有種種之說。惟至近代得以顯微鏡驗之實爲一種之微生物。此即北亞美利加陸軍黃熱研究隊所行冒險研究之結果也。凡患黃熱病者血液含有病毒若以少量血液注射於健康者則亦生此病。且有不注射血液僅與病者接觸或感其排泄物亦能傳染蓋與他種傳染病不同也。惟傳染之原因久不能明適有發見蚊與瑪拉利耶之關係者。千九百年亞美利加之黃熱研究者遂赴鳩拍島研究傳染之徑路。發見該島多斯忒谷美亞夫詩鴉達之蚊能媒介黃熱且謂蚊吸病人之血非經過十二日以上不能具有傳

染力。此種試驗，乃以人體爲材料研究者之中，珈羅爾拉齊亞爾兩氏使有病，之，蚊蟹自己身體均罹黃熱而拉齊亞爾遂因之而死。此犧牲生命研究學問之結果，遂能實地應用而確認蚊能傳播黃熱矣。

蚊與黃熱之關係既經確實證明，鳩拍島總督威佐將軍遂發命令先勵行巴拍那市內蚊之驅除。卽就各兵舍中病院悉張鐵網嚴防蚊之飛入。市內蚊之發生地，撒以重油杜絕蚊之發育。并命衛生醫官調查黃熱病者之家，用硫黃驅蚊而防其傳染。該市自勵行此法後未及一年，黃熱病頓止。此豫防方法非別有新奇，特因黃熱之傳染徑路既經發見，豫防方法當實地應用時能確實施行，遂奏偉功耳。蓋威佐將軍素研究醫術，能理解豫防之真義也。南亞美利加、中央亞美利加各地近亦勵行除蚊之法，力求豫防黃熱，其絕滅之期當必不遠也。

第四章 蚊之驅除法

蚊爲瑪拉利耶、熱弗拉利耶病及黃熱等傳染之媒介者，故驅除撲滅極爲必要。

生人與動物

此有各種方法。第一、用蚊帳或用蚊香。或窗戶之口密列鐵網而防蚊之侵入。或室內置旋風器。搖動空氣使蚊遠避。此皆機械的方法也。第二、以化學藥品塗於皮膚。(例如石油樟腦等)使蚊不敢棲止。但此法頗厭煩苦。難以實用。又旅行之際。顏面手足。或被以網而防蚊患者。於實施上亦頗困難也。

驅蚊之法最有效力者莫如用燻殺法。其所用藥品中以硫黃價值最廉。其他煙草之煙。石炭煤氣等亦有殺蚊之作用。最奇妙者爲亞世集靈煤氣。又害少而力強者則爲樟腦與石炭酸之混合物。凡在室內燻殺時須緊閉窗戶。不使煤氣透漏。石炭酸與樟腦混合。溫度略增。自能溶解。故對於千立方尺容積之室。以此混合液約三十兩。入於淺皿。其下以油燈熱之。混合液蒸發。遂起白煙。但此際之煙不可觸火。是最當注意者也。

以上均述人工除蚊之法。更有必要者即根本的豫防法也。如排洩濕地之水。或修改川流及埋藏水溜等。豫絕蚊之發生地。最屬確實之方法。惟有時不能實行。

則須以石油散布水面使幼蟲氣息閉塞。蓋蚊之幼蟲及蛹皆須呼吸空氣故一定之時間必浮出水面若水面注以石油使彼呼吸時石油入於呼吸管內妨空氣之流通彼遂因之而斃。一滴石油散於水面廣約一平方尺一個月內不失其效力故此法最爲簡便而所費亦廉也。特人類及家畜之飲料水則不能用石油。此際須以幼加利弗斯油或枯松油注於水面非僅不害人畜且不變殺蟲之力焉。

以上均述人工的蚊之豫防撲滅法。又有利用自然界食蚊之動物者例如蝙蝠、鳥類、石龍子及蛙等皆能食蚊而效力尤著者爲旁晚之蜻蜓。至於蚊之幼蟲及蛹生於水中亦有自然之敵例如美族斯馬絲馬族莫姆絲之成蟲及湯婆卡氣拉夫等之幼蟲均棲於水中好食蚊之幼蟲及蛹又魚類中之小魚亦多食蚊蟲如金魚亦其一也。但金魚飽食他餌則不顧孑孓是宜注意印度所產明娜(*Gambusia affinis*)之小魚極好孑孓一二三秒間能食十頭以上故此魚繁殖之地蚊

之發生極少。又巴拿瑪運河附近有美爾里荷小魚。(Girardius poeciloides)長不足一寸常棲息於流水中亦善能驅除子子此小魚本產於巴爾巴佐斯該地居民因蚊之豫防爭飼此魚於池內及水溜中力謀其繁殖蓋因動物學者荷伊瑪拉利耶而巴爾巴佐斯則無此病據氣卜騷之報告殆因無蚊之關係焉巴爾巴佐斯政廳之農務局嘗以此小魚移於賒馬依加珊德、詰德安、集谷威各處使之繁殖行蚊之自然的撲滅法又族丹之巴爾族姆數年來勵行蚊之驅除於耕作地之運河散布石油防子子發生并有由巴爾巴佐斯輸入美爾里荷魚之議。嗣因昆蟲學者欽谷探檢族丹領地內於伊斯馬伊里亞近傍發見一種小魚(Cyprinodon dispar)經種種研究結果確認為驅除子子之最良者遂日謀繁殖而應用於實地蓋人工的驅除法固有效力若有人力所不及之處則不能不利用自然之敵而謀永久之效果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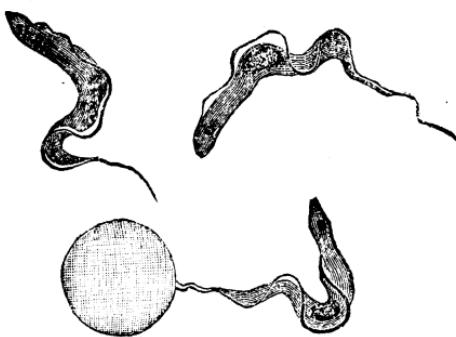
第七卷 蠅

第一章 招集油蠅與家蠅

阿非利加黑奴有一種睡眠奇病。古醫學者已能言之。特因斯病不至直接傳染他人而白種人亦無患此者。遂少研究其原因。及於近代。阿非利加爲歐洲列強之殖民地。土人間此病流行特甚。駐在該地之白人亦往往患此。遂爲殖民政策上重要之問題。凡在阿非利加大陸占有領域之國。均極力研究豫防撲滅之法。蓋所謂睡眠病乃因一種類似瑪拉利耶之寄生蟲而起。其病原體稱爲特利巴羅。騷牙比挨齊 (*Tayparosoma Ambiens*) 之鞭毛蟲 (第二十二圖)。此固近世所發明也。特利巴羅存於人類血中。經一定時日。則必發熱。頸腺腫漲。病勢漸增。寄生蟲入於腦脊髓管。侵害神經系統。遂使患者陷於昏睡狀態焉。阿非利加大陸中多河湖。因交通日便。此病愈蔓延於各地。如從前僅英領烏牙搭有睡眠病。今則到處流行。弗谷沙地方。每年約有二萬之土人。因此病而死者。

獸類亦有似人類之睡眠病。阿非利加所謂拿戛那病。印度及菲律賓羣島所謂族爾那病。均為馬疫。此外南亞美利加歐羅巴亦有此類獸疫。皆由特利巴羅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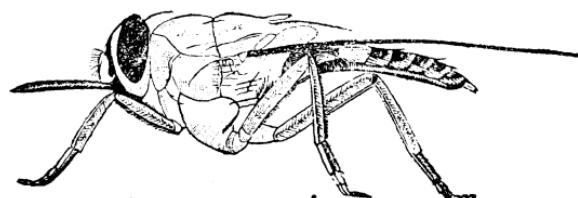
圖二十八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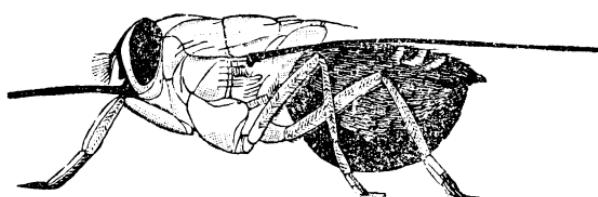
睡病原之病原特利巴羅騷

圖二十九 第

1



2



媒介之病睡眠招集油蠅

1 前吸血後吸血 2

之寄生原蟲入於血中發生特種之病。其症狀則發熱、貧血。遂至於死。波那戰爭。

動物與人

之際。英軍之戰馬駄牛。因罹拿戛那病。陸續踣斃。因之影響戰事。是亦一有名之例也。

特利巴羅騷。固爲睡眠病。及拿戛那病之原因。惟此寄生蟲。果何以能侵入人畜。之血中。則久不能明。嗣由英國學者佛奴斯。發見阿非利加拿戛那病。實由一種。螯蠅爲媒介。始知人類之睡眠病。亦同爲螯蠅所傳染。阿非利加螯蠅。與歐美日。本異。土人呼爲招集油蠅。在學問上爲谷洛細那屬之蠅。此蠅種類今日所知者。約有七種。拿戛那病及睡眠病流行地。則此類之蠅必極繁殖。招集油蠅較普通。家蠅略大。全體灰褐色。靜止之際。雙翅如鐵。摺疊背上。吸血口器如針細而長。觸角有毛。飛時能發音。與他蠅較最易鑑別。又性最貪食。飽食時。腹部漲赤如丸。其與蚊不同者。卽雌雄均能吸血也。(第二十九圖)夫昆蟲類多屬卵生。獨此蠅則。生幼蟲。其卵在母體內。止於似子宮之房內。孵化發育。始行出生。幼蟲出生後。已能活動。潛伏土中。變爲黑褐色之蛹。遂羽化爲招集油蠅。又其每孕僅生一子。一

年間生子之數。不過二十四次。似繁殖力較弱。惟成蟲後。生存期間頗久。且無害此蠅之敵。遂能日漸繁殖。至蠅之聚集地。多在河湖、藪澤。若在海岸及山中。則不發育。故蠅之發生地。實有限定。猶之地理學上。有一定植物之地帶也。蠅之發生區域。謂之蠅帶。旅行家最須警戒焉。此蠅當日午時。好於水浴所。渡船場。及汲水所。飛集。螯人敏捷。難捕。最異者。白人與黑人。共同旅行。蠅常螯黑人。若張墨幕時。則蠅必飛集。或亦一種之習性也。

凡谷洛細拿蠅類。生存中。每二三日。必吸血一次。除人類外。家畜、野獸。及蛇、鰐、石龍子等血液。均爲其主要食餌。故多蠅之地。殆無獸類。日中河馬。沒於水中。亦所以避蠅之襲擊也。而多鰐之地。則蠅必麁集。鰐之皮膚堅硬。似非蠅之吻所能貫穿。乃蠅竟能巧用尖銳之吻。而吸其血。是亦一奇也。蠅之活動。僅在日中夜則靜止。天雨及溫度較低時。蠅亦不活潑。故旅行阿非利加內地者。皆在夜間及雨天。通過蠅帶。據研究睡眠病覺荷博士之說。蠅之主要食物。爲鰐之血液。多鰐之地。

動物與人

蠅亦必多。故特利巴羅騷病之流行非僅與招集油蠅有最大關係。且與鰐亦有密接之關係。欲除蠅必先除鰐焉。現時在阿非加有殖民地之國如英德法等。力圖防止睡眠病及特利羅騷病。并選派有名學者以研究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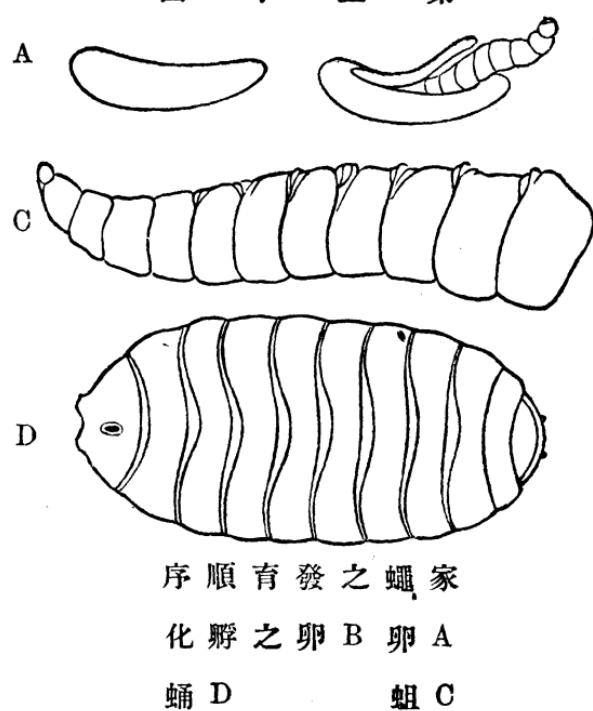
招集油蠅。媒介特利巴羅騷病僅限於阿非利加與亞細亞各國尚無關係。惟亞細亞之蠅種類極多。每媒介腸窒扶斯（腸病）赤痢吐瀉等傳染病俟後章詳述之。

蠅與蚊同屬雙翅類。現時雙翅類學問上所記載者約四萬餘種。蓋因昆蟲學者研究日精。故其種類亦日增也。

家蠅在學問上呼爲姆斯加佐麥斯集加 (*Musca domestica*)。自靈禮始記載之。至十八世紀中族儀爾更說明之。千八百七十三年亞美利加昆蟲學者柏加佐復加以研究。近世亞美利加之巴威佐英吉利之黑威德里幼斯忒佐等。并調查其形態習性。家蠅好產卵於污穢之處。及植物性腐敗之場。蠅集此地約半時間。

生人與物動

能產生一百或百五十之卵。卵有光澤白色小粒長約四釐廣僅四分之一。一經十



大約四釐廣僅四分之一經十二時間由卵之一端生出小

蛆。(第三十圖B) 蛆長約七
釐爲細長之白蟲。無眼與肢。
僅口器發達。食腐敗植物及

紙綿之屑經二十四時間脫皮漸大更經一定時間復脫皮而成長大約二分五釐蛆

(第三十圖C) 極活潑成長後皮膚堅硬化爲暗褐色之

蛹。(第三十圖D)蓋蛆之狀態約四五日變爲蛹更經過四五日蛹之前端有圓孔蠅遂由內飛出惟由卵至化蠅之時日因溫度與濕度之加減而異水分多則

動物與人生

化蛹速若全乾燥則發達較遲又溫度三十度至三十五度約八日間由卵成蠅二十五度至三十度則須十三日十五度至二十度則須二十六七日若夏期蠅之發育約十日完成蠅一生能產卵二次且其成育期較短一年間極少七次發生故極繁殖假如一次所生之卵內有百個完全發達雌雄之數相等是由一頭之親蠅生五十頭之雌蠅一年間平均十代生育則由一頭親蠅所繁殖總數殆達於 $50^{10}=188,250,000,000,000$ 雖實際不能全數生存然蠅在短時日間能自繁殖可以推知矣今略舉實例如左

美國昆蟲學者巴威佐嘗在活詩多府之塵芥場精查四分之一磅之塵芥發見百六十之蛆與百四十六之蛹是一磅之塵芥約可發生千二百頭之蠅熱帶地方其繁殖尤為旺盛又印度黑集梨就於堆積馬料地面由一平方尺六分之一調查發生之蛆其數達於四千四十二匹之多是一平方尺之地面約發生二萬四千頭以上之蠅黑氏又謂蠅好產卵人糞中由一次排泄之糞便調查所發生

之蠅。殆有五百四十八頭。

蠅之口器（第二十一圖）有伸縮自在之吻。吻之前端較廣，表面有無數細襞，適於吸食液體及甜物。蓋蠅為雜食蟲，其食物雖多屬液汁，而對於糖類之固形物，則先分泌唾液使之溶解，而後吮之人類之飲食物中，如腐敗及甘味物，尤為蠅之所嗜。且家蠅極好人糞，此最屬危險。糞中若有傳染病之病原菌，著於蠅吻飛集人體，每至媒介傳染病，又

蠅食後約一時間，極少遺糞

十次，其糞中有種種細菌，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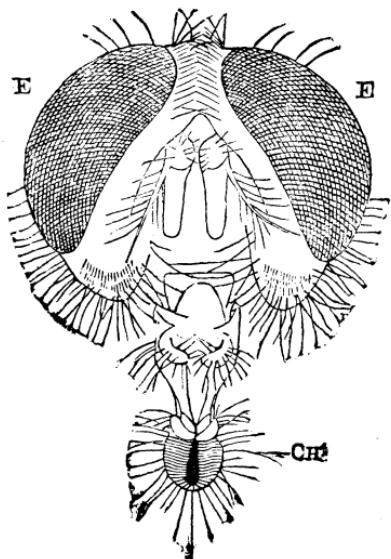
病原菌尤屬不少。

又蠅類中尚有較大之肉蠅。

(*Sarcophagacarinaria*) 腹部

背面白色斑紋，與家蠅異。肉蠅皆產卵於腐敗之肉，由卵所生之蛆，食腐敗之肉。

第 三十一 圖



家 蠅 頭 部 吻 CH E

而成長又有綠色而光之銀蠅 (*Lucilia caesar*) 產卵於人類及家畜糞便中。蛆有長尾在不潔廁所異常繁殖。蛆成長後入於地中即化為蛹更有所謂 (*Stomach calcitrans*) 蟲蠅者多發生於牛馬廄舍吸畜類血液居室内尙罕見焉。

第二章 家蠅之危害

人類皮膚創傷蠅或產卵其處而生蛆者例如日俄戰役滿洲多蠅傷兵創口每因蠅之生蛆備受痛苦又蠅產卵於飲食物人不知而食之蛆入胃中心生胃痛嘔吐下痢等症若檢視病者排泄物必有蠅蛆且多屬家蠅及比麥伊黑巴 (*Holomyia canicularis*) 肉蠅等。

以上蠅害尙屬偶然之事其範圍猶狹至於家蠅之習性每飮人糞咯痰及不潔之物若飛集人類食品遂媒介種種病原菌及有害菌試檢查蠅吻非僅有無數細菌且有似大圓蟲之動物其發育細菌之跡則如一條路徑據挨斯裡麥曹二氏之調查每蠅體內細菌之數最少五百五十最多六百六十萬嘗就家蠅四百

餘頭檢查之結果。每頭平均有二十五萬細菌。是亦可驚也已。

昔時豫防傳染病。尙未注意及蠅。旋經精密研究。始知蠅於傳染病之流行。大有關係。據近日之調查。因蠅所媒介之病種類頗多。如腸窒扶斯（腸病）。赤痢。霍亂。脾脫疽。肺結核。結膜炎（埃及眼病）等。是又鼠疫及黴毒。亦有由蠅而傳播者。此外發生下痢之大腸菌。則多因蠅入於飲食物而起。最宜注意者。卽哺乳小兒。每因此而罹下痢之症也。茲略述蠅體附着之病原菌。發生腸窒扶斯之實。例如左黑爾達尼利嘗在發生腸窒扶斯之家族。而調查其傳染徑路。由室內捕獲百二十頭之蠅。而一一檢查之。其中八頭發見有窒扶斯菌。始知爲蠅所傳染。又巴美爾頓在亞美利加之詩加谷市調查一戶內。有二人患腸窒扶斯病。其庭中積有濁物。未及消毒。蠅遂齟集。檢察蠅體。亦多有窒扶斯菌。又有一戶內十六家族。共同住居。廁所因而不潔。檢查室中之蠅。發見三頭有窒扶斯菌。但此家內之人。并未罹腸窒扶斯病。據巴美爾頓之說。似爲菌之保留。蓋腸病菌及霍亂病菌。雖入

動物與人

人體若體格健全而抵抗力較強者則病原菌亦不能爲害惟是霍亂之病入冬雖經絕滅至翌年夏季或又流行乃由霍亂病菌潛伏腸內翌年復發也且病菌保留於體內由三月至三年半均能生存實大有危險焉。

以上均就蠅體外部證明病原菌之實例至於蠅食病原菌而留存蠅之腸內者亦可由試驗而知之卽蠅食有腸病菌之糞便時若精細檢查之少則二日多則六日病菌留於腸內至蠅遺糞時此菌同時流出霍亂病菌則二日至四日間能保留蠅之體內又蠅食結核病者之咯痰時少則三日多則十四日其腸內常留有結核菌至於實布塙利亞菌生存期限較短惟有一二例外於一週間後發現此菌者故蠅之病原菌非僅在於吻及外體且常保留於腸內最屬危險蓋蠅每日數次脫糞蔓延病毒之機會極多也。

以上僅就蠅體證明種種之病原菌略舉二三之例而腸病由於蠅所蔓延實例更多如亞美利加與西班牙戰爭時美軍中腸病流行據軍醫總監斯忒倫黑谷

及靈佐威阿哇等之報告。其原因實在於蠅。其後昆蟲學者巴哇佐調查腸病之流行與家蠅之關係確認蠅能傳播最危險之病毒且謂宜改名家蠅爲窒扶斯蠅蓋呼爲家蠅則人將視爲無害之蟲不如直呼爲窒扶斯蠅使人聯想而生畏懼之念也此外結核菌由於蠅之吻及肢傳染飲食物則爲扶巴等所證明且結核菌由蠅之媒介而入於牛乳小兒食之必罹結核病尤不可不注意者也。

美國紐約市爲世界上最繁盛之都會文明設備亦極完全乃每年多有患腸病者夏季則小兒下痢症尤多每有死亡者紐約市實業協會特設調查委員而研究其原因嗣發見該市水道上流雖極完整而下流通於港內之處蓄積塵芥濁物聚集無數之蠅又就發生腸病者之家而調查之水道下流附近一帶亦有蠅齧集常飛旋他處飲食店及人家檢查蠅體多有大腸菌及窒扶斯菌因知蠅與腸病之流行有密接之關係遂於市內數十處置捕蠅器每日檢查蠅之增減并精查腸病及小兒下痢症其結果遂知腸病及痢症之增減與蠅之發生爲正比

例。且人家之周圍。雖非蠅之發生地。而下流水道蓄積濁物。蠅由此處染有細菌。隨地飛行。亦屬非常危險。故必須改良水道。爲根本之計劃也。

調查亞美利加內大都會。因痢症及腸病死亡之數。每年皆由七月起增多。至八月尤甚。過此則漸減少。此與歐洲水道設備完全之國異。僅就腸病之死亡統計觀之。德國之米挨亨佐尼斯針。并奧國之威因那市。對於人口十萬之死亡率。每月不過五人。不因季節而差別。紐約之詩加谷。比拉忒爾比亞等。因腸病之死亡率。寒冷季節。對於人口十萬平均。雖在三人以下。而夏季由六月至十月間。竟達六七人。蓋因水道不完全。蠅多發生。而撒布病毒也。中國都市內塵芥堆積。已製造無限之蠅。而糞便尤全無處置。任蠅之旋集。故每年夏季。非僅痢症劇增。而腸病及赤痢等症。更屬蔓延。而逞其慘害焉。

第三章 蠅之驅除法

蠅之害。既如前章所述。而吾人不知注意者。一因畏蠅之觀念薄弱。一因不明蠅。

之危害也。故北亞美利加各地常警戒人民普及關於蠅之智識。例如佛羅利達州衛生局頒布除蠅獎勵之注意書是也。其總綱曰。

蠅由塵芥傳染病毒於食物使人罹熱病。

又此注意書上以蠅集於日常食物能傳染病毒鼓吹注意除蠅茲再述注意書中所記之事項如左。

蠅常帶有病毒之種子。

蠅多生活於塵芥濁物中而繁殖。

蠅之肢撒布病毒種子於飲食物。

一頭雌蠅一次生卵百五十個。

不可使蠅入於人家。

蠅每發生於牛馬之糞及腐敗野菜動物屍體若入於人家翔集食物時危險極大。

有蠅之家務須灑掃不潔場所且隨處除去不潔之物

若能絕對的清潔則蠅自不留存

鹿芥箱須日日注意撒布石灰水及石油并切記閉置箱蓋

家畜之糞亦須同一處置每三四日掃除一次撒布石灰水且掩以細砂
唾壺中亦須加入石灰水且如停車場旅舍寄宿舍等人客羣集之處尤宜
十分注意

蠅好食結核病者之咯痰最宜留心

結核菌自蠅口入於胃腸與蠅糞混而遺於外其菌仍生存故非常危險

蠅之口與肢就於腐敗細菌及病原菌每傳於食物故貯食物器具務須設
蓋

傳染病者所居之屋四方須圍以蚊帳防蠅之出入以免病者之困苦并防

病毒之蔓延

生人與動物

食物。皆。須。掩。以。蠅。帳。非。僅。家。庭。爲。然。即。商。店。之。食。料。品。如。生。食。之。果。物。及。野。菜。更。不。容。懈。怠。

飲。食。物。商。店。附。近。如。有。腸。病。之。人。蠅。自。病。室。飛。入。店。中。集。於。食。物。傳。佈。病。原。菌。若。人。不。知。買。其。食。物。未。洗。而。食。之。則。亦。必。罹。腸。病。最。爲。可。懼。無。蓋。之。廁。所。及。便。器。蠅。若。集。於。有。腸。病。者。之。糞。便。則。口。肢。染。有。病。原。菌。飛。旋。食。堂。必。傳。播。於。食。物。此。固。美。西。戰。爭。時。所。經。驗。之。事。實。也。

防。蠅。最。良。之。方。法。在。於。清。潔。房。屋。及。食。堂。之。窗。并。張。蚊。帳。

以。上。通。俗。的。說。明。蠅。之。危。害。與。其。豫。防。法。且。欲。使。一。般。之。人。均。能。覺。悟。注。意。書。之。周。圍。並。設。有。種。種。通。俗。之。畫。焉。

蠅。之。危。害。既。促。起。社。會。之。注。意。非。僅。各。州。政。廳。獎。勵。驅。除。蠅。類。且。新。聞。報。紙。中。亦。大。加。鼓。吹。行。捕。蠅。之。競。爭。一。千。九。百。十。一。年。忒。奇。塞。斯。州。之。安。德。里。阿。市。擇。利。幼。奇。卜。勒。斯。新。聞。社。因。獎。勵。蠅。之。驅。除。向。市。中。少。年。徵。求。捕。蠅。之。成。績。優。等。者。與。以。

十。佛。郎。五。佛。郎。一。佛。郎。之。賞。金。此。捕。蠅。之。競。爭。自。六。月。十。四。日。起。至。七。月。三。日。止。
市中少年男女皆爭殺蠅而齎於新聞社其總數達於百二十五萬又瑪塞超世族州之威斯丹市亦懸賞獎勵捕蠅此由克拉克大學教授荷烏集博士告諸社會極言捕蠅之必要威斯丹忒尼拉姆新聞社遂捐出賞金六百五十佛郎（一等百佛郎二等七十五佛郎三等五佛郎至二佛郎百五十三種）該市少年團自六月二十二日至七月十五日注意捕蠅有一少年得一等賞嘗悉心研究自製一捕蠅器捕蠅之數實在百二十一萬九千頭以上此外華盛頓市亦仿行上述兩市之法有名之斯丹新聞社捐出百佛郎之賞金獎勵此舉該市衛生局並製捕蠅之器供給各戶於是貧家小童富豪少女一律參加蠅之撲滅隊遂能一時驅除巨數之蠅至一千九百十二年之夏各種消化器傳染病殆已盡絕是實亞美利加人民善能發揮其特質也蓋傳染病之豫防及害蟲之驅除先以此種智識普及於社會實爲第一之要義焉。

昔時因防蠅患。有對於飲食物。罩以蠅帳。及設置捕蠅之機械者。但一方驅除一方。翔集難以盡絕。又有用種種煤氣。欲謀一舉滅絕蠅類者。其特別場所。多用硫黃及荷爾馬零煤氣。而普通場所。則用片腦油。及其他發揮性之油。夫撒布片腦油。及忒新佛克德爾等。蠅雖不死。要能使之逃去。但蠅非在室內。則不能適用。以上藥品。又有謂用消毒藥亞伊世爾撒布室內。最為適宜。然實際之效力。遠不及廉價之片腦油。其最無危險而有效力者。厥惟用荷爾馬零一五牛乳二〇水六五。使之混和。盛於淺皿。置於多蠅之處。蠅吮之即死。又害蠅之毒草。浸水混於食。物亦能斃蠅。蓋此毒草含有亞爾加羅伊佐之作用。而亞爾加羅伊佐對於人畜。無害。僅蠅食之有毒。故為極妙之殺蠅劑。但其主要成分易於分解。應用不廣。是誠遺憾也。

要之。用機械與藥品。殺蠅。效力均屬有限。不如使之無發生之地。第一之方法。當力求人家附近無蠅之孵化場所。食物渣滓。塵芥等。須納於有蓋之塵箱上。撒以。

動物與人人生

晒粉。(格魯兒石灰)或注射熱湯或以忒新弗克多爾石油之殺蟲劑混水而時洒之。第二之方法當夏季蠅之生發最盛時每次取去塵芥均於箱底撒布晒粉如此則蠅雖產卵而在仔蟲之期先爲驅除故不能發育至於馬廐牛舍附近蠅之發育最易豫防亦較困難亞美利加華盛頓府特因此而設取締廐舍之規則焉。

以上均述人工的除蠅之方法此外蠅因自然之病及其敵而死者亦屬不少例如蠅體生有極小之赤蟲(*Tyrogriphus*)常吮其體液實爲害蠅之蟲又蠅有一種絲狀菌病在廁壁或窗隅生灰白之毛因之而死者此爲一種之黴(*Empusa muscae*)寄生蠅體遂能殺蠅也又有時蠅體漲大腹部關節見有白色而死者此亦由於一種之寄生菌也夫絲狀菌若蔓延於蠅自能滅蠅之繁殖力特此菌未能以人工培養應用爲可惜耳。

他種之蟲爲蠅之敵者如蜘蛛蠅虎蟻子等常棲於室隅或壁上襲蠅而食之又

蟻亦善能除蠅。美國軍醫積揚斯嘗在菲律賓因研究而飼蠅。乃蠅卵及蛆蛹多爲蟻運去。極以爲苦。故蟻防止蠅之發生實頗有效力也。

此外尚有害蠅之蟲者。即寄生蜂是也。寄生於蠅之小蜂雖有種種。惟其習性已經研究者。即所謂那騷利亞佛尼比哥利斯 (*Nasonia brevicornis*) 較小之寄生蜂也。據吟羅爾德珊達斯二氏之觀察。此寄生蜂刺破家蠅之蛹而產卵其中。由卵孵化幼蟲。食蛹而生長。夏季約二十二三日後。遂成小蜂。於蛹面穿孔飛出。一頭雌蜂能產卵於二十餘個之蛹。故亦足妨止蠅之發生焉。

第八卷 蚤

第一章 昆蟲學上之蚤

昆蟲概屬有翅。惟亦有無翅者。如人身所見之蚤。即無翅之一種也。然蚤之體有多數之節。并有三對之肢。其構造與有翅種類之蠅蚊無異。昔時靈禮已於動物學上說明蚤之大略。及於近代。蚤之專門學者。如俄國之活谷。禮爾意國之集拉。

波克英國之羅超伊佐美國之黑加等其研究益極精微夫就學問上所知蚤之種類學者雖意見不一大約在四百與六百之間惟多數均寄生於野生動物此動物之蚤接近於人體遂爲病原體之媒介此在今日衛生上所最宜注意之昆蟲之一也例如寄生於鼠血中之特利巴羅騷蚤之體內特形發達中國印度及熱帶地方有熱帶脾腫之病原體似亦由蚤所傳播又鼠疫由鼠傳染於鼠及由鼠傳染於人發見由蚤爲媒介後蚤之研究非僅昆蟲學上所必要即醫學上亦極有關係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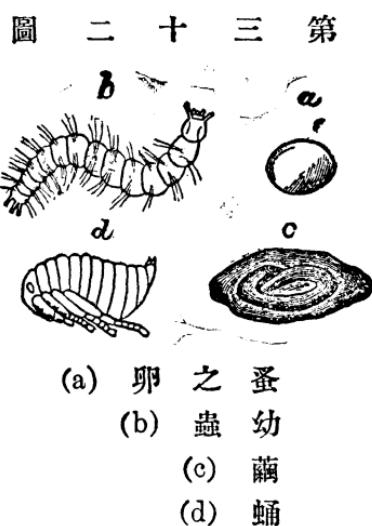
蚤之體與他之昆蟲同由頭胸腹三部而成立惟其頭部與胸部密接非如蠅及蚊界線判然頭之下有下顎吻觸鬚所成之口器上有黑點之眼但有某種類眼全退化而無視覺者觸角極短生於頭前側面頭之形因種類而異頭前口器之上有暗色剛毛如齒之排列是名爲剛毛櫛至於胸部共成三節而極密接其前胸部有生剛毛櫛者有全無者胸部各節皆有一對之肢後肢較他肢特長此蚤

動物與人生

所以能跳躍也。腹部共成九節。其背面亦有生剛毛櫛者。腹部背後有所謂顆粒板之圓形器官。其周圍生一根或數根之剛毛。此顆粒板之後爲生殖器與其附屬物。俗謂蚤之雌雄之別。雌大而雄小固已。特更宜注意者。卽雄之腹部下緣較上緣稍長。雌則上下緣相同。又雄有屈曲嵌精質之板。連續於生殖器。而雌則無也。

以上均述蚤之構造之大略。與雌雄之區別。夫蚤亦昆蟲皆屬卵生。今就蚤之發育狀態再述如下。蚤卵似極小之白球殼。堅恰如陶質。(第三十二圖a) 抵抗力較強。故卵板壓破有聲。此殆對於外界之變化。所以保護其卵之作用也。通常蚤之生蛋。每次約八個至十二個。體內有卵囊甚多。其卵囊各有七八十之卵。故蚤之畢生生卵之數。誠屬不少。人身之蚤。雖罕見多數之卵。而貓犬之蚤。產卵於毛中。則異常繁殖。此固吾人所常見者。至於人蚤之卵。夏期約二日至六日孵化。冬期須經十二日孵化。由卵所生之幼蟲(第三十二圖b)。無肢細長如蛆。色灰白。

全體共成十二節。口器發達，適於喫物。能採各種之有機物而食之。幼蟲之腸每



第十三圖

之蟲。約經十二日成熟。此際消化器之

見有赤色者。乃食乾燥之血液也。初經孵化之幼蟲極小而活潑。棲於塵芥中。脫皮日漸生長。夏季約經十二日成熟。此際消化器之

內容透露於外。色漸退淡。逮成長後。在塵芥中。遂為白色之繭形。小而扁。繭之外面常被微塵。故與塵芥頗難區別。繭內之蛹較幼蟲稍小。初帶黃色。表裏透明。嗣漸變為褐色。蛹

之期間。夏季約須十二日。故由卵以至成蟲約在四週間至六週間云。

蚤之發生季節。始於春暖。盛於夏間。至秋涼殆已絕跡。此為溫帶地方之現象。若印度及熱帶之地。則暑天無蚤。春秋稍冷之時。乃極繁育。且不必適應外界境遇。而能長久生存焉。蚤之雌雄均吮人畜之血液。惟久不吸血。亦得維持其生活。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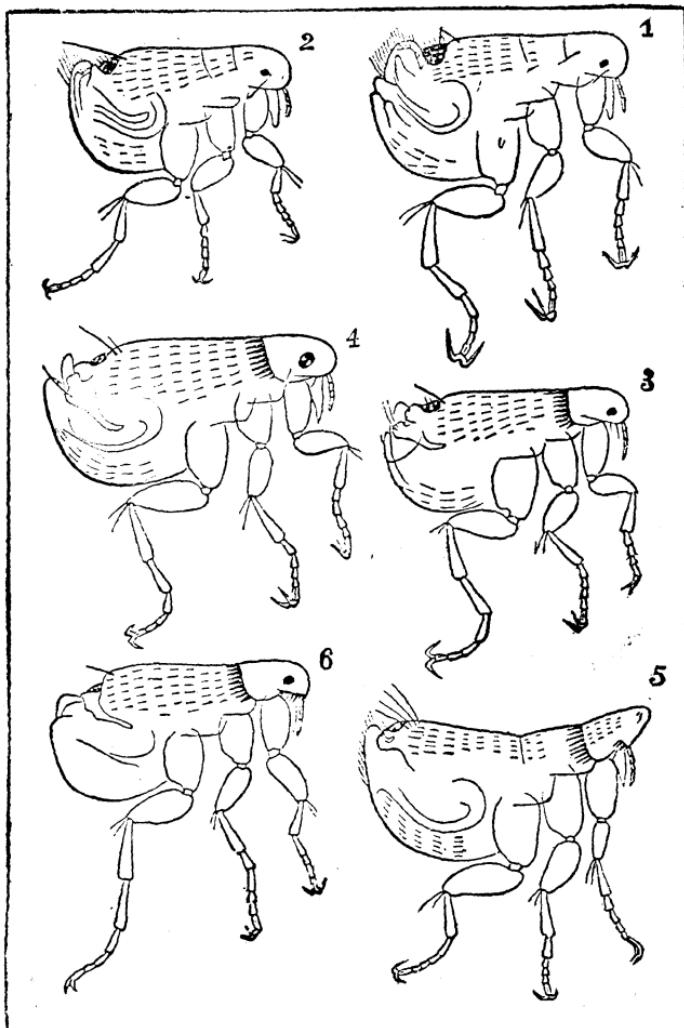
動物與人生

學校之寄宿舍暑中休假日久無人住居。若人一入室餓蚤即齧集可知蚤之性質能耐絕食且性極貪食蓋此時之蚤往往蟄及宿主以外例如人蚤及貓犬之蚤餓時則襲入他之動物鼠蚤尤甚故通常人體雖無他項動物之蚤而當鼠疫流行時入於已經消毒之空屋則蚤必齧集據印度利斯頓之觀察在發生鼠疫之一宿舍調查人身之蚤三十頭內約十四頭實爲鼠蚤人身之蚤每潛居衣裳之襞動物之蚤則潛居毛羽之中特宜注意者蚤所集之部位各有一定貓之蚤多在前頭部與顎顫部鼠之蚤多在頭部與頸部惟蚤蟄人時則非僅集於一處當吸血未飽前每於身內梭走逮既飽後始暫止活動其腸內所吸收之血液漸次消化遂排洩爲糞故人體及獸毛生蚤較多者每見有蚤糞之痕跡焉。

通常所見之人蚤外有寄生於貓犬之蚤又有寄生於家鼠之蚤人類固有之蚤僅有一種鼠蚤則有四十八種日本通常所見之種類約有八種即人蚤(*Pulex irritans*)犬蚤(*Ctenocephalus canis*)貓蚤(*Ctenocephalus felis*)及五種之鼠

圖三十三 第

蚤是也。鑑別蚤之種類頗屬不易。(參照第三十二圖)第一、須先就蚤之體內有



較比(雄)蚤之種各
蚤犬6蚤盲5蚤目星4蚤鼠3蚤度印2蚤人1

動物與人生

無剛毛櫛而區別之。無剛毛櫛者乃人蚤(1)與鼠蚤一種之印度蚤(2)(*Xenopsylla Cheopis*)而其他之種類則均有一根或二根之剛毛櫛。凡屬無櫛類之人蚤與印度蚤形狀雖極相似而實各有特徵。蓋人蚤較印度蚤其色稍黑。肢之前端有較大之爪。又腹部之後顆粒板之前人蚤與印度蚤均有一根之毛。惟印度蚤較人蚤此毛稍長耳。第二有剛毛櫛之蚤可分為甲乙二類。甲類僅胸部有毛。乙類胸部頭部均有毛。甲類為鼠之固有之蚤亦有塞拉特灰斯亞利族斯(Ceratophyllus anisus)(3)塞拉特灰斯夫詩耶斯(Ceratophyllus fasciatus)及星眼蚤(Paradoxopsyllus carvispinus)(4)三種。其中夫詩耶斯分布於歐羅巴及其他各地。尚有一種僅產於日本。一屬有一根之剛毛櫛者是為犬貓之蚤與(5)鼠之盲蚤(*Ctenopsylla musculi*)(6)盲蚤眼全退化而貓犬之蚤之眼則完全發達。第三犬蚤與貓蚤之區別在於頭部之形即犬蚤形稍圓貓蚤形較扁是也。

如以上所述。人蚤、犬蚤、貓蚤、盲蚤、及塞夫詩耶斯等。產於世界各地。塞亞利族斯與星眼蚤。則爲日本之鼠所特有。至於印度蚤。在阿非利加、印度、中國南方、菲律賓、臺灣等。雖屬普通之種類。日本及歐美二洲。此類極少。非特別場所。則不發見。又印度蚤以外之種類。各寄生於固有之物體。少移着他處。而印度蚤。則移行性甚強。且發育較速。由卵至成蟲之期。約須三週間。多發生於乾燥之砂中。若濕氣稍重。則不能永久生存。惟他之鼠蚤。與印度蚤異。多發生於鼠巢中。不受外界變化之影響焉。

第二章 醫學上之蚤

鼠疫病。自六世紀（西歷紀元五百二十七年—五百六十五年）已流行於歐羅巴。五六十。年間。遭害甚烈。其後繼續不絕。至十四世紀。幾遍於歐洲全部。因此而死者。實達二千五百萬人。世謂當時歐洲減少人口四分之一。故至今一聞黑死病之名。猶無不戰慄焉。

此鼠疫病本自亞細亞而起。其根源地在於何處。至今尙未判明。惟綜合種種之事。事實似在比瑪拉耶之北之南。西藏今日中國南方及印度之鼠疫悉基於此。是固多數學者所共信也。

鼠疫主要之原因實在於鼠。即鼠族間疫病流行人類遂被其感染也。惟鼠疫菌何以能由鼠傳染於人。是爲最要之間題。蓋鼠罹疫病多陷於敗血症在其血中繁殖無數之鼠疫菌瀰漫於一切臟器。因而鼠之排洩物中亦有多數之鼠疫菌。故室內若有病鼠。其排洩物與鼠疫菌同時遺出。混於塵芥。遂傳染人體。此爲學者所同認。於實施豫防方法時。力求鼠族之驅除。并其排洩物之消毒焉。然及於近代。鼠疫流行之研究在醫學上又生一變矣。

鼠疫侵入印度以來。爲害甚烈。自一千八百九十六年至一千九百七年。僅十年間。已死五百萬人以上。實呈非常之慘狀。英國政府因圖撲滅鼠疫。特派遣多有數名學者前往印度。研究鼠疫傳染之徑路。中有谷靈利斯頓者。於一千九百五年。確認

鼠蚤爲病毒主要之媒介。印度之鼠疫調查委員會就於此點更精密調查亦確證鼠疫與蚤爲有關係。此在印度研究以前已有斯說。不過因證明薄弱。斯說遂未能確立。蓋學問上之事。僅由想像而無實例以證明之。不免減損其價值也。

利斯頓在印度之孟買研究鼠疫之案。就於蚤之媒介說。嘗舉有力之例證。蓋發見印度鼠蚤中移行性最強者厥惟印度蚤。且確認此蚤若吸病鼠之血。則其體內之鼠疫菌愈益增殖。利氏并謂印度蚤非僅由鼠移植於鼠。且最易移植他種之動物。例如毛爾莫德是毛爾莫德被此蚤移植後必感染鼠疫焉。又鼠疫流行於鼠族之時期。人體中屢見有印度蚤利氏遂推論人類與毛爾莫德同。亦由此蚤傳染鼠疫。嗣是印度特組織鼠疫調查委員會。約經二年之久。用實驗方法研究鼠疫與蚤之關係。對於蚤之媒介說。遂下斷案。茲述鼠疫調查委員會試驗之大要如左。

第一、在疫病鼠已着有印度蚤之近傍。置數頭健康之鼠。病鼠與健鼠不使接觸。

生與動物

僅蚤能自由交通。則健鼠大部。亦感染鼠疫。又造一排之模型家屋。其屋內置毛爾莫德。僅屋基之下。鼠可通行。則蚤着於毛爾莫德。其中一部分。必感染鼠疫。若鼠不交通之處。毛爾莫德不着一蚤。則不感染。又如毛爾莫德已罹鼠疫而死。在於該處。置健康之毛爾莫德。有蚤則必感染。無蚤則否。且證明鼠疫由動物傳染於動物之速度。適與鼠蚤之數。爲正比例。以上均係在試驗室內。屢次實驗之事實也。若就實際上觀之。亦屬相同。如在鼠疫病者。或有疫病之鼠之屋內。置健康之毛爾莫德。一晝夜間。印度蚤紛集。數日之後。毛爾莫德罹鼠疫而死者。約達全數三分之一。又以白鼠毛爾莫德及猿等。入於較大之檻。與鼠疫病毒毫不接觸。而置於鼠疫病者之室內。四十二次試驗中。至於四次感染鼠疫。反之檻之周圍。嚴爲設備。使蚤不能侵入。則其結果。全不感染。且就於有鼠疫病者之家。所集之蚤。爲細菌學的檢查。更證明鼠疫之菌。人蚤極少。而鼠蚤則最多焉。

據以上之實驗。鼠蚤中。如印度蚤。能以鼠疫菌。由動物媒介於動物。極爲明確。現

今印度流行鼠疫之期。每年均在秋季至春季之間。殆因此季節恰屬鼠蚤發生最多之時也。又鼠疫流行於人類前必先流行於鼠族間。其時日距離均屬一定。此亦由蚤之關係所生之現象也。蓋自鼠疫菌之蚤集於鼠及毛爾莫德以至動物之斃平均約須七日。且蚤之離去鼠體經三四日不餓則不襲人。故無論何時鼠之疫病與人類之鼠疫流行其間常隔十日。惟鼠疫菌何以能由蚤之媒介而傳染於人類。此固直接由蚤之吻接種鼠疫菌而由蚤之糞中有鼠疫菌侵入毛根而感染者亦多也。

第三章 蚤之驅除法

防止或驅除蚤之發生。古時有種種之方法。今日普通所使用者則爲除蟲菊。以除蟲菊之主成分所製各種之粉坊間販賣極多。蓋此除蟲菊本有一種。一爲波斯之元產(*Pyrethrum coccineum*)。一爲阿美利加之所產(*Pyrethrum cinerariae folium*)。波斯產隨時開花。阿美利加所產者則僅一時開花。花中有一種發

揮性之油使蚤失血球酸素之作用陷於麻醉之狀態其莖及葉亦含有同種之油惟油量極少故僅花有效用焉栽培此植物須在五六月之頃採取第三年之花最為有效普通將此花晒乾碾成爲粉再與亞爾哥爾混和（乾花一份亞爾哥爾四份）則其效力永久不變但除蟲菊之作用僅能使蚤麻醉不適於殺蟲因而不能視爲完全之殺蟲劑用以豫防鼠疫更須採取他種之材料焉。

就於蚤之驅除近日種種試驗要不外化學的作用器械的作用及生理的作用三種例如以硫酸及哥性加里之藥品直接侵入蚤之體內者化學的作用也用油類防蚤之呼吸使氣息閉塞者器械的作用也又以克羅痕挨忒爾等使蚤之神經系一時麻醉若時間稍久亦足以致死卽生理的作用也然當試驗各種之方法時不可不注意者蚤之抵抗力極強因某種作用雖一時蚤若已死久之或再蘇生而運動活潑復能吸血故欲在相當時間觀察之斷定爲蚤之已死要屬難能之事且據種種試驗之結果蚤入水中歷久不死酒精及瓦斯亦無殺蚤之。

動物與人

力。又普通消毒藥所用之昇汞水、荷爾馬靈、石炭酸、石灰乳等濃厚之液對於蚤之效力亦極薄弱。例如置蚤於五十倍之昇汞水中十分鐘間尙能生存。又已經消毒之地亦未必無蚤。例如當鼠疫流行之際，在已行嚴重消毒之病室，放置毛爾莫德仍有鼠蚤齧集。蚤體中并保有鼠疫之菌。蓋普通之消毒法雖能撲滅鼠疫菌，然無撲滅蚤之效力。因而蚤之體內鼠疫菌保存甚多，遂復散布，故非改革消毒之法，欲達豫防鼠疫之目的，要不可能也。夫種種物質中如二硫化炭素、煤氣、青酸、煤氣、亞硫酸、煤氣、閉室，蚤之氣息效力雖強，惟蚤與有翅之昆蟲異，實際上究不適用。又以一酸化炭素混於石鹼水，雖有殺蚤之力，然價值較貴，亦難適用。故多數材料中最簡單而有效力者，莫如石油，即以石油混於千倍之水，使入蚤之呼吸管內，二分間即死。或謂用未經精製之原油以驅除鼠蚤，其效力與石油同，而石油之殘滓亦頗復適用。印度以此稱爲黑斯德靈，而用以除蚤，蓋石油入於蚤體之呼吸管，防止酸素之供給，故能斃蚤也。至於家屋消毒之際，則以石

油混於石鹼溶液而使用之亦有效力。又今日商店販賣之忒神弗克多爾及樟腦油若能使用適宜亦有殺蚤之力焉。

自然的除蚤之方法現尙未實行因未知食蚤之動物與蚤之疾病也。但有一例即蚤對於日光抵抗力較弱如千九百十一年英國之加梨谷巴在於印度以多蚤之襪襪衣衫展於地面使曝日光約經三時蚤已死滅因此遂行精密試驗研究日光殺蚤之作用先以木棉製之絨氈置於板上絨氈表裏置蚤五十直射日光其表面之蚤僅七分鐘間死滅裏面之蚤三十分鐘後亦皆死滅此日光殺蚤法簡而不費世人均能應用者也。

第九卷 惡蟲

第一章 惡蟲之本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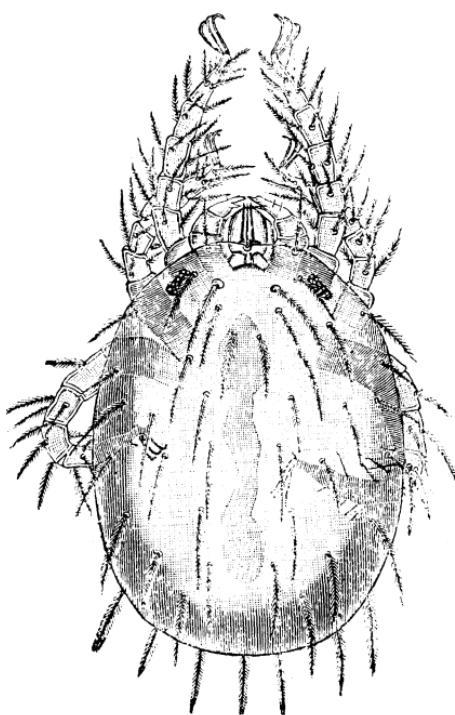
恙蟲者(第三十四圖)在於肉孔如帽針前端之赤色小蟲也由人體檢查之其數極多中有大小之別大者爲橢圓形而色橙黃小者爲球形而色鮮紅惟無雌

雄之勢亦無發育之差。凡恙蟲着於人之皮膚者。皆形小而色紅。若吮漿液。則蟲體漲大。色亦漸淡。圓體之前端。有口器。兩側各有三個之肢。體之表面。則有毳毛十餘對。肢亦然。體之前端兩側。有眼孔。如濃赤色之斑點。三對之肢。皆由五節而成。末節有銳鈎三口器。極為發達。而其主要部分。為吸吮錐及其附屬物。與頸鬚。吸吮錐似薄板突出。其基部與左右頸鬚之基節緊接。前面向下伸長。與唇狀之吻相連。吻之外緣。有敵精質之環。極為肥厚。而吻之內部。則有二根如鉤之針。是卽突刺皮膚之具也。口在吸吮錐之內。再後有富於筋肉之咽喉。至於蟲之外皮。由敵精質而成。體之組織。多脂肪而不透明。惟細觀之。體內之臟器配置。亦頗明瞭。咽喉有較短食道。連接於胃。胃與一般蟲之性質同。有多數之盲突。起前面。對於第一肢之基部。後面至於體之後端。腸簡單而短。腹面開有小孔。現灰白色。不整之顆粒。是卽恙蟲之排洩物也。

就於恙蟲較多之地。調查各種動物。野鼠之耳寄生赤蟲。極多與人類同。每年當

生人與動物

第十三十四圖

蟲幼期 第一
患

蟄人之季節。前均集於野鼠。五六月稍少。七八月較多。野鼠耳殼內見有赤色者。則寄生必多。通常一耳有百頭至百二三十頭之赤蟲。鼠耳因此多數赤蟲之刺擊。至於微腫。外皮遂結痂。如鱗片剥落。且分泌漿液時。偶有此蟲黏於其中焉。然

鼠耳寄生赤蟲。并非永久的。僅營養二三日後。次第離去。入於土砂之中。此赤蟲在乾燥之處。雖易死滅。而在水中。則抵抗力極強。若在濕砂飼養。

由野鼠所離之赤蟲。必入於砂中。而脫皮。變爲第二期之幼蟲。體形與前同。惟有四對之肢。在此時期中。所食何物。及此後之變化。如何現尚未能判明耳。

第二章 惡蟲病

因。恙。蟲。及。毛。蟲。所。生。之。病。乃。一。種。之。熱。病。黑。爾。族。博。士。特。與。以。洪。水。熱。之。名。此。病。之。流。行。多。在。秋。季。人。類。在。有。毒。之。地。被。恙。蟲。螯。後。經。四。五。日。至。十。日。遂。至。生。病。初。時。症。見。違。和。倦。怠。頭。痛。眩。暈。惡。寒。等。繼。必。發。熱。狀。若。感。冒。真。之。恙。蟲。病。被。螯。之。處。其。腺。必。腫。且。痛。近。傍。特。有。小。創。俗。稱。爲。螯。口。發。病。後。五。六。日。熱。度。最。高。達。於。四。十。度。至。四。十一。度。症。見。纏。綿。雖。投。以。降。熱。劑。而。熱。亦。不。易。解。症。重。者。至。極。熱。之。期。遂。因。之。而。死。又。雖。能。平。愈。非。至。二。三。週。後。熱。度。終。不。平。復。其。熱。象。及。其。他。之。症。狀。極。似。腸。室。扶。斯。病。此。外。病。症。中。尙。有。脾。臟。腫。漲。皮。膚。發。疹。等。症。重。者。病。後。十。日。至。二。十。日。遂。因。之。而。死。或。時。併。發。肺。炎。極。感。苦。痛。恙。蟲。病。幼。年。之。人。雖。比。較。稍。輕。而。壯。年。老。年。則。因。年。齡。增。長。其。死。亡。率。亦。每。增。大。約。病。者。每。百。人。中。平。均。死。亡。三。十。人。至。五。十。歲。上。之。老。人。則。死。亡。或。過。半。數。比。較。他。之。傳。染。病。其。死。亡。之。率。實。屬。更。多。且。調。查。多。數。之。病。人。中。有。非。常。強。健。之。壯。丁。發。病。未。經。二。週。間。而。病。歿。者。是。

亦大可危懼也已。

以上所述之症狀中。如螯口、腺腫、熱症及發疹等。爲恙蟲病之特徵。然症輕者或無顯著。之發熱及發疹。惟必見有螯口及腺腫。此症候。即恙蟲病與腸窒扶斯病區別之點。實最爲切要者也。

北美合衆國洛奇山間之河岸所發生之紅斑熱。其症狀與流行之時期極似恙蟲病。媒介此病者。名爲忒爾瑪先達尼克族那利斯之大蟲。惟與恙蟲異。故不得謂爲同種之病焉。

罹恙蟲病者。是否限於人類。是一疑問也。試以猿兔及毛爾莫德。當晴天驅入有毒多蟲之地。僅經一日。有多數之赤蟲。着於此等之動物。赤蟲寄生於猿之部位。好在耳殼、顏面、腹部及陰部。對於他之動物。亦多寄生於耳殼。然兔、毛爾莫德等。雖被蟲螯。不見有變化。僅猿被多數赤蟲所螯之部分中。或有經一定之時日後。皮膚先起變化而爲潰瘍。同時其附近之腺腫漲。遂發恙蟲病。固有之熱。甚或熱。

動物與人

度昇至四十度以上身體衰弱食慾減少惟不至如人類因此而死耳或時僅發
蟬口與腺腫體溫不至變化適與人類病症輕者相同然如人類之發疹則猿無
此症候殆因猿之皮膚較人類硬而且黑也如以上所述非僅由外部可以明猿
之病狀卽就組織學調查病猿之蟬口及腫腺亦悉與人類恙蟲病同至其易染
恙蟲病之點更與他種動物異而類似人類焉夫猿之中最易感染者爲猩猩及
日本猿而歐洲之尾長猿則雖被赤蟲所蟬並不發生症狀若更由病猿採少量
血液注射他猿每生被蟲所蟬同一之病其以人類恙蟲病之血液注射於猿亦
然且注射極少量之血液其病毒亦能由猿移植於猿而遺傳於數代可知病毒
之本體非化學的毒物乃一種之生物也但精密調查病人及病猿之血液與諸
臟器尙未能發見其病原體耳

蓋種種傳染病中病原體有未明者其大部分非今日吾人之顯微鏡所能探見
例如黃熱病之病原體是也又天然痘及獸疫中之牛疫口蹄疫其漿液中自必

動物與人生

含有病原體而病原體之形亦非顯微鏡所能見故在今日學術界此不能目見之病原體呼爲超顯微的微生物茲經研究之結果惡蟲病之病毒似即屬此超顯微的微生物惟此病原體雖不能目見而由研究之力亦可以知其性質蓋有用猿而行動物試驗者迄今所著之成績則知惡蟲病毒常在於血球或細胞又細菌不能通過之小孔則惡蟲病毒亦不能通過此病毒之抵抗力極弱入水卽死而熱度至五十度左右約曝十分時間則其力亦必消滅極似黃熱之病毒焉又行動物試驗時更發見一種事實卽注射病毒於不發病之猿之體內而病毒亦能繁殖經一定期間尙可存在蓋猿類外之動物有接種病毒不生反應者猿亦然雖不發生病症而病毒常保存於體內實與他種動物相同也故就理想上言之苟試驗毛爾莫德與野鼠知其體內限於一定期間惡蟲病毒亦必繁殖且確認此病毒能二三次通過毛爾莫德及野鼠之體亦不消滅由是觀之可以推定有毒地之野鼠表面上雖不呈異狀而病毒實保存於體內因而寄生野鼠之

赤蟲攝取病毒後發育而爲親蟲。遂更傳播病毒於其子之赤蟲。若人類被此赤蟲所螯。病毒由其螯口侵入而瀰漫於體內。遂惹起病症焉。至於病毒由親蟲傳播於子。尙有二三之例。如牛之忒奇塞斯熱。乃由壁蟲所媒介者。親蟲既受病毒。遂傳於子。故由此蟲卵所出之子蟲。寄生於他牛。遂能傳染病毒也。凡恙蟲病寄生於人類及猿。爲發病之原因者。實由於赤蟲。(即由卵所出之幼蟲)。其關係與牛之忒奇塞斯熱。由於壁蟲同。要之據今日之研究。第一、赤蟲爲恙蟲病之原因。第二、赤蟲所以繁殖者。實因寄生於野鼠。第三、野鼠非僅爲赤蟲之培養地。且爲恙蟲病之保有者。故野鼠與恙蟲病極有密接之關係。即因有野鼠而恙蟲病。遂至流行也。

第三章 野鼠與恙蟲

普通所稱爲野鼠者。非僅一種。其中有巴達禮族美(*Micromus Montbelli*)之種類。或呼爲羅拉禮族美。毛古拉禮族美者。體矮小。長約三寸。尾長不及其體三分。

生人與動物

之一。背面暗褐色。腹面灰白色。四肢及頭較短。鼻形不尖。眼小耳低。殆隱於毛中。此種野鼠非僅與恙蟲病極有關係。且爲農業及林業之大害。好棲息於不毛之地。及其鄰接之畝地。日中潛於土中。夜間出而求食。性質怯懦。不如家鼠敏捷。在粗雜土壤深約三四寸以至尺餘之地下。能穿徑闊三四寸乃至五六寸之穴。營巢其中。巢形橢圓。以枯草及禾藁造成。恰如鵠巢。由巢有隧道達於地下。又有穴通於地面。穴口有去巢稍遠者。惟每日鼠之出入之穴。土砂常新。故易於判別。捕獲野鼠者先探其穴口。封以泥土。循隧道發掘之。則達於巢。此際鼠失遁路。走於地上。甚爲遲鈍。故能追跡而生捕之。若以滿盛土砂之箱飼養此生鼠。并置禾藁枯草於箱內。約二三日間。已能造成鼠巢。晝隱其中。夜方活動。每發奇音。出巢覓食。其所嗜食物。爲大豆。大根。陸稻。馬鈴薯。甘藷等。當冬期食物缺乏時。則食畝野所蒔之麥及豌豆。又或喫桑茶之樹根及幹。而使樹枯萎。至其他之植物。亦往往不免鼠害。最奇者。此野鼠能知貯蓄。當秋末發掘鼠巢。巢內多貯藏大豆及其他。

食料品往往一巢發見有五合餘之大豆者殆預儲隔年之食糧也。夏季每巢僅棲息雌雄一雙。其子亦常同居。惟子鼠長育後則分家別營巢穴。由秋末至冬間其習性一變。每巢有多數之鼠同棲。或於一巢內見有十數頭。殆因抵禦寒氣故也。故當冬期野鼠羣棲時實行驅除最爲適宜焉。

野鼠最繁殖者在於夏期食物豐富之時。自四月間產子始。每孕之子因親鼠之發育與季節而不同。少或三四頭。多或七八頭。偶有生至十頭者。子鼠生後六週間至八週間已屆長成。於是交尾。經四週間後又復生子。每年分娩不下四次。繁殖力最強。在有毒之地其數尤多。隨處均有鼠穴爲農作之害。往往因有野鼠而全失穫收者。野鼠既多。發生無數之赤蟲。遂爲人類恙蟲病之根源焉。

第四章 恙蟲病之豫防法

有毒地之野鼠近年漸繁殖於他之土地而鼠害益甚。其主要之原因在於驅除野鼠之動物日漸減少也。何則。世界開化各種之野生動物如肉食小獸之類。每

動物與人生

被捕獲。自然的驅除野鼠之動物既少。而野鼠遂至繁殖。觀每年各地輸出馳黃。馳狐狸等。驅鼠動物之毛皮之數可以知矣。

以上僅述野鼠之敵之獸類。此外尙有種種驅鼠動物。如鳥類中之鷹鴞。爬蟲類中之蛇。是北美合衆國欲利用此動物防野鼠之繁殖。遂精密調查。據農務局報告。鷹鴞類之調查成績。如猛禽類中羅斯利屬 (*Buteo*) 木兔屬 (*Asio*) 霽屬 (*Syrnium*) 等。胃之內容其食物多屬野鼠。故此等鳥類能驅除野鼠甚明也。又蛇類中如亞越搭伊裔實瑪黑弼等亦屬野鼠之敵。爲間接有益人類之動物焉。雖然利用自然之敵之方法其效果甚緩。不足以救目前之急。且恙蟲病發生之有毒地。若因河水汎濫野鼠之敵有不能棲息者。故須求特別驅除之法。夫野鼠之驅除用鼠室扶斯菌效力最強。即以此菌使野鼠間流行一種傳染病因而殺斃之也。

鼠室扶斯菌由祿夫尼爾始行發現。爲極細之桿狀菌。入於野鼠體內最易

動物與人生

蕃殖。遂生一種之病。其症狀恰如人類腸窒扶斯之一種熱病。蓋以此細菌混於食物。鼠食之。僅一週間遂死。若解剖其屍體。脾臟見濃紫色。并至腫大。其血液及臟器內。則有細菌無數。又病鼠所排泄之糞。亦混有窒扶斯菌。此細菌較易培養。即以病鼠之血液。入於肉汁。溫度至攝氏三十五度左右。菌遂蕃殖。若其溫度稍低。或升至四十五度以上。則不發育。且對於日光。及乾燥。抵抗力極弱。五時間曝於日光。或五日間置於乾燥之處。菌必死滅焉。此培養病原菌。混於野鼠所嗜之麥粉。可以實地應用。其製造之法。以培養鼠窒扶斯菌之肉汁。約半零德爾。（約二合七勺）混於沸水一升。二合麥粉一斗。更加鹽九兩。搏爲小丸。在應行驅除野鼠之烟地。及其附近之荒蕪地。細探鼠穴。以所製小丸。投入其中。野鼠食此小丸。必罹窒扶斯病。而發熱。若更食水分較多之野菜。病勢增重。行動困難。久之遂斃。而此病鼠之糞。污於鼠巢。病原菌附着於食物。他鼠食之。則亦感染斯病。有時鼠食已斃鼠體。傳播病毒。鼠族間。遂流行鼠窒扶斯菌。在極短期間。能滅除多數。

生與動物

之野鼠。但鼠室扶斯對於家畜及人類亦屬有害。若多數細菌侵入人類及家畜之胃中。輕者必罹發熱。吐瀉。腹痛。下痢等症。重者或至於死。故檢點鼠室扶斯菌混入小丸時。手須消毒。其器具等須用熱湯洗淨。并經日光曝乾。小兒及家畜尤不可使誤觸此菌。是最宜注意者也。

然雖用如何有效之方法。當實行時。苟不十分注意。則難收效果。故以鼠室扶斯菌驅除鼠族。亦須顧及下列數事。

一、用鼠室扶斯菌之際。以選擇天時為最要。即當晚秋與早春。野鼠羣棲并缺乏食物時為最適當之時期。因此時以室扶斯菌混於食物。野鼠每覓取而食之。鼠族間最易傳染也。

二、驅除野鼠之際。更須考察地理。如耕作地之外。荒蕪地。堤防。畦畔等。最宜注意。因此處每為野鼠之巢窟故也。

三、實施驅除之區域。若過於狹隘。一部分之鼠族雖可絕跡。或由他處移植而。

至則難見效果故施行區域不可不廣且當時行之若各處人民不採同一行動僅行形式的驅除決不能收效果也

第十卷 寄生蟲

第一章 寄生蟲之種類

動物之中有寄於他種動物而生存者是即所謂寄生動物也寄生動物中有寄生於人體者由顯微鏡察見極小之原蟲以至長達三丈之大繩蟲其種類甚繁但微小原蟲之類如爲瑪拉利耶原因之佛拉斯莫超及睡眠病原之特利巴羅騷瑪雖屬單細胞動物與寄生蟲無異惟此爲病原原蟲要與一般之寄生蟲有別茲特就原蟲以外之寄生蟲而述之

人體之寄生蟲自其寄生之狀態觀之有一時者有永久者一時的寄生蟲著於人體外部如虱蚤蚊是此等外部寄生蟲直接傷害人類固較內部寄生蟲稍少然能媒介病毒是間接於吾人衛生上亦大有關係者也

動物與人生

永久的寄生蟲長留於人類內臟去之不易。每自人體吸收營養或發生毒素或為機械的障礙。其為患甚大。是即通常所呼為寄生蟲者。又蠅產卵於創傷之口。發生幼蟲（即蛆）雖極似寄生蟲之狀態。惟係偶然侵入人體。非真正之寄生蟲也。

肉眼中所見之寄生蟲有永久的寄生於人體者。種類極多。其大部分均屬動物學上蠕形動物之類。茲大別為吸蟲類、扁蟲類、圓蟲類之三種。述之如左。

第一、吸蟲類屬於積斯德瑪類。現在日本蔓延之肝臟積斯德瑪（*Clonorchis sinensis*）其一例也。此蟲形如範扁而長。生時全體透明。內部之構造由外面可以察見。最著者為吸盤。在於體之前部及中部。蓋積斯德瑪皆有二吸盤。俗呼為二口蟲者。其實口非有二個也。肝臟積斯德瑪常棲於人類之肝臟。尤集於膽管。其數極多。桂田博士嘗解剖一屍體。見有四千二百七十三頭之蟲。又中村博士在一屍體見有一萬頭之積斯德瑪。此雖極端之例。要可知此蟲寄生人體。固甚。

多也。又此蟲非僅寄生於人體。并寄生於貓犬焉。

積斯德瑪。又有棲於肺臟者。是謂之肺臟積斯德瑪。*(Paragonimus Wisternani)*此蟲與肝臟積斯德瑪異。爲微帶紅色囊狀之蟲。僅在體之稍前處。見有吸盤體長約三分至六分。通常人體內所有肺臟積斯德瑪之數。不如肝臟積斯德瑪之多。每人之肺少則二三頭。極多亦不過三十頭。此蟲除寄生人體外。亦多寄生於犬貓豚牛焉。

尙有一種積斯德瑪。其外形與上述二種異。爲較近發見之寄生蟲。世呼爲住血吸蟲。*(Schistosomum japonicum)*普通之積斯德瑪無雌雄之別。住血吸蟲則有雄蟲與雌蟲。雌者細如絲。雄者扁平幅廣如管之倒捲而抱於雌。生時雌雄皆灰色。體長雌約四分至六分。雄則平均三分。已成長之雌雄大概互抱在於門脈及內臟之靜脈內。蓋此蟲寄生於血管。故名爲住血吸蟲也。又非僅寄生於人體。并寄生於牛貓犬等之家畜。而數或有極多者。據日本藤浪博士中村學士等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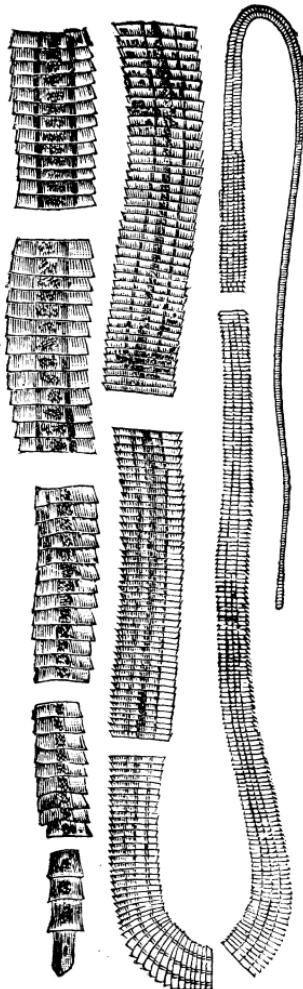
證明一貓體內總計有一百八頭之寄生蟲焉。

第二扁蟲類稱爲縫蟲種類亦多。現今學問上已知人體中之縫蟲約有二十三種。最普通者爲裂頭縫蟲 (*Dibothriocephalus latus*)。縫蟲生時爲黃灰色之長蟲。其體由極多之片節而成。前部細如絲。後部各節片之幅稍廣。前部較細之處有頭。并有一對之溝吸着人體之腸壁。片節之數達於三四十以上。因而體長三丈餘。後部之片節成熟後逐漸脫落。近於頭部之處復生新片節。故數年間不離人體。所謂

一條之第

縫蟲者。

要與數圖
千之個



裂頭縫蟲圖

體同人類之受害實較多也。

無鈎絛蟲 (*Tænia saginata*) 極似裂頭絛蟲。頭部及片節頗難區別。此外日本所發見者尚有狗兒絛蟲 (*Tænia echinococcus*) 委小絛蟲 (*Aymenolepis nana*) 大複殖門絛蟲 (*Diplogonoporus grandis*) 利谷拉絛蟲 (*Sparganum mansoni*) 芽生絛蟲 (*Sparganum prliferum*) 等。

第三圓蟲類之寄生蟲由人體所發見者共有十八種最普通者爲蛔蟲、蟯蟲、鞭蟲、十二指腸蟲、絲狀蟲斯德倫極羅伊忒斯等。其中蛔蟲 (*Ascaris lumbricoides*) 多寄生於小兒形似蚯蚓之一種寄生蟲也。

十二指腸蟲 (*Ankylostoma duodenale*) (第三十六圖) 蔓延於日本全國爲害最大之寄生蟲也。現由日本航渡北美者每因此寄生蟲禁止上陸遂爲近日重要之問題。此寄生蟲長僅三四分有雌雄之別。雄較雌尤小其形狀亦不同。寄生於人類之小腸食粘膜組織。人類腸內至有寄生此蟲五千頭者。生時體略透明而帶肉色吸血液時則更帶血色。頭稍大其口有一對堅硬之齒鈎體之後部雄

者幅稍廣。雌則細尖。其生存人體內之壽命。尙難判明。惟能生存五年以上。則已確定也。

以上所述之寄生蟲中。吸蟲類之大部分。多在於腸及與腸有關係之處。例如寄生於肝臟之臟器。是但其中有寄生於肺者。又如住血吸蟲。有占居於血管者。其次扁蟲類亦與吸蟲類同。其大部分多寄生於腸。然如利谷拉繩蟲。則寄生於與消化器全無關係之處。狗兒繩蟲之包蟲。及芽生繩蟲。殆寄生於人體一切之臟器。又圓蟲類雖屬腸之寄生蟲。而如絲狀蟲。其母蟲則占居於腺及結締組織。其幼蟲則潛滋於血中。不必限於消化器。此外旋毛蟲。其母蟲則寄生於腸。其幼蟲則入於有關呼吸之筋肉內。約二十五年至三十一年。永久存在。此可怖之寄生蟲。歐美久已蔓延。中國亦多且通常寄生於豚肉焉。

寄生蟲寄生於人體。每見各種之症象。第一因寄生之處而受害不同者。如狗兒繩蟲之包囊。在於人體皮膚。其害稍少。若在內臟中之肺及腦。則有發生極險之

動物與人

症狀者。又肺臟積斯德瑪偶有寄生於肺臟之外。如積斯德瑪之母蟲及其卵。苟在於腦。每見有類似癲癇之症狀。第二。由寄生蟲數之多寡而受害不同者。卽多數之寄生蟲侵入人體而發育迅速者。必至體力衰弱。蓋此寄生蟲既奪人體之營養。復常爲機械的之刺擊也。例如普通之腸內寄生蟲。皆吸取腸之漿液而生活。甚至傷害腸之組織。如前所述之十二指腸蟲。非僅食腸之粘膜。且每傷破血管出血。因而害人體之營養。陷於貧血。又臟器因受蟲之機械的刺擊。至於腫漲。瘡潰。或因蟲之活動。生劇烈之疼痛。例如旋毛蟲之幼蟲。孳生多數。由此之臟器。移動彼之臟器時。則極感痛苦。且至發熱是也。

寄生蟲非僅奪人體之營養。或機械的刺擊臟器也。且每釀出一種之毒。而傷害人體。例如小兒所寄生之蛔蟲。生有一種之毒。因毒之作用。遂發神經症狀。他若繩蟲。若十二指腸蟲亦然。每因一種之毒。而傷害人體。又寄生蟲有在於腸內。穿破腸管而入腹腔。遂起腹膜炎之症者。試詳細調查之。乃寄生蟲助腸之穿孔。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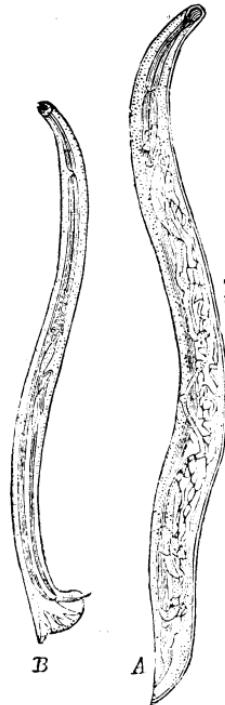
結果遂使腸內細菌入於腹腔。此際非僅受寄生蟲本有之害。并發生他病而助長之。若稍不注意。則甚屬危險者也。

第十三圖 六十六

第二章 寄生蟲之感染徑路

人體有寄生蟲與否。又寄生蟲屬於何種。但視其母蟲可以判定。凡腸及腸之附近之寄生蟲。其卵必混糞便而出。故檢查人之糞便。察其卵之形狀、大小、性質等。即可知蟲之種類。又肺臟積斯德瑪。其卵多混咯痰而出。若絲狀蟲不生卵者。則檢查血液亦可由幼蟲判斷之。要之。檢查卵及幼蟲。即可判定寄生蟲之有無。及其種類也。

寄生蟲由卵以至成爲母蟲。其發達之順序。有種種之別。其最簡單者爲蛔蟲。



二十指腸蟲 A 雄 B 雌

動 物 與 人 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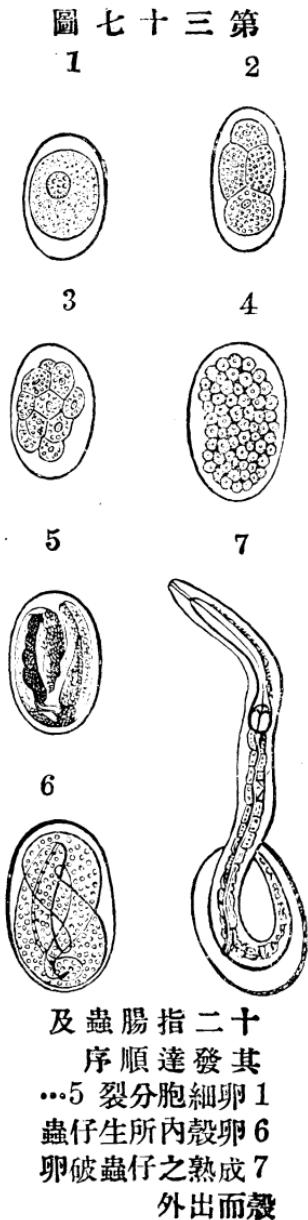
蟲鞭蟲等蟲卵與糞便同時遺出存於水中及濕氣較多之土中變爲幼蟲惟此幼蟲蛻化前常棲於卵殼內幼蟲雖弱而卵殼則硬如昆蟲之皮抵抗力較強至於蛔蟲則幼蟲在於卵內充分發育久不外出四五年間亦不死滅但已成熟之卵混於飲食物如野菜及飲水等入於人之腸內卵殼即破幼蟲遂出此幼蟲既入腸內經五週間即爲成蟲而復產卵矣

十二指腸蟲之卵與蛔蟲同混於人類所遺糞便中幼蟲在卵內發達經四十八時間遂破卵殼而出食糞便而生活此時期幼蟲甚弱易以消毒藥殺斃（第三十七圖）特其期間較短耳幼蟲日漸生長逐次脫皮至第二次脫皮時舊皮似一被囊內包幼蟲是爲包囊幼蟲在人體外最後發育之時期當夏季中卵約五日已成包囊幼蟲接觸人體遂至侵入若未遇接觸人體之機會能一年以上久棲於水中又此蟲頗具有運動力若置在砂中雖厚至六七寸亦能漸漸匍匐外出以接觸於人體且抵抗力較強用普通之消毒藥例如百倍之石炭水亦難以

生人與動物

殺斃之也。

如以上所述。十二指腸蟲較諸蛔蟲變化稍為複雜。而絲蟲及絲狀蟲當侵入人體前先必潛發育於一定動物之體。如絲狀蟲之幼蟲入於蚊體漸次發達。絲蟲則因種類而異。如裂頭絲蟲卵與糞便同時遺出人體之外。入於水中而為六鈎幼蟲更入鱈之體內遂成小之絲蟲長棲於筋肉內。若人食此鱈肉經三週間則變為完全之裂頭絲蟲焉。裂頭絲蟲由鱈發生二十五六年前已經發現其幼蟲。



非僅在鱈之生肉內且用鹽醃之亦不易死滅。至於類似裂頭絲蟲之無鉤絲蟲。

則必先寄生於牛。有鉤絛蟲。則必寄生於豚。故人食牛豚之生肉者。此絛蟲遂侵入人體矣。

絛蟲當侵入人體前。先存於一定動物之體。雖屬唯一。而吸蟲類中間經過動物之體。則或經二次。其變化極為複雜。肝臟積斯德瑪之卵。仍由糞便遺出。入於水中。在卵殼內發育。幼蟲此幼蟲有纖毛。一出卵殼。活潑游泳。水中遂寄生於動物。如牛之肝臟積斯德瑪。由卵所出之幼蟲。入於毛羅亞拉裏比(Limnaeus)之體。內發育。而且繁殖。遂生無數類似蝌蚪之世爾加利亞。此世爾加利亞由貝出外。自由游泳。隨處棲止。緣小河之草。而上牛食此草。其肝臟內因生積斯德瑪。至於人類肝臟積斯德瑪。由卵所出之幼蟲。最初入於貝類之體。發育後。移入魚體。變為世爾加利亞。即須經過二次動物之體也。試在肝臟積斯德瑪病蔓延之地方。研究淡水所產巴埃達拉谷毛羅哥等小魚之筋肉中。有多數世爾加利亞之包囊。若貓犬食此魚之肉。破此包囊。世爾加利亞遂出。由膽汁之管。入於肝臟。變為

生人與動物

積斯德瑪此積斯德瑪與寄生於人類之肝臟者全屬相同由此斷定人類寄生積斯德瑪時亦基於有包囊魚內之原因焉嗣更精查各地淡水所產之魚類屬於鯉科 (Cyprinidae) 九種之魚亦證明有積斯德瑪之幼蟲且以之行動物試驗此積斯德瑪皆發生於肝臟內更就日常食用之鯉鮒等觀之鮒則偶有少數包囊而鯉之有無包囊尙未證明要之人類肝臟積斯德瑪因如何發達而入人體久未能知自發見世爾加利亞之包囊後且寄生於魚類亦經確實證明因而肝臟積斯德瑪之豫防遂較易矣

寄生蟲之發達如以上所述因種類而異故侵入人體之徑路亦各不同從來均謂人體之寄生蟲與飲食物同時由口侵入此非無理如消化器之寄生蟲大概由口侵入肝臟積斯德瑪及裂頭繩蟲亦由吾人食生魚之肉或燒煮未熟而食之遂至發生又如蛔蟲蟯蟲至一定之度發育幼蟲存於卵殼內若附着野菜亦由口侵入焉惟寄生蟲尙有侵入之路徑即皮膚是也

動物與人

由皮膚感染之蟲亦有種種。第一、寄生蟲之幼蟲直接感觸皮膚自働的侵入者。例如十二指腸蟲及住血吸蟲等是也。第二、由昆蟲之媒介間接由皮膚侵入者。例如絲狀蟲是也。絲狀蟲之幼蟲當蚊之吸血時由吻侵入皮膚。此已於蚊三卷詳述之。故茲省畧。僅就皮膚直接感染之寄生蟲說明如左。

十二指腸蟲爲寄生於腸之蟲。從來多信爲由口感染。蓋此蟲由皮膚侵入人體之事實尙未發見也。距今十五六年前埃及加伊羅府醫學校教授德國寄生蟲學者倫斯氏始行發見。蓋埃及十二指腸蟲病極多。倫氏於此寄生蟲之研究中。疑爲由皮膚所感染。遂行種種試驗。據其所闡明。以已成熟之包囊幼蟲混於一滴之水灑於皮膚。其蟲卽脫包囊而侵入皮內。此際似覺發燒疼痛。皮內之結締組織遂生無數之十二指腸蟲之幼蟲。惟此等幼蟲果如何而入於腸。試節節考究其徑路。始知在皮內之幼蟲入於小淋巴管及血管。因血之流行。遂至於心臟。更由心臟移於肺臟。遂離血管入於氣管。而傳氣管之壁出至喉頭。更入食道。經

胃而達於小腸。遂在此處次第成熟焉。

十二指腸蟲由皮膚感染之說當時學者尙多反對嗣由各方面研究之結果始確信倫氏所發明。至於今日十二指腸蟲侵入人體。遂謂爲以皮膚爲主。惟此蟲亦能由口感染。不可忽視。特如從來僅注意飲食物欲豫防十二指腸蟲則甚難耳。

十二指腸蟲之皮膚感染說既經證明後於是住血吸蟲由於皮膚感染遂亦發見。蓋住血吸蟲之卵出於人體之外果生如何之變化。今日雖未能判明。特据日本藤浪博士中村博士等精密之試驗實已證明住血吸蟲由皮膚所感染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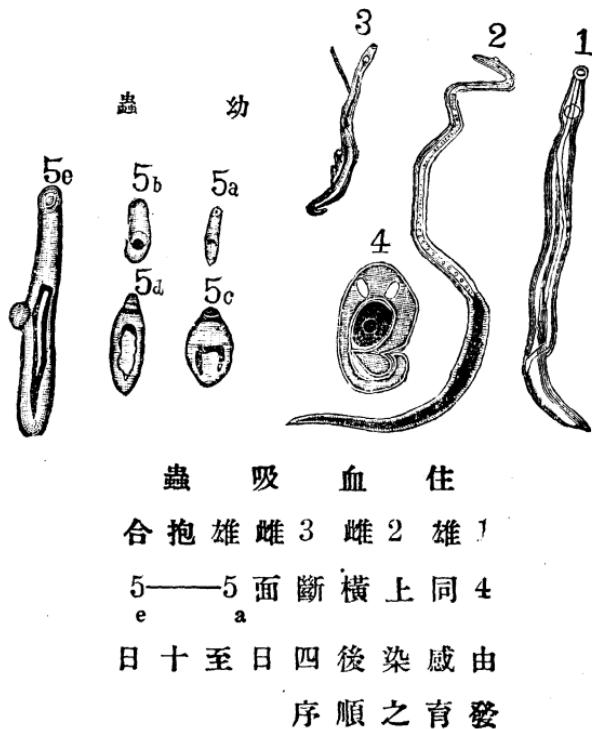
氏等用多數之犢牛驅入有毒之水中而行感染試驗甲羣之犢以袋束其四肢使水不能濡惟能自由嚼草飲水乙羣之犢則以袋束其口使之四肢觸水此二組中甲羣之犢竟無寄生蟲乙羣之犢則此寄生蟲皆已侵入由此觀之住血吸蟲僅由皮膚感染甚明也。（第三十八圖）更奇者住血吸蟲侵入人類之皮膚其

局部必起炎症。俗所稱爲戛佛尼者。從來世人已共知之。蓋此皮膚之疹乃因蟲之侵入刺擊皮膚所生。其結果也要之十二指腸蟲其感染路徑在於口與皮膚而住血吸蟲則僅在皮膚也。

第三章 寄生蟲 之豫防策

寄生蟲與傳染病之病原菌及病原原蟲異。皆由外侵入。故此等寄生蟲雖爲一部分驅除亦可有效。夫防止寄生蟲之害。第一之方法施驅蟲療法最爲必要。即

第十三圖 八十圖



依藥品而驅除之也。例如蛔蟲用山特靈及黑羅荷伊油可爲驅蟲劑。是又如縫蟲用加瑪拉及綿馬越基斯或石榴根皮而爲驅除。對於十二指腸蟲則用積毛爾、黑達那夫多爾等爲驅蟲劑。至於近頃有謂黑羅荷伊油亦可用於十二指腸蟲者。惟藥之種類及分量因蟲之種類并病者之狀態而異。若昧於用藥而誤其療治之法。每至於中毒故須經醫師診察而後施適當之驅蟲療法焉。

雖然因寄生蟲之種類而施適當治療之藥劑今日尙未完全。例如肝臟積斯德瑪肺臟積斯德瑪住血吸蟲及絲狀蟲等藥劑尙未發見。故醫師亦僅能對症施以療法。減患者之苦痛。非能爲根本的治療也。苟逐漸研究。對於此等寄生蟲之驅逐蟲既經發見。則適如用欹利伊禮於瑪拉利耶。依各種藥品而與各種寄生蟲病戰。特今日驅除寄生蟲之法仍不具備。故欲豫防一切之寄生蟲要甚難耳。
第二之方法不使寄生蟲之幼蟲侵入人體。即豫防感染之法也。例如不生食野菜之類。則蛔蟲及鞭蟲無從侵入。又如鱈鮭之肉及牛肉豚肉等煮熟而食之。則

腸內決不至發生絲蟲。至於肝臟積斯德瑪。若能嚴禁食淡水產之達那谷、巴挨等。亦得豫防之。蓋吾人若能確知各種寄生蟲感染之徑路。而實行豫防之法。則必能達其目的也。

以上均述由飲食物傳染寄生蟲之豫防法。至於由皮膚侵入之寄生蟲。其豫防法。遂不得不異。例如絲狀蟲爲蚊所媒介。故須防止并撲滅蚊族。又住血吸蟲。由皮膚直接侵入。故行於有毒地之田及溝。尤須豫防蟲之接觸皮膚。據近時學者之研究。於住血吸蟲較多之地。其田溝內在一定期間。撒布石灰。則幼蟲皆死。且毫無弊害。此豫防法實最簡單而較易實行者也。

第三之方法。當寄生蟲之卵及幼蟲侵入人體之先。豫行撲滅。夫寄生蟲之中。如肺臟積斯德瑪。其卵自咯痰中唾出。此爲較稀之事。而大多數寄生蟲之卵。皆與糞便同時遺出。故適當處置糞便。以殺蟲卵。最爲重要也。

糞便非僅含諸種寄生蟲之卵。且含消化器傳染病之病原菌等。而爲寄生蟲病。

動 物 與 生

及消化器傳染病蔓延之根源惟處置糞便非必捨棄廢物利用之途蓋糞便可爲肥料若捨棄之實反於自然之理未免浪費且人糞旣無利用之途則挑掃尤須多額之經費故處置糞便之法不能僅由衛生上考究之并須就農學上而解決之也。

此重要之間題衛生學者及農學者協力研究後近日最經濟的處置糞便之法。即使糞便在糞池中自然腐敗其中之寄生蟲卵及病原菌能自行消滅也其方法乃以糞溜分而爲二第一之糞溜爲常時新排泄物墜落之所豫貯清水使新落糞便之固形分逐漸溶解氣候稍暖時則必發酵其中之病原菌不能生存固勿論已卽寄蟲生之卵久之亦必死滅寄生蟲之卵抵抗力最強者莫如蛔蟲之卵若存於腐敗糞汁中至五個月必皆死滅更設第二糞溜以管接之而流出糞汁焉惟第一之糞溜旣多貯水當通便時防污水之上濺須用粉殼散布於表面又欲防糞池之臭氣及蠅類近於糞便亦有種種之方法最簡單者卽灑以粗製

之石油也要。之新落之糞便在第一糞溜內既腐敗後溶化之液分移於第二糞溜。由此處而汲出之則糞便之分量較少既減搬運之繁而所生之病原菌及寄生蟲卵亦不至滋漫於糞便以外矣。

以上僅就從來之方法中述其最易實行且有效果者世之衛生家農業家對於糞便之處置問題更須極力研究俾得早日解決是所厚望也已。

書叢識智新
生人與物動

究必印翻橫作著有書此

中華民國十五年九月初版

每冊定價大洋陸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纂者

印發行者兼

校訂者

陳陳

承大

澤榕

上海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上海商務印書館

Modern Knowledge Library Series
ANIMAL AND HUMAN BEING

By CHEN TA YUNG

Edited by CHEN CHENG CHE

1st ed., May, 1916 5th ed., Sept., 1928

Price : \$0.60, postage extra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China

All Rights Reserved

